

梁守丹与心扉通信出于偶然。

那年她才十二岁，陪母亲去看医生，坐在候诊室内，见茶几上放着一叠旧杂志，顺手取起一本，一翻，便翻到那一页，版头上注着：心扉信箱。

守丹虽然年幼，也知道这种杂志信箱主持人专门替读者解答疑难杂症，编辑挑选有代表性的回复刊登出来，供人参考。

版头下写着：欢迎读者来信，请寄中央邮箱一 号，请附真实姓名地址，请勿一稿两投。

中央邮箱一 号。

这时候，看护出来叫名：“梁守丹在吗？”守丹连忙放下杂志迎上去，“我是。”看护微微笑，“你妈妈要见你。”守丹乖乖地跟着看护走进病房。

母亲已经穿好衣服，正与医生商量一件事。

见守丹进来，便同她说：“医生叫我做手术呢，守丹，你且到舅舅家去住几日如何？”守丹走过去，双臂围住母亲的腰身，眼泪忍不住地掉下来。

母亲病了有些时候了，未见好转，守丹心中隐隐不安，哭泣是最佳抒发方式。

只听得母亲轻轻说：“你已经不小了，为何当着陌生人，也哭个不停，如此幼稚，叫妈妈怎么放心。”那天晚上，梁太太替女儿收拾简单的行李，准备把她送到舅舅家小住。

守丹坐在小小书桌前写：“心扉，请回答我的问题，我叫梁守丹，今年十二岁，父亲去世已经六年。最近母亲患病，她从来不与我谈论病情，反而一天比一天沉默，请问，我应该怎么办才好？”她打算明天把信寄出去。

中央邮箱一 号。

守丹不得不暂时住到舅舅家里去。

那是六十年代，招家有两个女佣，都穿着白衫黑裤，不知恁地，居然排排坐，靠在沙发上看电视，一边嗑瓜子，看见客人进来，因早获女主人通风报讯，知是前来投靠的穷亲眷，故只轻轻睨一眼，不予理会。

那是一个黄昏，梁太太打算放下女儿便进医院，心中凄苦，看着兄长，一时不知说什么才好。

招氏夫妇只说些客套话：“很快就会好”，“别担心”，“放开怀，好好休息”。

守丹站在一角不出声。

忽而传出婴儿啼哭声，坐在沙发上的其中一个女佣心不甘情不愿地站起来去履行她的职务。

另外一个仍不住嗑瓜子，从头到尾没打算站起来给客人斟一杯茶。

直到今日，守丹还觉得奇怪，又不是过年，哪来的瓜子？梁太太千恩万谢地去了。

守丹在家习惯沐浴后再上床，刚走进卫生间，舅母便追进来，“你自己有没有带毛巾来，用你自己的毛巾。”守丹点点头，这成为她生命中最大疑点之一，是不是怕她用脏毛巾，还是嫌多洗一条毛巾麻烦？她换上睡衣，刚想上床，舅母又跟进来，双眼看着别处，只淡淡说：“叫你自己去搓一搓内

裤。”谁叫，佣人，主人？没头没脑。

守丹手足无措，家境虽然普通，母亲却从来没叫她做过家务。

在人檐下过，焉得不低头。小孩比大人学得还快，只得从床上下来，到浴室，开了水龙头，用些肥皂，洗净内裤，晾在什么地方好呢，又会不会遭人嫌呢，守丹必然想回家，想伏在母亲膝上，想同母亲说，不要离开她。

经过思量，守丹把内裤轻轻挂在一条尼龙绳上。

无意中低头一看，吃一惊，浴室地上铺着的是踩至污秽不堪的一条布，守丹认得那正是母亲千挑万拣买回来的被袋，是不久前送给婴儿的满月礼。

主人对她们母女的尊重，可见一斑。

守丹睡了。

直至二十年之后，她都没有忘记这一句话：叫你去搓搓内裤，这也是一个谜，是否佣人叫主人叫外甥女去洗内裤？至今难明。

最容易弄明白的是，投亲靠友，一生一次，已经太多。日后梁守丹守着这个教训，再也没有向任何人开口求助。

第二天清晨，守丹等着吃早点，舅舅先出来，咕咕啾啾与犹自在房中的妻子说着昨夜之事，一眼看见守丹，便一半解嘲，一半真心地说：“你瞧你这脚头，一踏进门来，我便丢掉一宗生意。”守丹不出声，只见舅母笑了，咪咪嘴，真似自心坎里笑出来，仿佛只要丈夫肯轻贱他那边的亲人，哪怕是妇，哪怕是孺，都合她心，合她意，无法合得拢嘴。

当下守丹说：“我想去看妈妈。”舅舅摊开报纸，“你认得路吗？”认得，非认得不可。

披上外套，空着肚子，守丹就出去了。

临关门之前，听着那婴儿又哭起来，轻轻地唔呀，唔呀，似唤人，她母亲匆匆赶去抱她，由此可知，舅母并非没有爱心，她只是爱不了那么多旁人。

守丹匆匆赶到母亲身边。

母亲刚做完手术，疲弱地躺病床上，见到女儿，意外地问：“你怎么来了？”守丹把头轻轻伏母亲肩膀上，“妈妈，把锁匙给我，我想回家。”“家里无人，谁照顾你一日三餐。”“我会照顾自己。”梁太太叹气，“你恁地不听话，我与你舅舅说好，这个月本应轮到他寄钱返上海给外婆，由我代汇，换作你这两星期在他处寄住。你一回家，妈妈白白损失。”说着咳嗽起来，扯动伤口，痛恨落泪，心急气烦，一把推开女儿。

守丹怔怔站一角，她原本可以把在舅舅家受的委屈向母亲哭诉，但是她没有，像是已经知道这样的事最普通不过，应该由她独自承担。

梁太太抬起头，见守丹沉默地站一角，还以为她赌气，便加一句：“真笨！人笨万事难。”百忙中把门匙交给她，挥手叫她走，喘息着闭上眼睛。

守丹在病床边站了会儿，才退到门口，适时才发觉那是一间双人房，邻床的太太正好奇地看着她，嘴角一丝鄙夷，像是看不起这样不懂事的女孩子。

守丹低着头退出，乘公路车回家。

到了家，她拨电话同舅舅打招呼，说晚上不再去留宿。

走进厨房一看，锌盘里尚有未洗的碗碟，到底是自己的家，无论什么都有点温馨，守丹躺到自己的床上，觉得舒服多了。

梁太太于五日后出院。

“这样吧，”她皱着眉头，不胜其烦，“你不如去姑妈那里住。”守丹说：“我情愿留在自己家。”“我无暇照顾你。”守丹非常固执，“我不要去任何人的家。”“守丹，你真不明白还是假不明白，我不能陪你一辈子。”与苦情电影里情节完全不同，梁太太并没有抱住女儿哀哀痛哭，细诉衷情，病中的她力不从心，琐事积压，无从处理，守丹一出现就增加压力，她只希望女儿离开她的视线。

“你且去姑妈处看看。”守丹去了。

姑妈年纪比她父亲大一截，已经做了外婆，对守丹倒是十分亲善，叫她坐，斟一杯开水给她。

居所环境狭小，她似不甚注重卫生，无论是窗帘、台布、垫褥，甚至是衣服、头发，都在一个月之前就该洗了而没洗，幸亏天气冷，闻不到气味。

正在闲聊，就快要说到守丹的父亲，守丹听到身后有异声，转过头去，看到一个一岁左右的幼儿笑嘻嘻站在她身后。

守丹也朝他笑。

那孩子走过来，脸蛋脏脏，身上穿臃肿的棉袍，却赤着一双小脚。

这样冷的天气，幼儿竟光着脚站在冰冻的花砖地上。

他过来抱住外婆的腿，守丹看到小小脚底长满了厚茧，看来他习惯不穿鞋袜已久。

守丹再坐一会儿告辞。

也没有把那副情景告诉母亲，只是无论如何，不肯到亲戚家住。

梁太太活下来了，并且在朋友介绍之下，找到工作。

就是在那一天，守丹收到心扉的信。

字迹有点稚气，不像是成年人，但守丹一样高兴，细细读了起来。

“守丹，谢谢你来信，事隔经月，相信伯母的病已经痊愈，有时候，大人心烦意乱，又觉得小孩不能了解他们复杂的处境，宁取沉默，你一定会体谅她，做好功课，听她的话，有空来信，心扉。”守丹心里舒服多了。

她把心扉的信收在一只长方形扁平糖果盒子里。

梁太太的脾气一日比一日坏。

她工作极忙，每日天黑才能回到家里，守丹听到锁匙响，放下功课一心一意迎出去，不料母亲一见到她的笑脸，便粗暴地吆喝：“别把我当作今日的最佳节目！回你自己的房间去。”守丹即时败兴而返，整夜坐房内，希望母亲再来唤她，但是没有，母亲服过药即上床睡觉，每晚如此。

守丹且永远不知母亲几时回来，家里只有一个卫生间，母亲最恨有人占用，碰到守丹在里头，一定用烦厌的声音令她立刻出来。

守丹这样告诉心扉：“我希望可以拥有私人卫生间，泡在浴缸中，一个小时也不挨骂。”连带把其他心事，憧憬、牢骚，一并寄到中央邮箱一号去。

心扉的回信：“守丹，据悉，伯母所患症候，很多时，五年之后会得复发，身罹恶疾，她身受压力至大，你要多多体贴她。将来，拥有私人浴室之时，希望你品味良好，希望你不要用粉红色心形浴缸，心扉。”守丹笑得眼泪都差点落下来，想到母亲健康欠佳，又为之惻然。

守丹已习惯在夹缝中过活，她不能没有母亲，年轻的寡妇也需要女儿，她把日常生活中一切不如意推到守丹身上：乏人追求，是因为身边拖着个这样大的女儿，辛劳工作，自然也是为着幼女，神经紧张，脾气恶劣，也是守

丹给她压力之故。

一旦守丹离开她，失去种种借口，真不知如何过活。

况且守丹是那么笨，做母亲的根本离不了这个女儿。

守丹记得父亲生前的旧知上来探访，一定是很熟的朋友，谈话内容很实际。

那位姓沈的阿姨说：“不如把守丹送出去寄宿吧。”梁太太冷笑一声，“哪来的钱，梁百思生前老说：功课好送到卫斯理或史蔑夫去，无心向学也不打紧，在家陪妈妈逛街喝茶，谁知剩下那一点点钱，还年年贬值，看样子能熬上本市大学已上上大吉。”那位阿姨并不灰心，过一刻又说：“海外没有亲友吗？送出去走读也好。”“我没有心思替她搞手续，找监护人。”“你情愿母女俩对牢互相虐待？”那阿姨诧异。

守丹听到母亲忽然歇斯底里地笑起来，“你也真会形容，真的，她怕我，我何尝不怕她，你看守丹，长得同梁百思一模一样，看见她，便使我想起百思，以及他去世后带给我的苦难，我也撑得差不多油尽灯枯，又兼一身病，有时守丹的影子都使我战栗，没有她，至少我可以自由在地烂，自由在地死。”母亲的眼泪“簌簌”落下来。

那位阿姨不停地劝。

最后说：“我们打算明后年移民，你要是不介意的话，把守丹送过来我们处，当放假走走也是好的，两母女这样打困笼不是办法。”但是梁太太没答应，一句远水救不了近火便推了她。

守丹一直留在母亲身边。

“心扉，我真的怕妈妈，都是因为我吧，她吃了那么多的苦，一年一年过去，算一算，她今年已经三十九岁越来越不容易找到对象，下班后总钻进房内，不是听音乐就是打电话，她没跟我讲话已经很久很久，舅舅，以及姑妈也早已不与我们来往，每星期只有一个清洁女工来三次，顺带替我们做些简单的菜式，每到下午三点，我便渴望门铃响，开门给女工，与女工闲聊几句，我觉得非常孤独，盼望你的来信，守丹。”清洁女工十分同情守丹，时常借故与她攀谈。

——“考试没有？”“已经考过了？”“成绩好吗？”“还不知道？”“你猜想拿第几名？”“十名内吧。”守丹十分慷慨，其实她的功课才没有那么理想，分数平常，母亲唯一的好处也许是从不逼守丹名列前茅，她对女儿没有期望，只是履行职责。

女工熨罢衣裳，问：“这外套是你妈妈的还是你的？”“是我的新衣。”已经长得同母亲差不多身材了。

她母亲的衣服却越穿越差，款式一件比一件新，料子一件比一件坏，多数选黑色，因一黑遮百丑，缝工裁剪粗劣一律看不出来。

回家开信箱，梁太太一边把信扔给守丹，一边说，“谁的信，你还搞笔友游戏？”守丹害怕得把整个身子一缩，“是，是笔友。”“大家住在同一城市，写什么信，约好见面还不一样。”守丹不出声。

“有好消息。”梁太太的声音比较温和，“今年例行检查报告出来，癌细胞并无扩散现象，看样子你老妈还可以多活几年。”守丹很高兴，过去握住母亲的手，然而被轻轻推开，母亲不愿与她亲近，“去做功课。”梁太太打扮一番出去了。

家里又只剩守丹一人，独自看电视消磨时间，电话响了，“找莲娜招小

姐。”守丹答：“她出去了。”“可以为我留一个口讯吗？”对方很客气。

“请讲。”“请电罗伦斯洛。”“是，还有别的事吗？”对方迟疑一下，“请问，你是哪一位？”守丹机灵，知道母亲脾气，没有回答，“嗒”一声挂线。

临睡前才把心扉的信拆开来细读。

“守丹，世上最寂寞的地方，是一个人的心，你要是知道每个人都有寂寞的时候，你就不介意接受寂寥为生活的一部分，并且好好忍耐，我相信你很快会学会独处的艺术，祝好，你的朋友，心扉。”心扉的字体有进步，像守丹的字一样，渐趋娟秀。

守丹把信谨慎地收到糖果盒子里去。

心扉永远知道该在什么时候说些什么话，轻描淡写几句，便使人说不出的舒服，好听的话犹如金苹果套在银网络里，又如一只温柔的手轻轻抚摸伤口，守丹躺在床上，庆幸她有心扉的信。

母亲在深夜返来，“啪”一声开亮了灯，守丹揉着眼睛醒来。

“有没有人打电话给我？”“有，一个叫罗伦斯洛的人。”守丹惺松地答。

母亲气急败坏，“你有无说你是谁？”守丹摇头，“没有。”母亲松口气，露出一丝微笑，抬头，却看到女儿亮晶晶大眼睛盯着她，像是要看到她灵魂里去，似要看透她的意图，不由得一惊，连忙解释：“我不是不想他知道你是谁，日后熟点再同你介绍……”说到一半，就发觉根本毫无解释必要，守丹一向驯服，从不过问她的事。

她站起来，“啪”一声关了灯。

养育这个女儿还不够辛苦？不必低声下气。

守丹看着钟，深夜一点半，她要等到四点多才能再睡去。

第二天，她写信给心扉。

“我肯定我是母亲的负累，假使没有我，她选择多多，可以再嫁，可以不嫁，可以结交男朋友，更可以在家开派对，都是因为我的缘故，她失去选择的自由。”校服裙子短了，守丹把裙边放下来，又能再挨一年，衬衫日益窄小，简直无法遮掩正在发育的胸脯。

她已经很会打点生活，很多时候顺带照顾母亲。梁太太通常把家用放在一只瓷罐里，由得女儿管家，不止一次，守丹觉得母亲的心理年龄比她更小。

心扉的回信来了，“守丹，谁觉得你是个负累不要紧，但你千万不可认为自己是个负累，更何况，伯母并没有说过那样的话。”好一个心扉，讲得大有道理了。

那天晚上，梁太太喝得半醉回来，守丹知道好戏快要上场。

守丹情愿她全醉，真的醉酒，会倒地昏睡不醒，喝得半醉，精神亢奋，但又失却控制，最最难搞，果然，来了。

她指着女儿说：“去，回你自己房间去，我不想看见你，我害怕看见你，你代表晦气，你代表失败，走，走！”她扑向守丹。

守丹不是避不过，而是一退后，她势必会摔倒在地上，不知跌伤什么地方。她抱住母亲，发觉她又瘦又小，似未发育的女童。

百忙中守丹忽然之间发现母亲这一号美女早已过时，娇小玲珑香扇坠式女性已被浓眉大眼健美潇洒型替代。

梁太太推开女儿，号啕大哭，“招莲娜，招莲娜，你为何如此倒霉！”没有人可以安慰她，她开始呕吐，然后倒在沙发上沉沉睡去。

守丹替她收拾残局，为她盖上一床薄被。

第二天，她又若无其事地去上班，她甚至不需对守丹佯装因为酒醉她不记得说过什么，守丹是她的稚女，跑不掉，非受她的气不可。

“心扉，每个人都说，一个人的童年应该是人生中最快乐的一段日子，我的想法恰恰相反，但愿这是我一生中最不愉快的岁月，那么，以后，我或许可以过一些好日子。”守丹凝视躺在沙发上的母亲，手足都细细的，似木偶，脚上高跟鞋已脱落一只，一脸浓妆，双眼描得漆黑，眼角嘴角密布细纹，头发胶得硬梆梆，过时了，肯定是过时的人了。

守丹学校有一位老师，那才是时代女性，一套便服不知穿得多漂亮，一手拎大公事包，另一只手夹大叠课本，走路大步大步，长发自然柔软，用一条缎带束起，还有，脸上永远挂着阳光似温暖笑容，没开口也像鼓励人，守丹时常在一角欣赏她。

母亲不能够同她们比，一站过去势必被比下来。

母亲在外头的生活一定是痛苦的。

一个根本从未接受过工作训练的人，既无学历，又无经验，每天都希望这是最后一个工作日，却日复一日，做了这些年，始终没有归属感，一直没有表现，滞留不前。

她像那种搭乘自动楼梯踏错了一格的人，开头时和平路上没认清黄线，匆匆忙忙一脚踏下去，电楼梯上升，人便站不稳，但是电梯并不会因谁的错误停下来，于是招莲娜跌跌撞撞，身不由己，狼狈不堪痛苦地挣扎，随时会被摔下作滚地葫芦。

真可怜。

守丹站在一角客观地看这个女子。

上天似乎也像忘记了她，没在要紧关头拉她一把。

“守丹，你一定会有丰盛的青年期，因为你比别人更懂得珍惜欣赏好的人与事，记住，每一朵乌云都镶有银边，你的朋友心扉。”守丹笑了，真老套：否极泰来，天无绝人之路，柳暗花明又一村，现在洋人发明镶银边的乌云，都是用来安慰她这种人的。

守丹向母亲提出要求做新校服。

招莲娜喷着香烟，“还有一年毕业，将就着穿吧。”“实在不能够了。”纽扣钉出来一次又一次，现在已经没有虚位，一个少女十二岁到十六岁身段变化最大。

“那么。”十分不耐烦的语气，“去做两件新衬衫吧。”电话铃响了，她赶去接听，絮絮地说起心事来，对方不知道是谁，是谁也不要紧，她只需要有个人倾诉。

守丹听见她抓住电话听筒，沉醉地说：“我就是做不出来，你看我多贱，已经到这种地步了，还是不肯妥协，我同他僵着，他别以为我会处处迁就他，甭想，没有人可以叫我屈服，虽然他的条件那么好，只要我肯稍微低声下气一点点，只要一点点，但是我招莲娜不肯，我就是这点想不开……”守丹一张面孔丝毫表情都没有，这番话她不知道听过多少次，母亲每隔几天就要对不同的听众说上一次，她早已不在乎听众是否相信，她目的是要叫自己相信：不是没有对象，那些追逐者心痒难搔地在芸芸众女中选中了她，只是招莲娜颈骨实在太大，以致蹉跎了好事。

真惨。

再过几年，这则故事可以成为一则童话，说不定与红鞋儿及卖火柴女孩齐名。

说完了，点燃另一支香烟，然后昏昏然地睡去。

“心扉，我相信母亲与我是相爱的，我失去她，她失去我，都会使我俩伤心，但是为什么我们痛恨对方？”“守丹，爱一个人与恨一个人，需要同样强烈的感情，谁也不会无缘无故去恨一个不相干的人，亲密的关系时常导致爱恨交织，并非不平常事，请谅解你母亲，心扉。”守丹越来越不谅解她。

好心的沈阿姨再来探访她们母女。

这已是认识梁百思硕果仅存的朋友了，什么都不用瞒她，守丹十分放心。

沈阿姨外型没有大变，保养得好的女性，自三十五岁至五十岁，相貌都可以差不多，沈女士做得十分成功。

她见到守丹讶异地笑道：“这是梁守丹？我还以为是今届香港小姐。”对于招莲娜来说，女儿长高长大并非赞美语，等于说她已经老了，这是她不愿意接受的事实之一。

沈女士说：“现在你可愿意把守丹交予我？”招莲娜沉吟。

“听说你在楼宇买卖上赚了一注，学费应不是问题。”“你的消息很灵通。”“梁百思之后应接受大学教育。”“我才是个中学毕业生罢了。”沈阿姨笑笑，“我知道你不舍得。”讲得很含蓄。

“我总得留个钱防身。”“守丹会为你防身，相信我。”招莲娜低下头说：“我不再相信任何人。”沈阿姨不再劝说，只是笑，像是已习惯朋友的牢骚。

招莲娜又说：“我怎么好意思把整个包袱转移到你身上。”“一旦把任何人视作负担，对着也没有意思，最好想办法暂时分开一下。”“你的好意我心领。”沈阿姨在这个时候便说些比较有趣的题材，这次回来，她看了好几部电影，读过几位新进作家的小说，又逛过商场，吃过各式各样的中西餐，她觉得这个城市是越来越有意思了。

招莲娜一点反应也无，沈女士只得暗暗叹息，看样子莲娜对于世上发生些什么已毫无兴趣，她集中精神沉迷在自己的小天地里。

话题又兜回她身上，“公司几个女同事真要人命，有一个专门扮洋婆子，假装不会中文，我去调查过，什么玩意儿，还是中文中学出身的呢，”语气又激昂起来，“专会欺侮人，开口闭口影射我没有大学文凭。”沈女士十分诧异，这种小事也能使她烦恼，可见是真正有点神经衰弱了。

“若不是为着守丹，我何必去做一份那样低三下四的工作：营业代表？简直同卖笑差不多。”又打开这个老生常谈的话盒子。

沈女士轻轻问：“如果守丹离了你跟前，你又打算做什么？”招莲娜一愣，她从来没想过这个问题，所以她从不考虑让守丹离开她。

沈女士继续问：“你会入大学进修，抑或做点小生意，还是改嫁？算了吧，莲娜，不要再加罪给守丹，有没有她，恼人的生活都得靠我们肉身逐日挨过，你一样要工作，一样要付帐单。”招莲娜呆呆地看着沈女士，像变戏法的人忽然被人拆穿西洋镜，不知如何下台。

“经济独立的女性何止千千万万，都有共同的烦恼，你并不孤独，认识新朋友会对你有帮助。”招莲娜不出声，僵着一张脸。

沈女士自嘲说：“你看我，诲人不倦，闷死你。”她告辞，招莲娜没有留她。

“你有我住址电话，随时联络。”守丹听见母亲用尽力气关上门。

然后窝进沙发里，不知又拨了电话给什么人，一个不在，一个打不通，终于被她找到最不幸的朋友，她又开始了：“是，他是环球航运游家的外甥，条件十分优秀，老实说，我算老几呢，年纪也不轻了，市面上那么多风骚可人的少女，他偏偏追求我，可是我不会因此让步去迁就他，我是不是不识时务？可是没办法，我天生倔强，我们俩脾气都不好，是呀……”守丹掩上房门。

她从来没见过母亲那些痴心男朋友。

要不是母亲体贴她，没把异性往家中带，要不，这些人根本不存在。

寡妇身份不是问题，拖着个十岁的女儿亦无所谓，社会风气日渐开放，无人食古不化，苦是苦在招莲娜明目张胆地摆出对生活不胜其烦的样子来，只想找个窝躲起来退休，这一点使异性害怕。

这年头，谁也不愿意长时期供养另一个人的衣食住行，有能力的人，恐怕也会挑选有些名气、活泼些、明媚些、年轻一点的女性。

守丹很肯定母亲那些男人全属杜撰。

“心扉，我情愿母亲像电影或小说中那些风流寡妇，有许多许多异性追逐，他们连带要讨好我，因为想夺得母亲芳心，被逼爱屋及乌，但是没有，母亲的朋友越来越少，妆越来越浓，一盒粉用一个月便见底，常常叫我去买粉芯补充。”“守丹，有没有人同你说过，说话太刻薄是没有礼貌的表现，待人要宽恕，忠厚，伯母负担你生活费用，并不容易，你俩相依为命，应当互相尊重。”守丹读了回信笑出来。

“心扉，你诲人不倦，何其八股，不过仍然感激你开导我，并且，做我的朋友，我相信你有难处，作为信箱主持人，你实在不能说：你们母女将相拥沉沦，你的职责是劝人为善。”“守丹，你的口吻讽刺，你的人生观无奈，都不是一个少女应有的处世态度，可改则改，心扉。”“心扉，很多像我这样年纪的女孩，还会为着买不到心爱的新衣服哭泣，我既然得不到类似享受，只得在言语间放肆一点，请你原谅。”“守丹，我发觉你已经长大成熟，不能肯定你是否还需要我，也许你可以调过头来给我一点意见。”“心扉，你是我最好的朋友，我永远需要你，即使到二十岁或是更老，仍然要与你通信，我愿意为你改良态度，对你老老实实。”

2

家里从来不过节。

即使农历年，厨房也冷冰冰，热茶都没有一壶，逢假期母亲都睡得日上三竿。

守丹到同学家去讨论功课。

伯母待她如上宾，已经过了八日，那家人还在过年，喜气洋洋，糖果瓜子式式具备，一大蓬杂锦瓶花，什么颜色种类都有，土里土气，看上去却说说不出的可爱。

伯母还给守丹封红包，守丹受宠若惊，差些手足无措。

又留她午饭，守丹本来要推辞，一闻到肉丝大白菜炒年糕的香味，垂

涎三尺，肉身不听令，自顾自跑到饭桌前坐下，一下子吃尽那种粗糙平凡但异常美味的食物。

同学的母亲亦是寡母，环境也不见得很好，靠大儿支撑着给家用。但不知恁地，人家就是有人家的乐趣，说得文艺腔些，那家人充满了爱，从不怨天尤人，甘受命运安排。

守丹真想化身为那家一分子。

苦虽苦，也许永不能成为人上人，但是穷得开心。

守丹也向往家境富有的同学，有人念完初三就被家里送到英国寄宿，暑假回来，对牢老同学便诉苦：“千万不要留学，苦不堪言，一次在网球场练球，已经筋疲力尽，教练还直骂我不用心，我想到家在万里之外，长年累月倾诉无门，顿时哭起来……不是人过的日子。”守丹不知多向往，也极想尝一尝这种非人生活：叫天不应，叫地不灵，可是四周围都是监护人、同学、教师，还有，家里按时汇大笔款子来，还有，可以名正言顺地四处诉苦。

这种苦是浪漫、光明正大，以及受人欢迎的，尽诉无妨。

梁守丹身受之苦却是肮脏、黑暗，甚至有一点点变态的，她不愿说，相信也没有人愿意听。

除了心扉。

心扉才是梁守丹最忠实的朋友，她什么都不用瞒她。

想到这里，守丹的心一宽。

在家，生活如旧，已经长得比母亲高出半个头，但是母亲仍然呼喝她。

“上次叫你拿去干洗的衣服挂在哪儿？”“你房间的衣柜里。”“同你讲过多少次，干洗药水有股味道，得挂窗口吹吹才收拢，你耳朵长哪儿了，为什么每句话总要说上一千次才会钻进你脑袋，然后像单程票似，只作一次用？”她恨恨地骂，“笨！同你父亲一样，笨。”守丹忽然转过头来，冷冷说：“请勿这样形容我父亲。”招莲娜一怔，守丹极少驳嘴辩白，这次造反有理，她只得别转头，点起一支香烟。

谁知守丹跟着一句更不客气，“人人戒烟，吸烟老土，又影响健康，落伍。”招莲娜一听，怵然心惊，她多么害怕脱节成为老一派人物，她死撑着不肯做中年人，她希望每个人都误会她只有二十九岁，或者，至多，三十一、二岁，她急急按熄香烟，神经质地客厅踱步。

守丹有时在深夜都听见她高跟鞋“咯咯咯”在地板上敲响。

到了家也不脱鞋子，一去了高跟鞋，起码矮七八公分，更落伍，更不时髦。

招莲娜太没有安全感了。

小息，梁守丹把心扉的信取出，读了又读，读了又读。

男同学于新生问：“是谁的信？”守丹矜持地微笑，不作答。

“是朋友，抑或笔友？”守丹仍然谜一样地笑。

于新生扬一扬浓眉。

守丹知道再冷落他，他会感到没趣，也许就转头走开，少女的本能使她知道对待异性要拿捏得准，紧些松些，松些紧些，才能博取他们好感。

于是她轻轻说：“是位作家给我的回信。”“作家，”这个回答实在勾起小男生的好奇，“你认识写作人？”“是我最好的朋友。”守丹有点骄傲。

“谁，金庸，倪匡？”“心扉。”“心扉？没听说过。”守丹不悦，“不懂就算了。”“是男作家还是女作家。”守丹又说：“算了，你根本没有兴趣。”新

生笑，“你呢，有没有意思跟我们去看莎士比亚《王子复仇记》改编的电影？明年我们要读哈姆雷特。”守丹点点头。

“心扉，对于于新生，我不十分肯定，他的面孔太扁，远看倒是趣怪，近看似被人踩了一脚，不过此君功课与家境都非常好。”“守丹，找朋友，应该看他性格是否光明忠厚谦和，学识好不好，读书可用功，余者都是细节小事，不必理会。”“心扉，是是是是是，多谢教训，但于新生从来没有单独约会过我，通常我们一大班人出去，不过他会特别照顾我，为我买一个冰淇淋之类。”“守丹，怎么没听你说起功课，你的学业怎么样了？”“心扉，你除了诲人，还专门会扫兴。”守丹最不爱提起功课，她的成绩由中等变得平平，现在已经十分强差人意，再下去，恐怕要跌破底线。

母亲根本不理睬她，做了一个印章，任由守丹乱盖在成绩表上，乏人鼓励，守丹觉得用了功也是白用功，不如把时间用来看闲书读小说。

“心扉，我不想再讨好母亲，太艰难了，考了第一，未必会引起她注意。”“守丹，为别人努力是十分幼稚的一回事，用功读书或是办事，最终得益的都是你自己。”“心扉，同你通信是越来越没有意思了，下次，大概你会告诉我，周处怎样除了三害，还有，司马光怎样打破大水缸救了小同学，还有，孔融如何让梨。”“守丹，我猜你已到了他们说的所谓反叛年龄，有点不可理喻，不高兴的话，我们可以暂停通信。”“不不不不，心扉，我得罪了你，抱歉，抱歉，没有你的信，我的小天地变为灰暗，千万不要这样惩罚我，你忠实的朋友守丹。”那是一个下大雨的晚上，守丹从来没见过那样大的滂沱雨，窗外雨水如瀑布似倾盆倒下，马路上积水冲得一如激流。

守丹放学尽管打着伞还淋得似落汤鸡，回到家中全套校服连鞋袜换过家常便服，便坐在窗前观雨景。

她记得三两岁的时候父亲在下雨天教她折纸篷篷船放到路边，那船似真的一样，随着渠水一下子冲走。

父亲时常在下班后抱她坐在膝头上，母亲那时也爱笑，时常在家中请客，环境好似相当不错。

守丹叹一口气，本来酷热的空气，被雨水一冲，形成一股股薄雾，一阵冷风隔一阵热风，守丹并不留恋过去的事，失去便失去，因为年轻，前头有许多未知，想必不可能全是糟糕的事，因此乐观，开着半扇窗，任由雨水和着风扑打面孔。

招莲娜回来了。

守丹对母亲始终畏惧，连忙自窗台跳下，等待吩咐。

招莲娜自然亦浑身湿透，十分狼狈，一双高跟鞋泡在水中已久，每走一步，吱吱作响，她狠狠用力将它们自脚上甩出去，摔到墙角，“啪”的一声，像是泄了忿。

母女都没有讲话，雨声哗啦哗啦，特别响亮。

她终于开口了，“守丹，换件衣服，待会儿有人来接我们。”守丹抬起头来，谁，谁这样看得起我们母女？招莲娜搓一搓酸软的足趾，每逢遇到这种天气，浑身上下没有一处关节不痛，自脖子到肩膀，脊骨、腰身……直如要拆散分家似，实在挨够受够了。

她用比较满意的口气说：“司机及大车来接我们。”守丹静静看着母亲。

招莲娜瞪着她，“怎么，不相信？”守丹连忙说：“我去换衣裳。”“且慢，你有什么衣服？到我柜里去挑件隆重的穿，是去吃晚饭呢。”守丹迟疑。

母亲那些衣裳，款式老土兼早已过时，她怕惹笑。

招莲娜却误会了，“你一定要去，不然又说我把你收起来，不让你见光，视你为耻辱，去，摊牌，我不怕谁知道我有一个这么大的女儿。没错，我是寡妇，我穷，但是我熬下来了，我要带你出去见客。”到了这种地步，守丹看牢母亲慷慨激昂的面孔，更加不想出席什么晚宴。

但是她不敢反抗，她悄然走进母亲卧室，拉开衣橱门，里边密密麻麻塞满衣服，多得挤迫在一起，要用力拉才能扯出来，但它们都是历年来不舍得扔弃的旧衣服，根本不能穿上街去。

守丹不知道挑哪一件好，终于打算自素色着手，她闭上双目碰运气，伸手一拉——睁开眼，苦笑，这是什么运气？手中竟是一件褪了色的钉珠片裙子，本来银色的亮片现在已变为灰色，衬里的纺绸也已霉烂。

守丹悲哀地看着它。

这条过时的跳舞裙子像是在揶揄她与她母亲的命运，守丹太记得这件衣裳了，她五岁的时候见过它，父母结婚周年，请客，它曾经出过风头。

守丹轻轻拨动裙身上的珠片，就是它罢，当作纪念品那样穿吧，她也不怕谁耻笑她。

守丹把珠片裙子套上身，衣服出奇地合身，在阴暗的光线下，也不觉得特别陈旧，正在照镜子，母亲在身后出现，打量她一会儿，一声不响地走开。

母亲没说谎，不到三十分钟，果然有一辆大房车停在门口，司机还穿着制服。

招莲娜把一双银色的鞋子摔到守丹面前，守丹赤脚就穿上它。

下了这么久的雨了，有点冷，但是守丹年轻，光着手臂，也不觉得冷，这件衣裳原本有条配对的披肩，此刻已经丢失。

母女俩上了车。

招莲娜那身晚装更不堪，她已失去紧绷的皮肤，眼睛也不再明亮，无法遮掩妆扮上的缺憾，她心知肚明，故在有空气调节的车子上狠狠地抽烟，想借此镇定神经。

守丹挠了拂手，试图把烟味驱散。

车子不知道要驶往哪里去，雾气布满车窗，水拨勤拂拭，司机也只能看到短距离。

守丹觉得车子像驶了一年，方才缓缓慢下来，抬头一看，是幢小洋房，两旁冬青树被雨洗得碧绿，房子是簇新的，像积木搭出来似的。

除了在电影或书报中，守丹从来没见过那么漂亮的小洋房。母亲这个朋友，想必非富则贵。

还未持按铃，门已经打开，一个男人迎了出来，三十余岁，衣着考究，一脸笑容，而且，他不是不英俊的。

“请进来。”他态度很和善。

守丹经过他身边，他忽然说：“你记得我吗，我叫罗伦斯，姓洛。”守丹一怔，记得，她记得有这个人，他打电话来，叫她通知母亲，那件事有好些日子了，这么说来，他与母亲已是老朋友。

守丹脑海中忽然闪过另外三个字：老相好。

她忽然笑了。

罗伦斯洛没想到会在一个下雨的阴天看到如此晶光灿烂的笑脸，心一

动，一股感动的暖流自心底升起，表情一时失去控制，有点呆。

守丹看见了，又是一笑。

罗伦斯洛这样见惯世面的老手居然会别转面孔，不敢逼视。

招莲娜并没有看见这一幕，她走在前面，四处打量室内布置，目不暇接，十分艳羡地说：“洛兄，这两年你进帐实在不错哩。”只听得罗伦斯洛说：“哪里哪里，房子车子，统统是租回来的，这个月弄不到钱，下个月就得滚蛋。”说得这样坦白，这人倒也可爱，守丹看着他，不禁又嫣然一笑。

那洛君呆呆地看着小女孩。

真没想到招莲娜生得出这样的女儿。

佣人已经摆出晚餐。

“来。”洛君说，“尝一尝我厨子的手艺，这只清汤翅不少人都说好。”守丹坐下来，皱一皱眉头，这样郑重，就是为着吃这一顿？第六感觉告诉她不像。

不过她乐得大吃一顿。

家里永远只得冰箱里取出剩菜，守丹觉得她一生就是吃残羹冷饭长大的，开头是从九流小馆子里叫来的外卖，压根儿没新鲜过，后来饭盒流行起来，一打开便一股隔夜味，所以守丹不会放过吃新鲜饭菜的机会。

而招莲娜，她无论吃什么，已不知其味。

罗伦斯洛看着守丹狼吞虎咽，大惑不解，这女孩子，多久没吃饱过？招莲娜的环境竟这样差了？招女士开口：“我已欠了半年的租，就快被赶走。”“跟你说过多次，莲姐，搬一个小点的地方，排场缩一缩。”“再缩不如睡街上。”招女士狠狠地答。

洛君有点尴尬，“当着孩子，这算什么话。”守丹也知道，实在是不能再紧缩了，公寓连天花板都剥落，也筹不出钱来粉刷一次，十只灯泡，九只不亮，也只能逐只换，乘机省电。

守丹轻轻叹口气。

招莲娜说：“我已无路可走。”洛君不安地看着守丹，“话别说得太过夸张。”守丹给他一个微笑，意思是不怕不怕，这种话我已听惯听熟，只当耳边风，您请放心，已伤不了我的心。

但是洛君还是有点窘。

“替我想想办法吧。”“把小孩也带出来干什么呢？”“你没听过苦肉计？”“我们去偏厅坐，喝杯咖啡，慢慢谈。”“给我一杯酒，守丹，你到处逛逛。”他们不想守丹听见会谈过程。

守丹识趣，一走，走到后花园，雨停了，水珠不住自树叶尖滴下，忽而一阵清香，抬起头，守丹看见大蓬大蓬雪白的栀子花，她顺手摘了两朵下来，簪在耳边。

月亮出来了，银盘似，由乌云衬托，更加皎洁。

吃得饱饱，守丹特别心平气和。

这个时候，她听见罗伦斯洛的声音：“我们要出发了。”出发，到什么地方去？他们已经把条件谈妥了吗？守丹扬起一条眉，看看表，差不多十点钟，还有地方可去？“我送你们。”守丹只得跟着母亲上车，这次，由罗伦斯洛亲自驾驶，他们往市区驶去。

守丹睁大了眼睛，觉得新鲜，十分醒觉。

“心扉，车子一直驶进闹市，再转上半山，在一幢大厦前停止，我们下

车，走进电梯，那位洛先生掏出锁匙，插进电梯表板的一个匙孔转动，电梯便直上升，升到顶楼，电梯门打开，你猜我看到什么？我们居然一脚踏进铺着地毯的客厅中，一位管家立刻迎出来，招呼我们。”招莲娜说：“你老板的排场真正不小。”他们一伙三人进入会客室等候。

丝绒沙发上已有人在。

她与她们母女两人同样意外，只有罗伦斯洛，不以为奇，朝那位陌生女人点点头。

守丹觉得那位女士十分面善，雪白面孔，鲜红嘴唇，娇艳欲滴。

不一会儿，管家来传：“陆小姐请。”守丹才猛地想起，这是城里颇有名气的女演员，顿时好奇起来，但那位陆小姐已经站起，婀娜地跟管家走入内厅。

招莲娜目瞪口呆，继而垂头丧气，“我还有什么希望。”罗伦斯洛却说：“不一定，别气馁。”守丹忍不住，问母亲：“我们来见什么工？”罗伦斯洛嘴角泛起一丝苦笑。

隔一会儿他说：“把孩子留在这里，待会你自己进去。”招莲娜终于颌首应允，她已经气馁，不再争取。

“心扉，那个会客室全部以丝绒装饰，丝绒沙发，丝绒墙纸，连地毯都细结，如丝绒，可能有吸音作用，静得不得了，不似有人在。”大约二十分钟后，管家便传招莲娜，那时，已经过了十一点钟了。

罗伦斯洛陪招女士进去，他温柔地对守丹说：“你在这里稍等。”守丹点点头。

管家也挺好，问守丹：“要喝些什么吗？”守丹索性不客气，“请给我一杯橘子水。”不知要等多久。

趁他们去见人，她缓缓地走出会客室。

“心扉，我再也没想到，走廊的另一面墙，竟是落地玻璃，整个海港灿烂的橙色就在眼前，我似站在悬崖边往山下看，那种感觉奇突，非常危险，又十分刺激。”守丹把她的感觉形容得颇为贴切，她大胆地走近玻璃用手按上去，像是随时会摔下万丈深渊，守丹笑了。这时，她听见身后有响声，转过头去，不见有人。

谁？随即想到，这是别人家里，又放下心来。

守丹肯定有人，不知道是什么人，躲在一角看她。

守丹打量自己，不禁又“咕”一声笑出来，旧珠片不住脱线掉下来，几乎落得一地都是，有鞋无袜，头发随意披肩上，光着膀子，大概像个野女郎。

她叹一口气，刚要转过头去，又听见一声咳嗽。

“谁？”这次守丹问出声来。

有一个声音在黑暗角落道：“请问你又是谁？”“我？我是客人，”守丹把身子靠在大玻璃上，“你呢，你也在等见主人吗？”她背着光，身后是一天一地的七彩霓虹灯。

那人没有回答。

“你为什么不出来？”“请告诉我，你是谁？”“我是招莲娜的女儿，”守丹十分纳闷。

再也没有回音。

“喂，喂？”守丹追问。

没有动静。

守丹走过去看个究竟，角落已无人，那人已经走开。

接着，招莲娜悻悻地走出来。

她在责怪罗伦斯洛：“累，累，为什么不早说，叫我白跑这一趟。”洛君在一旁开寻，“算了，不是白跑了，已经付过车马费，足够付三个月房租。”守丹没想到他同母亲熟得这样，又笑。

“心扉，不晓得为什么，那晚，我老是笑，本来不是什么好笑的事，忽然也变得好笑起来，笑了，就似赚了外快，何乐而不笑？”罗伦斯洛像自知猥琐，尴尬起来。

原来招莲娜根本没有见到她要见的人。

他们一行三人离开了那层豪华的阁楼，仍然从私用电梯下去。

这时，守丹知道，排场豪华的罗伦斯洛，不过是阁楼主人的一个跑腿。

做人手下本来不算什么，但洛氏所任职务，似乎不大方便见光，想到这里，守丹又笑了。

回到家，她才除下耳鬓的栀子花，花瓣已残，镶上锈边，花就是这样的不经开。

招莲娜并没有把那笔叫做车马费的意外之财用来付房租，她用她去置了一大堆奢侈品：香水、香槟、真丝内衣裤、缎子高跟拖鞋……“心扉，在较早的时候，母亲也曾经为开门七件事担忧，她也曾做过懦弱正经的小妇人。后来，大概发觉那并非生存之道，慢慢变了，对达尔文来说，这便是进化论：大象的始祖并没有长鼻，为着吃树上嫩叶，鼻子越伸越长，终于，亿万年之后，鼻子进化得可以往高处卷食，我与母亲，也必须这样做，我们已经与当年的孤儿寡妇不一样了。”“守丹，为着生活，我们无奈，我们必须作出适当的牺牲，但很多人为了生活得更好，继续受委屈，就没有必要。我有种感觉，有一件大事将要发生在你的身上，这件事，或许会影响你的一生，令人难过的是选择不在你，你到底年纪还小，在要紧关头，妇与孺总是首先吃苦，守丹，对你，我爱莫能助，只得精神支持你，永远做你忠实的朋友，心扉。”房东向法庭递了申请书，逼迁招莲娜。

招莲娜并不急，笑笑同女儿说：“我们在这里住了多久，你父亲在世，与房东吃过饭喝过茶，不是没有交情的，现在叫我们滚蛋呢，我真不明白，为什么有人至今还说钱没用。”守丹不出声。

这方面她像母亲，并没有辍学设法赚钱去帮补家用，做家教所得，买双运动鞋还差不多，而且挺受气，她同学就碰到过家庭教育欠佳的小孩，拨好闹钟，铃声一响就赶走补习老师。

听天由命反而省时省力。

“心扉，清洁女工也不上来了，母亲辞去工作，在家睡懒觉，她更瘦更憔悴。我们一整天也说不上几句话，家里很基本的用品如洗发水都快用光，能够到这样窘的地步，我觉得非常可笑。”那一天中午，招莲娜睡醒，百般无聊，在看电视新闻，问守丹：“穿衣服到哪里去？”“超级市场临时工，我与同学去赚外块。”“不准去！”“我已经没有零用。”“我今天下午就出去想法子。”“可是！”“被人看见你打工，你什么地方都不用去，你同我坐下，轮不到你忧柴忧米。”守丹只得讪讪立一旁。

这个时候，门铃响了。

守丹一怔，谁，谁会在这个时候上门来？她们家早已没有亲友。

招莲娜到门孔一张望，纳闷道：“他怎么会来？”门一开，守丹也奇，他怎么会来。

那人正是罗伦斯洛。

守丹瞪着他。

而罗伦斯洛却想：破旧的公寓里居然会有这样一双亮晶晶的眼睛，堪称陋室明娟。

招莲娜说：“我正想找你，又怕你叫秘书告诉我，你一整天都要开会，亲自上门去呢，又没有这个资格。”洛君自顾自坐下来，也没有人想到要斟一杯茶给他。

他也不介意。

半晌，他才说：“莲娜，我老板要请你吃饭。”招莲娜一怔，隔很久，她才说：“啊，事情有转机了。”罗伦斯洛又说：“是请你们母女。”招莲娜说：“关守丹什么事。”“反正你上次也同她去。”招莲娜看着女儿，守丹点点头。

罗伦斯洛取出一只信封，放在一边，“买两件衣裳。”招莲娜见他慷慨，打蛇随棍上，“我们需要的，不止两行头。”罗伦斯洛笑了。

守丹靠着墙，看着母亲向不相干的男人敲竹杠，内心凄惶，曾几何时，她向亲兄弟求助，尚且汗颜，今日，已经练得老皮老肉。

罗伦斯洛从来不敢小窥女人，连忙掏出皮夹子，倾其所有，再加一句，“将来，别忘了在下。”招莲娜精神一振，“守丹，送洛先生出去。”守丹送他下楼，实在忍不住，问他：“你是怎么认得家母的？”罗伦斯笑笑，“我们曾是同事。”那是光明正大的事实。

“啊，后来呢？”“后来我转职，跟了现在的老板。”罗伦斯很坦白，“我追求过你母亲，双方觉得没有可能，反而成了朋友。”他对招莲娜，算是不错。

“你没有与她发展下去，可是因为她有一个女儿？”“不，也不因为她是寡妇，我俩都穷，我又好大喜功，不是结婚人才。”能把自己看得这样透彻，真是好事，非常难得，守丹笑了，罗伦斯洛不是没有优点的。

“这些日子，你母亲真过得很惨，将来无论发生什么事，希望你原谅她。”守丹又笑。

罗伦斯洛也有一个问题：“守丹，是你特别爱笑，抑或我特别可笑？”

“不关你事。”守丹连忙收敛笑意，“我爱笑。”罗伦斯叹口气，“笑我也不要紧，我越来越似个小丑。”守丹不忍，拍拍他肩膀，“不，我认为你是个好人的。”洛君有意外之喜，“真的？”守丹很认真，“一点不假。”招莲娜依然没有去付房租。

“都快走运了，付什么鬼房租，这幢烂公寓，爱住不住的。”守丹要求母亲让她自己去挑衣裳。

招莲娜似笑非笑地看着女儿，“上回那件晚装有什么不妥？钱，我有别的用途。”守丹即时脸红，她为自己的天真汗颜，谁说过那笔钱她有资格分一份？她出过什么力？人家一句笑言她就信以为真，小孩子就是小孩子。

幸亏只是母亲，要是在别人跟前出这种丑，真是不堪设想。

梁守丹沉着起来。

赴约那夜，招莲娜浑身粉红色，打扮得十分年轻，守丹穿黑色，顿时像大了几岁。

招莲娜心情好，拉着守丹往镜前站。“像不像两姐妹？”守丹没吭声。

她五官一点都不像母亲，身材也高许多。

“车子来了，快，快，现在还不是迟到的时候。”守丹看着镜子里的自己，不大不小，打扮褴褛，不禁黯然。

反正是母亲的跟班，无所谓。

“心扉，幸亏见于新生的时候，都在学校里，穿着制服，我根本没有像样的外出服，想深一层，我根本没有像样的一个家，或是任何东西。”“守丹，你觉得你这个人很像样，已经足够，你的朋友，心扉。”招莲娜一个劲儿催，“你头发还没梳好，鬓角毛毛，算了，算了，人家要见的不是你。”上车子的时候，慢条斯理，又矜持起来。

来接她们的仍然是罗伦斯洛，他当然知道招莲娜的脾气，他向守丹笑，谁知守丹正向他笑。

他看出小女孩仍然穿着旧衣服。

招莲娜把人力物力全副精神用在自己身上。

守丹满以为她们又要到那幢大厦的阁楼去，但这次，车子越驶越远，到了山之巅。

那所洋房，蹲在山顶，犹如鹰巢。

守丹仰起头，看到一条迂回的私家路。

母亲说了她心中要说的话：“阿洛，这世界真不公平，有人会如此享福，又有人会那样吃苦。”罗伦斯洛这人好不有趣，忽然说出一句成语：“比上不足，比下有余。”守丹别转面孔，偷偷地笑。

她的笑靥反映在车窗上，被洛君看得一清二楚。

洛君又一次觉得羞愧，低下了头。

3

车子缓缓停下来。

一下车，就有一阵雷雨风扑上来，招莲娜连忙伸手去按头发。

守丹梳着一条马尾巴，一无所惧，任由劲风扑面。

招莲娜似笑非笑同洛君说：“你今夜不用回避？”罗伦斯很有自信：“老板谈生意时，总让我坐一旁。”这次守丹想笑而没笑。

这次守丹觉得悲哀。

做傍友就是做傍友，也是一种营生，但何必为赏主人一个笑脸而雀跃如此，奴性太重了。

他的老板可能没叫他那么忠心耿耿，一切都是他自发自愿。

更加叫人难堪。

“心扉，是什么叫一个人变得那么卑下呢？他为何不少吃一点少穿一点，搬到较小的地方去住？”“守丹，他没看到自己可悲的样子，或是，他不愿意看见，人们的眼睛有时最会欺骗自己，他们永远只看到他们要看的東西。”大门打开了，宽敞的大理石大堂并没有像电影布景那样垂着大水晶灯。

守丹看不到灯光来源，天花板上没有顶灯，光线不知从何而来，柔和地洒遍地板，连招莲娜脸上那刻板浓妆都变得轻软，效果奇佳。

陈设非常简单，同金壁辉煌扯不上关系，招莲娜诧异道：“奇怪，沙发椅子全不配对，何故？”罗伦斯洛答：“这是最新的名家设计，每种只做一件，全部手工。”招莲娜慨叹：“钱作怪。”“嘘。”于是大家都噤声。

守丹好奇，主人家为什么还不出来迎接？守丹认得那名管家先生，看样子倒是蛮辛苦的，需来回地跑，一个人理好几头家。

只见他同罗伦斯洛说：“侯先生就回来。”这个时候，守丹才知道，洛某的老板，姓侯。

管家这时向守丹点点头，守丹也礼貌地向他笑笑，那管家有点受宠若惊。

洛某问：“赶得及回来吗？”管家答：“还未到八点半，侯先生说回得来便一定回来。”招莲娜问：“他自什么地方回来？”管家答：“纽约。”守丹没想到那么远，有点意外。

正在这时候，管家如一只猎犬似竖起耳朵，“到了。”守丹什么都没听到，那管家已匆匆迎出去。

这些时候，守丹一直站着，双手结在背后，看墙上挂的几幅版画。

她认得是毕加索的和平鸽与斗牛图。

有人进来了。

罗伦斯洛“霍”一声笔挺站起，毕恭毕敬，犹如朝见皇上，就差没半跪在地。守丹不禁轻轻摇头。

只见一个穿灰色西装的男人匆匆入内，管家亦步亦趋尾随其后。

守丹没想到侯老板那么年轻，她满以为他有五六十岁，可是眼前出现的人只有三十余。

他有点憔悴有点倦，示意罗伦斯洛上前听令，他在他耳畔吩咐几句，匆匆朝招莲娜颌首，接着抬头张望，似在找人，一眼看到守丹，脚步停留一下，随即上楼去了。

罗伦斯洛便对她们母女说：“他上去更衣，略作梳洗，请你们稍等。”招莲娜心甘情愿，喃喃道：“没想到他那么年轻，那么英俊。”罗伦斯洛有点不安。

守丹把各人动静都一一细心看在眼里。

“心扉，人生百态，真正奇怪，各有不同，百看不厌。我想，人之所以丑态毕露，乃是因为欲望无穷，有所企图，无意中露出贪婪之相，垂涎三尺，不惜代价，都要达到目的，好不丑陋。”不一会儿，管家来请客人入座。

那位侯先生，坐在长桌的主人席。

罗伦斯洛介绍道：“侯书苓先生，招昭明女士，梁守丹小姐。”守丹十分感慨，居然还有人记得招莲娜那样娟秀的原名。

吃的是西餐，食物很新鲜，味道却不算十分特别，这是法国菜的通病，但守丹却吃得很多。

她的座位被安排在侯书苓对面，隔着张三公尺的长餐桌。

招莲娜坐他左边，洛某则在右边。

一只长管杯子里的冒气泡饮料，守丹开头以为是汽水，甘香美味，她喝了很多，后来侍者取瓶子来替她斟满，才知道是香槟酒。

侯书苓没有讲话，也没有吃东西，菜上来，又撤下，他只喝酒，一边听罗伦斯洛絮絮向他报告，他的态度十分好，丝毫没有嚣张，对一个老友亦似洗耳恭听，似一个真正有教养的人。

他的倦意更浓，但努力支撑，早上剃过的胡须此刻又长出青色影子。

罗伦斯洛努力发言，侯书苓唯唯诺诺，不明就里的有，极容易把他俩宾主身份调转。

守丹根本不去理会他们说些什么。

她吃完一客奶油，真想要多一份，侍者经过，她轻声提出要求，侍者答应到厨房去看看。

抬起眼，看到侯书苓笑。

他看到她看他，连忙垂下眼。

守丹越来越纳闷。

终于她听到母亲比较尖的声音：“先夫去世有些日子，本来是个教书先生，收入有限，我有女儿要照顾，开销大，阿洛是知道的，我一向把最好的都奉献给女儿。”停一停，“自己嘛，无所谓。”守丹不理，自顾自吃银盆上的巧克力，母亲越来越像个九流戏子，对白表情夸张得同剧情脱节，什么时候演变成这样，叫人伤心。

小小镶金边的白瓷杯里装着咖啡递上来，只有两口容量，守丹只觉排场有趣。

侯书苓非常有耐心地听招莲娜发表伟论。

守丹蓦然发觉母亲是在与人讨价还价。

为什么要开价？当然是做生意买卖，她有什么东西出售？守丹发呆，除了她自己，招莲娜还有什么？“心扉，照说我是应该脸红的，但是我没有，吃太多苦，对一切已经麻木，恬不知耻，我不知道别人会不会原谅我，我先原谅了自己。心扉，我发觉生活真是不简单的一回事，而母亲，真是很可怜的一个人。”“守丹，从现在开始，你要小心看住你的脚步，很抱歉，我只是你的纸上朋友，不能予你实际上的帮助，愧甚，你要照顾自己，心扉。”侯书苓听完招莲娜诉苦，在罗伦斯洛身边说了几句，洛君又转告招莲娜。

招莲娜不觉异样，守丹已看出苗头不对，侯书苓有话为什么不直接对招莲娜说？招莲娜不顾三七二十一，已讲出条件来：“我当然希望有一幢完全属于自己的，比较宽大点的公寓，装修家具齐备，以便我们母女安居乐业。”只见侯书苓点点头。

招莲娜简直不相信自己的运气，却不忘得寸进尺，“守丹需要一笔学费。”侯书苓牵牵嘴角。

他傍友连忙对漫天讨价的女人说：“没问题，没问题。”这回子连招莲娜都诧异了。

运道转了吗，怎么会好到这种地步？她试探着问：“每个月的开销……”罗伦斯洛在她耳畔说了一个数目。

自她惊喜的眼神，可知侯氏出手实在丰厚。

招莲娜索性一不做二不休，“女佣，司机，当然要有车子，缺一不可。”罗伦斯洛这番自作主张，“当然，不能叫守丹乘公路车。”招莲娜发愣，像是一下子中了七次头奖，要伸手拧一拧面颊，才知道不是做梦。

守丹在餐桌的另一头，也实实在在的意外了，母亲这些年来，即使偶有约会，也白赔时间精力衣服鞋袜首饰，这位侯先生待她恁地阔绰。

招莲娜一时间再也想不出她需要些什么，到底是好出身的女人，至今不禁背脊爬满冷汗，茫然不知刚才才是怎么开口的。

只听得罗伦斯洛说：“你放心，你所说的，侯先生全部会替你做到。”

招莲娜点点头。

侯书苓实在累了，站起来，朝守丹欠一欠身，便转身离席。

从头到尾，守丹没有听他出过声。

他一走，罗伦斯洛便抱怨：“我的姐姐，你口气怎么似讨债。”招莲娜赔笑：“我一时忘形，只怕不提出来会忘记，不如先小人后君子。”洛君揶揄她：“你真打算做君子？那你得谢谢我这个中间人。”招莲娜叹口气，“阿洛，以后少不了你的好处，我自会记在心里，这上下，你的场面也做大了，送你一辆汽车，你还要看是什么牌子，是不是？献丑不如藏拙，我还是省省吧。”这番话似说到他心坎里去，他俯首不语。

招莲娜一时没站起来，她像是累得浑身关节散开，瘫着四肢不愿动，一边在心里盘算刚才可有漏了提什么，结果满意地笑了。

罗伦斯洛说：“过两日我把合同送上来。”招莲娜一怔，“什么？”罗伦斯洛笑，“侯家无论做什么，都喜欢一清二楚。”招莲娜大奇，“合同上怎么说？”“你看到了自然明白，大概说侯氏投资一笔资金，分期付款，依时分摊之类。”招莲娜呆呆地说：“厉害。”罗伦斯洛叹口气：“自然比我们精明万倍，不然人家怎么会比我们吃得好穿得好住得好。”过半晌，招莲娜说：“走吧。”这时才想起守丹，“守丹，守丹呢？”守丹见他俩讲个没完没了，再荡到大堂另一边，发觉门内是间跳舞厅，木条子地板，长窗外是游泳池，波光粼粼，映上树梢。

正站着看风景，忽听到身后有人说：“你来了。”守丹一怔，这声音她听过，这是上次在阁楼作客时听到的同一种声音。

她转过头来，“你已知道我是谁，但，你又是哪一位呢？”那人不知站在什么地方，守丹看不见他。

到底是孩子，守丹笑说：“你可是躲在幔子后边？”她走过去，轻轻掀开丝绒幔子，里面空无一物。

“守丹，守丹。”罗伦斯洛一路唤过来。

“我在这里。”守丹连忙出去与母亲会合。

一整夜，招莲娜对着女儿，滔滔不绝谈她的计划，忽然之间，她有了将来，干涩的双目有了神采，枯燥面容重新发亮，守丹累极入睡，她把她推醒，一直讲到天亮。

“你必须进国际学校！”“就算三分钟路程也叫司机接送！”“我俩可有机会穿最好的时装了！”每一句话后边都是惊叹号。

守丹终于歪在一角沉沉睡去。

过一天就由罗伦斯洛把她们带到新家去。

一切都是现成的，什么都像酒店似式式俱备，女佣、司机管招莲娜叫小姐，看见守丹，也叫小姐。

“心扉，你不知道那种感觉有多怪，午夜梦回，真想回到从前那捉襟见肘的世界里去，但是一想，贫穷也是可怕的，真不知何去何从，况且，要回也回不去了，除非，我毅然出走，但，谁替我交学费呢，我是一只不能自立的寄生虫。”“守丹，你自此要步步为营，认真小心做人，除了你自己，没有人可以帮助你，我为你目前处境担心。”守丹看完了信，闷闷不乐。

招莲娜奇道：“你还在与同一个笔友通信？奇怪，同样的信封信纸笔迹，你们见过面没有？”“没有。”“好几年了吧？为什么不约她见面，请她到此地来，喝下午茶，邀她参观我们的新家。”招莲娜摊开双臂，在富丽堂

皇的客堂中央打几个转。

家具都镶着金边，仿法国宫廷式样，假壁炉、钢琴，统是招莲娜最喜欢的摆设。还有，小茶几上铺一块碎花台布，一只水晶花瓶里插满干花，乳白色地毯，灰紫窗帘，很像电影布景。

招莲娜对一切满意得不能再满意。

“合同为什么还不送来？”她愿意签这张合同，最好为期十年，二十年，不不不，最好连下半生都签死给侯书苓。

不止一次，她同守丹说：“他真是个英俊的年轻人。”但是她们只见过他一次。

守丹同于新生说：“我们已搬到比较好的地段去住。”于新生看她一眼，“可是你更不快乐了。”用到这个更字，可见在同学眼中，她郁郁寡欢形象深入民间。

于新生说：“或许可以上你家去吃茶。”隔一会儿，守丹答：“家母脾性很怪。”于新生便不作声，他们那一帮十多岁的人已经十分懂事，立即闻弦歌而知雅意，知道梁家不好客。

没有人去过梁守丹的家。

于新生问：“那么，要不要到我家来？”“心扉，他终于单独约会我了，我当时立刻答应下来，事后又后悔，现在我不乏可穿的衣裳，但是，我仍然胆怯，我不知道应该怎么做。”“守丹，大方一点，自然一点，不会说话不要紧，不要讲太多，记住时刻维持微笑。”于新生问：“你还在与那位作家通信吗？”守丹点点头。

于新生诧异：“作家们那么有空？”“那是她的工作，她主持一个读者信箱。”“每个读者的信都答复？那是艰巨的工程。”“她很尽责。”“我觉得她简直伟大。”“也许，”守丹想一想，“她特别喜欢我。”于新生心中仍有疑点，但已不便多问。

“心扉，于家真是可爱，那种老房子已经绝无仅有，于伯母把地方收拾得一尘不染，窗明几净，墙壁上挂着字画，天花板高高，我没有说什么话，只是坐着微笑。”于伯母的法眼上下打量跟前这位少女，她只有新生这个儿子，不能叫人带坏了他。

他是她半夜起来喂三顿奶养大的宝宝，即使已是少年，到目前为止，仍然属于母亲。

她是一个精明的女子，女性到了中年，一般都十分精刮，因为在这个年纪，实在不容吃亏。

少女出奇地文静秀美，真是少有，虽然在笑，却没有欢容，她十分拘谨，有点心事重重，于伯母的结论：这不是一个简单的女孩子。

于伯母比较喜欢单纯开朗，功课十分好，相貌忠厚的女孩，梁守丹不合标准，可是年轻人总爱美少女，做母亲的有什么办法。

一时各人都有心事。

于伯母感喟做人母亲不容易，一辈子担心事，这么大了，又怕他结交损友，选错对象。

守丹总算见过伯母，且不论将来发展如何，于新生目前对她是认真的，他不见得把所有的女同学往家里带。

临走的时候，于先生下班回来，亲切地问好，留小客人吃饭，守丹眼都红了，有父亲多好，凡事有人作主，有个靠山。

她当然知道不是每个人的父亲像于伯伯，但她相信如果她的父亲在生，必不比于伯伯差。

离开于家的时候，她又接受了现实，毕竟父亲过世已经良久，而且，她也活下来了。

于新生笑笑对她说：“你想得比别人多。”守丹也笑：“其实我什么都没想过，我这人是聪明面孔笨肚肠。”“真的？”“别人可以不相信，你非相信我不可。”守丹十分认真。

于新生有点慌，连忙说：“我相信你。”他从没见过气质那么特别，容貌那么美的女孩子，在电影与画报中也找不到，他愿意把她宠坏，只怕她不接受。

守丹苦苦地笑了。

在家，罗伦斯洛成为常客，不知恁地，守丹不讨厌他，他其实是个很能干的人，上至天文，下至地理，都懂得一点，人情世故，尤其精通，办事能力强，也许在这年头，做傍友也需要才华，奴才奴才，也是个才，同人才不过一字之隔。

罗伦斯洛无形中成为她们的跑腿。

连招莲娜也尊重他，没有他做中间人，她到不了今天，做了六年的公司给她两个选择：辞职，或是被辞，她选择前者。

当年梁百思的旧友做保人荐她进那间公司去当差，五年人事几番新，那些好心人移民的移民，转职的转职，退休的退休。人一走，茶就凉，连带招莲娜也站不住脚。这些年来她并没有充实自己，公司想叫她走已不是一朝一夕的事，且不论工作成绩，这个打扮浓艳的中年妇人实在不合公司形象，外头有大批眉清目秀的大学生待聘，换血是当务之急。

况且招莲娜办事的能力有限，人缘欠佳，这些缺点，如果有一个能干的男人包庇，根本不算缺点，可是出来做事，这些缺点便是死罪。

招莲娜终于被判死刑，失了业。

是罗伦斯洛救了她。

他叫她不要再顾脸皮。

招莲娜凄厉地笑，比哭还要难听：“阿洛，我早已是光棍，还顾面子里子？”于是她跟他出来跑。

守丹不知道怎么称呼他，他说：“叫我罗伦斯。”这倒也好，他叫她守丹。

“我管侯书苓叫什么？”“大家都叫他侯先生。”招莲娜兴致勃勃：“我呢，我叫他什么？”守丹有时觉得母亲就是这点天真。

果然，罗伦斯揶揄，“叫他小宝贝吧。”招莲娜变色。

过半晌，她又问：“合同呢，为什么拖那么久？”“原来是三五天可以做出来的事，”罗伦斯似笑非笑，“拖了一个多月，大概是侯先生想你们先习惯了排场享受，届时非签下名字不可。”招莲娜悻悻然，“我马上可以签给他。”“心扉，相信我，招昭明与招莲娜已完全是两个人，她忽然之间胖了起来，那三两公斤的脂肪分布在下巴，腰围及臂上，现在还不十分显眼，相信她会继续努力，我预测她在六个月之内会成为一个胖妇人。”“守丹，那是很坏的发泄途径，请勿继续下去，你转了校没有，对前途有什么打算？”“心扉，我将在下个月转入国际学校读书，一切已替我安排妥当，那是一所美国人主办，与众不同的中学，学习方式自由，不用穿校服。至于将来，我实在

不敢想太多，中学毕业，仅算识字。于新生预备读到博士，还有十年学校生活等着他，至于我，即使我愿苦苦攻读，环境也未必允许。你的朋友，守丹。”那张合同终于来了。

招莲娜欢天喜地自罗伦斯洛手中接过，双手几乎有点颤抖。

罗伦斯洛带着一名律师同来。

他们坐在书房里，守丹走过房门口，被洛君叫住，“守丹，你请进来。”招莲娜说：“不用守丹了吧。”洛君说：“不，守丹必须在场。”守丹只得静静走进书房，站在一旁。

合同被摊开来，律师说：“招女士，请你读清楚。”招莲娜一看，合同以欠单形式出现，只有十行八行字，仔细一读，条款同她提出的一模一样，另附公寓租约与车子执照各一份，她顿时放下心头一块大石，心花怒放，拿起笔，预备签下去。

忽然之间，她看到合约上的附注。

“甲方侯书苓，乙方梁守丹，因乙方未满二十一岁，故由家长（母亲）招莲娜代签。”招莲娜耳畔“轰”的一声，手一松，金笔摔落在地。

一刹那她什么都明白了。

她双手撑着书桌，脸上变得刷白，看着罗伦斯洛：“你骗我！”罗伦斯洛冷冷地说：“没有人骗过你，有，是你自己骗自己。”招莲娜浑身颤抖起来。

律师立刻按住合同，“或许招女士需考虑，我先走一步。”罗伦斯洛扬一扬手，“且慢，侯先生吩咐过，要不今日签名，要不不算数，他没有时间等候。”律师说：“那么，梁小姐，你过来读读合同。”守丹蓦然抬头，电光石火之间，她也明白了，退后一步。

罗伦斯洛看在眼里，知道这个女儿比母亲聪明百倍。

守丹终于轻轻走到书桌前，俯首阅读合同。

“心扉，这大概是世界上最奇怪的合同，侯氏自认欠我家一笔款子，愿意按月偿还，为期一年，没有任何附带条件，因此合约在法律上绝对生效，具约束能力，但，一年之内，如果他得不到他所要的东西，下一年，就没有人按月还债给我们了，届时，我们生活怎么办？所以，缚住我们的，并非合约，而是我们对物质的贪婪。”守丹看清楚合约之后，“嗤”一声笑了出来。

她冷冷地看了母亲一眼，在招莲娜眼中，等于是说，是你吗，人家看中的可不是你，枉你这些日子自作多情。

但实际上，守丹并不是这个意思，她要在该刹那作出一生中最重要的决定，因此心情悲怆，神色冷漠。

律师又想再催，被罗伦斯洛用目光阻住。

守丹心里迅速打着算盘，不签这张合同，明天就得搬到街上去，打回原形？她们母女俩没有原形，一失策，只怕要烟飞灰灭。

签下去，至少有一年时间可供利用，一年说长不长，说短不短，可以做许多事，也可以什么都不做，至少有个机会。

这时，律师已拾起地上的金笔，笔头已经跌坏，墨水漏了一手，守丹顺手拣起一支廉价圆珠笔，签下梁守丹三个字，然后把笔放在她母亲手中。

守丹转身离开书房。

罗伦斯洛跟在她身后出去。

守丹淡淡问他：“你是一直都知道的吧。”罗伦斯洛很坦白：“记得我们去阁楼去那一趟吗？那时我还不知道，第二次侯先生指明要你去，我才明白

过来。”守丹像是在谈别人的事：“那次我也觉得有点异样。”罗伦斯讪笑，“只有你母亲信心十足。”守丹说：“她快活了很久。”隔一会儿罗伦斯才说：“唯一使我庆幸的是，你一直是个小大人。”“小！”守丹笑笑，“我不小了，明年中学已可毕业，许多歌星与明星，在我这个岁数，已经成名。”罗伦斯洛侧着头，“同你打赌，我赌你母亲会签名。”守丹说：“我也押她会签名。”罗伦斯讪笑：“难以置信，是不是？”守丹看着他：“别取笑她，她已走投无路。”罗伦斯洛说：“我只同情你，我不同情她，那么大一个人，什么不好做，她不肯吃苦罢了。”守丹在刹那间长大，温和地同罗伦斯说：“你呢，你是堂堂管理科硕士，什么不好做，要跟着侯老板？”罗伦斯顿时语塞，过些时又不服气：“是，我与她是五十步笑一百步，但，我只出卖自己，没有出卖别人。”守丹马上答：“我是自愿的。”罗伦斯洛脸上现出非常悲哀的神色来。

守丹再轻轻加一句：“生活逼人。”这个时候，律师匆匆自书房出来，向罗伦斯洛说：“我要向侯先生汇报，失陪。”罗伦斯问：“签了？”“签了。”罗伦斯说：“我与你一起走。”守丹忽然说：“罗伦斯，请留步，我不想与她独处一室。”罗伦斯马上向律师说：“你先走。”律师离去。

罗伦斯陪着守丹，向书房啾啾嘴，“你怕你会杀了她？”守丹静静说：“不，我怕她会杀了我。”罗伦斯要想一想才明白，是，招莲娜的自尊心已受到重创，她不知会做出什么样失常的事来。

梁守丹太了解她母亲。

果然，他们听到书房内传来玻璃碎裂的声音。

招莲娜推门出来，脸色铁青，往卧室走去。

守丹叫住她，“慢着。”招莲娜一震，不由自主站住脚，向守丹看去。

守丹并没有提高声线，她轻轻说：“你从此生活无忧了，想住在这里呢，不如高高兴兴，不想住这里呢，大可以走。”招莲娜目瞪口呆地看着女儿，没想到一夜之间，形势大转，现在变成她要看守丹的脸色了。

以往她把守丹呼来喝去，看她手足无措，难为她，使她站也不是，坐也不是，差遣她，叫她累，斥责她，叫她知道母亲的权威……

4

招莲娜忽然发觉母女之间的位置已经调转，从此之后，她会是这个家里的可怜虫。

她胆怯，退后一步，看到守丹眼中冷冷神情。

她们之间已没有可能和平相处，不是母虐杀女，就是女虐杀母，现在要看招莲娜如何自保了。

她踉跄地退到主卧室去。

守丹在她身后说：“我想我们最好换一换房间，限你一小时内把衣物搬到那边去。”罗伦斯洛不作声，他觉得守丹很合理，毕竟，合约中的乙方是梁守丹，不是招莲娜。

招莲娜忽然哭了。

罗伦斯洛不忍，“守丹，我陪你出去喝杯茶。”“不，”守丹说，“我要看她动手。”她坐在沙发上，翘起双腿，学着她母亲的姿势。

招莲娜如看到自己过去的影子，吓得魂不附体，连忙叫佣人来帮她收拾杂物。

罗伦斯洛忽然说：“既有今日何必当初。”守丹又笑了，这人恁地狡猾，她不介意把他留在身边。

“心扉，你是个聪明人，相信你不会觉得意外，你已叫我小心脚步，从那个时候开始，你大抵已经知道什么样的路在等着我。心扉，我们还是不是朋友？请告诉我，如果你不再愿意与我结交，我会明白，守丹。”“守丹，无论你的际遇怎么样，我都视你为朋友，心扉。”守丹安乐了。

她当然不会把她的遭遇告诉于新生。

于新生一个劲儿问：“国际学校好不好，说来听听，关于它的传闻实在不少，听说老师对于学生吸大麻眼开眼闭？”好奇得不得了。

守丹但笑不答。

“男女同学之间的约会据讲也很普通。”于新生仍然兴奋。

守丹终于笑笑说：“还有，我们按时举行天体营，以及有冶艳节目的派对，你要不要来参加？”于新生这才知道过了分，有点羞愧。

守丹觉得他幼稚，是因为她已在一夜之间长大。

不过于新生仍然有他可爱的地方。

在于伯母眼中，梁守丹可一无是处，经过旁敲侧击，她自儿子口中知道梁父早已去世，梁母不务正业，可是最近环境忽然阔绰起来，其中必有蹊跷。

于太太不能容忍这样的人家。

她没有正式反对儿子同梁守丹来往，这样，只怕会把少年逼向孤立的道路，但是，于太太也聪明地让儿子知道，她不喜欢梁守丹。

“心扉，真相比于伯母所想象更坏一千倍，她不喜欢我，自有她的道理，那淡淡的，爱理不理，她那半透明的神情，使我回忆起舅母的脸色，她们的眼睛永远不会正视我，嘴角似笑非笑，充满鄙夷，真厉害，再厚的脸皮也挡不住那锋利的轻蔑，我想，我终于会知难而退，就像我从此以后，都没再上过舅舅舅妈的门一样，有时，我颇为想念他们的婴儿，他应该入学了吧，唉，有那么精明能干的父母亲，真是幸运。”“守丹，你与于新生的友谊，与他母亲无关，请勿混为一谈，哪里都有势利的人，过去的经验无谓长记，目前你的处境千钧一发，需要极端小心处理，切勿疏忽，你的朋友，心扉。”罗伦斯洛继续做他的中间人。

他通知守丹，侯书苓约她见面。

“仍然到他那里去吗？”“是，他喜欢你那件黑色的衣服。”“那是母亲的旧衣。”“他不介意。”“但那件裙子并不适合我。”“那么，你另选一件黑衣吧。”“有没有叫我母亲同去？”“没有，”罗伦斯洛停一停，“你似乎不必担心她没去处，我私人的经验告诉我，手头阔绰，不怕没有亲友。”守丹笑了。

“你不必害怕，侯书苓不是坏人，你应付得了。”守丹反问：“为什么要用到应付这种字眼？”“因为做人像打仗，不是你垮下来，就是他倒在地上。”守丹沉默一会儿问：“没有旁的办法？”“小朋友，圣人哲人研究了几千年，均不得要领。”就像她妈与她，从来未试过和平共处，不不不，在守丹很小很小的时候，母亲是爱她的，守丹记得她一哭，就有人抢着把她抱在手中，她自称妈妈，叫守丹宝宝。

那时，守丹的生活是丰盛的，为着要她多吃一口奶或是半碗麦粉，妈

妈几乎哀求她。

每年冬季都添置新大衣，亲友会啧啧称奇：“哪里找来那样可爱的小靴子。”守丹泪盈于睫。

罗伦斯洛误会了，“不怕不怕，我会陪你去。”守丹说：“不，我真的不怕。”罗伦斯洛羞愧地别转面孔，“也许我真到了辞职的时候了。”守丹诧异，“为什么，你做得那样好。”罗伦斯洛变色，这是他所听过最讽刺的一句话，叫他无地自容。

守丹说下去：“无论怎么样，只要不向亲友赊借，我已经心足。”又问，“你可有看过他们的脸色。”罗伦斯惻然。

守丹又笑！她有两个朋友，没想到罗伦斯洛是其中之一，他所提供的反面教材足够守丹一辈子应用，还有一位，当然是心扉了。

心扉同罗伦斯洛完全不同，她是良知型朋友，不住励志。

赴约那夜，守丹自顶至足重洗一次，濡湿长发散发着芬芳，她穿上整套新衣新袜，感觉之好，像是脱胎换骨，把旧的梁守丹，连带历年来受的肮脏气，全部丢在脑后。

真悲哀，她不但觉得害怕，且有点感谢侯书苓这个人，她心甘情愿去赴约。

没想到侯书苓约她在公众场所，她轻轻走进餐厅，罗伦斯洛跟在她身后。

已经有人转过头来惊艳！这长腿美少女是什么人？着着她轻轻走到侯书苓面前，才恍然大悟，露出会心微笑。

侯书苓比她早到，他仍然没开口说话，只是礼貌地招呼守丹坐，脸上那股倦容依旧不褪。

守丹好奇，是什么令得他那么累？照说，一个公子哥儿，锦衣玉食，自由自在，应该轻轻松松快活才是，但是侯书苓却似永远心事重重。

他虽然没有讲话，守丹却不觉他无礼，这次他们坐得比较近，守丹可以看得出他眼神中的关注。

侯书苓仍然没有吃东西，满满的碟子递上来又撤下去。

守丹吃了一半，罗伦斯忽然对她说：“守丹，你且去化妆间补点粉。”守丹一怔，立刻明白了，知道他俩有话要说，立刻站起来避开。

她没有去化妆间，走到酒吧一张小桌子上坐下。

真凑巧，隔着屏风，她听见有人在谈论侯书苓，还有，她。

那是两个男人，千万别低估男性爱说是非的能力。

甲：“真佩服侯家，出尽百宝，老的不行，来嫩的，务求让唯一的继承人改邪归正。”语气充满揶揄。

乙：“上次那位艳妇，我欣赏得不得了，可惜侯书苓无动于衷。”甲：“没想到又弄了个小女孩来。”乙：“人家胎发还未落掉，真是，有时也要积点阴德。”接着作悲天悯人状叹息起来。

守丹诧异，没想到世上有比罗伦斯洛更滑稽的男人。

她没听他们把话说完，轻轻站起来，到底年纪轻，忍不住恶作剧，把一张粉脸探过屏风那一头，吓得那两个中年男人一大跳，僵住，作不得声。

守丹满意了，回到原来的位子上去。

侯书苓像是已与罗伦斯洛说完了话。

他们预备离去。

奇是奇在分别坐两部车子，仍然由罗伦斯洛陪着守丹。

招莲娜独自坐在客厅中等守丹回来。

守丹自己用锁匙开了门，听见黑暗中传来沙哑的声音：“别开灯。”守丹不理她，一径返卧室。

“且慢。”招莲娜叫住女儿。

守丹“霍”地转过头来，“你跟我听住，请你记得牢牢，现在由我发号施令，这里轮不到你说话。”招莲娜本来想在黑暗中与女儿好好地谈，问一问适才见侯书苓的来龙去脉，谁知守丹根本不想跟她说话。

她站起来，歇斯底里地问守丹：“你为何这样对我？”守丹对这个指责大惑不解，“我们不是一向这样待对方？”招莲娜愣住。

守丹已经趁这个机会进房去把门关上，疲倦地靠在门上。

不不不，极小极小极小的时候，母亲是爱她的，寸步不离把她带在身边，小小守丹时常感觉得到母亲柔软的嘴唇接触到肌肤的美好感觉，丹丹，丹丹，是母亲呼唤的声音，她与父亲每朝第一件事情便是来看她。

但那已是上一世的事，一个人若记得前世的事，一定是妖怪。

自从父亲去世之后，所有笑脸一去不返，母亲先是哭，眼泪干涸之后，便再也不接近守丹。

梁守丹曾经拥有过父亲与母亲。

现在两者都没有了。

“心扉，很小很小的时候，我们都曾立志，要做一个怎么样怎么样的人，我们都曾天真的以为，只要发奋、努力、好好做人，愿望就可以达到，要到很久很久以后才发觉，原来，等待着整治我们的，是命运模子，不管我们愿不愿意，便套将上来挤压，终于，我们忍着疼痛在夹缝中畸怪地存活下来，这时，同我们原来的样子，已有着很大的出入，真是唏嘘，心扉，我们身不由己。”“守丹，我十分词穷，不知如何安慰你才好，偏偏自你的窗户看出去，那一角天空，天天灰色，假使我说，有另外一扇窗户，那外头的天空，碧蓝澄明，你会不会相信？”“心扉，请问那扇好窗子在哪里？”“守丹，那样的窗子，是要你很勇敢很耐心地去寻找的。”守丹读完信，叹了一口气。

她问：“于新生，你是我的窗户吗？”于新生听得一头雾水，只是笑。

“你这个傻小子，你根本不晓得窗户在哪里。”于新生看着女友，“女孩子到了青春期都打哑谜吗？”一次于新生送她回家，叫罗伦斯洛看见，问：“那是谁？”“同学。”招莲娜马上坐到他们二人之间的沙发上，一脸幸灾乐祸，专等有人吵架。

“侯先生不会喜欢。”守丹淡淡说：“那侯先生不该忘记在合同上提这一笔。”罗伦斯洛吃了一记闷棍。

招莲娜笑得如一只夜泉，“侯先生不喜欢，还是罗伦斯洛不喜欢？”守丹马上说：“罗伦斯，你没有必要隔天来这里巡视。”罗伦斯洛迁怒招莲娜，“你是该搬出去了。”“不，”守丹笑笑，“她可以住在这里，一辈子也不用搬，是不是，母亲？”招莲娜瞪着守丹。

罗伦斯洛怪笑起来，“莲娜，不由你不服输，守丹比你年轻，比你强壮，她还有大把岁月，可以慢慢收拾你。”“心扉，那个温柔地一下一下拍我背脊，直至我入睡的人，是谁呢？我还记得，有人总是亲手喂我，在我耳边说：‘丹丹慢慢吃，吃多一点，快高长大，勤力读书，孝顺父母。’那，又是谁呢？”“守丹，你比我清楚，那是你母亲。”“心扉，我也知道那是妈妈，她在多年

前已经故世，我成为一个孤儿。”“罗伦斯，别同我作对，我们出去兜风。”罗伦斯洛把车子驶到山上。

“告诉我，罗伦斯，侯书苓是否有病？”罗伦斯一怔，“什么病，你看他像个病人吗？”他否认。

“有许多病是看不出来的，”守丹说，“譬如说，我有病，我妈妈也有病，”她笑嘻嘻地看着洛君，“你也有病。”罗伦斯洛悻悻然，“守丹，你越来越不可爱了。”守丹再问：“侯书苓有没有我们这样的病？”罗伦斯洛答：“你自什么听来的谣言，我同你说，外头不知道多少人妒忌他，你看他这个人，要才有才，要钱有钱，是侯家唯一的继承人。”“他有没有结过婚？”守丹好奇。

“这年头谁没有结过一两次婚。”他不肯正面回答。

守丹有点佩服他，许多伙计喜欢把老板的隐私传得路人皆知，以示权威，罗伦斯洛倒是从头到尾不肯讲一句半句是非。

“你自己找机会问他岂非更好。”“你呢，”守丹问，“你有没有结过婚？”“十年前结过一次，”对于本身的事，他非常坦白，“离婚后才认识你母亲，那段婚姻只维持了两年。”“有无孩子？”“很不幸，没有，也很幸运，没有。”“呵。”“我们都不是带孩子的人。”罗伦斯洛居然与守丹谈了起来，“叫我天天下了班赶回家抱婴儿，我没那个本事，知道自己做不到，而不去做，不算太坏，最差是那种明知做不到而硬是不负责任去乱做的人。”守丹笑，没想到洛君还是个哲学家，讲出一番似是而非的道理来。

“我不是不喜欢孩子，人家的孩子我却喜欢得不得了。”“将来，或许你会考虑再婚以及养育孩子。”“将来？”他一脸彷徨，像是天苍苍野茫茫的样子了。

“侯书苓可有孩子？”“没有。”洛君摇摇头，“侯家快发疯了。”守丹突发奇想：“能不能够把没人要的孩子挪到要孩子的家里去？”“你才真是个孩子。”罗伦斯瞪她一眼。

“你想，”守丹说下去，“侯家若愿意领养我，那该多好。”这回轮到罗伦斯洛笑得落下泪来，这个厉害的小大人终于露出破绽来，原来她也有这样幼稚天真的幻想。

守丹叹口气，“不怪你笑，我不该做这种春秋大梦。”罗伦斯洛收敛笑意，“侯书苓十分喜欢你，你并非多心。”“心扉，小时候看过无数童话，都有关巫咒：好好的公主王子，受咒过变成丑陋的怪物，只有在夜间，才能有数小时打回原形做一个人，但是，我一直怀疑侯书苓刚刚相反，终有一日，他会脱下人皮，变成怪兽，我想得太多了，我老觉得我已未老先衰。”“守丹，可见你对目前处境有多大的恐惧，你要鼓起勇气，面对现实。”守丹笑了，对于她，心扉已经尽了力，朋友只能够做那么多，要求再过分，徒然吓怕人，使人退避三舍，这就是为什么许多人抱怨没有朋友的道理。

守丹不得不承认她也有很多开心的时候，像下大雨，她的车子驶上学校斜坡，见到众同学冒雨向前进，她推开车门唤他们上车。

像每次周末与同学聚会，都可以穿上得体的新衣裳。

像完全知道，未来一年的开销从何而来。

侯书苓似有意与她培养感情，每个星期抽时间出来与她吃饭，罗伦斯洛总在一旁做陪客，侯书苓照例从不说话，憔悴的眼睛里却似有千言万语。

守丹大胆地尝试打破缄默，从今天天气开始，罗伦斯很佩服她的勇气，捏着一把汗。

侯书苓小心聆听，偶尔点点头，却没有回音。

情况十分令人气馁，守丹已经不是爱讲话的人，碰到完全不讲话的他，一顿饭时间，很多时侯，只有餐具叮叮轻微作声。

终于守丹忍不住问：“你到底有什么心事？”罗伦斯洛想制止已经来不及，只见侯书苓一怔，嘴唇蠕动一下，本来想说话，终于又紧紧闭上嘴巴。

罗伦斯瞪守丹一眼。

守丹有心要支开这个忠心耿耿的伙计，“罗伦斯，你不是说有个要紧的电话要打？”罗伦斯心里直说：梁守丹，你是只妖精。

但是他的主人侯书苓给他一个眼色，叫他离席。

他不得不识相地暂避。

守丹看着侯书苓一会儿，轻轻说：“你有心事，不妨说出来散散心，我有双好耳朵。”侯书苓牵牵嘴角。

“我比你想象中懂事得多。”侯书苓终于开口了，他的声音很温柔，“安慰我不是你的任务。”守丹有点欢喜，有点失望，他的声音，不是她两度在黑暗中听到的男声。

奇怪，那又是谁呢？守丹问：“那么，我的任务，难道只是穿件好看衣裳陪你吃顿饭？”侯书苓想一想，才答：“你已经奉献了你的时间，时间是我们最宝贵的资产。”他叹口气，“时光如流水，一去不复回。”守丹一呆，被他那么一说，她倒觉得悲凉起来。

“我希望你不致于觉得度日如年。”“呵不，我很开心。”轮到侯书苓意外，过一会儿他才说：“谢谢你。”守丹刚想问他谢什么，罗伦斯洛匆匆过来，“老先生……”俯到老板耳畔，讲了几句话。

侯书苓立刻站起来，头也不回地就走。

罗伦斯洛只来得及对守丹说：“司机在楼下等你。”主仆两人急急离去。

老先生，那一定是侯书苓的父亲。

守丹一个人坐在桌子上，侍者刚好拿冰淇淋上来。

她推开玻璃碗，刚想走，有人过来说：“我可以坐一会儿吗？”守丹抬起头，呵，她认得她。

她们有过一面之缘。

她是那个姓陆的女演员，那一日，守丹跟母亲去侯家轮候面试，她比她们先到。

今日，她亦艳光四射，一件红色透明莱斯短裙低胸低背，把全身百分之七十皮肤暴露在外。

“陆小姐请坐。”守丹说。

“我们见过。”她笑笑。

守丹颌首。

因是同道中人，一见如故，打开天窗说亮话：“我早就知道你的机会比我大。”守丹老实说：“那天去见侯先生的，是我母亲。”陆小姐大奇，“她？别开玩笑，她怎么行。”“她以为她自己行得很呢。”守丹十分讽刺。

陆小姐即时明白叹口气，“我亦与家母不和。”“相信令堂不及我母亲荒谬，有人问她婚姻状况她就误会人家要吃她豆腐。”“嗯，不肯承认人老珠黄。”“其实在年青人眼中，她就是那个可笑的老女人。”陆小姐若有所思，“我们到了那个年纪，会不会同样失策？”“绝对不会，一过三十岁，我会用黑布把面孔蒙起来。”陆小姐笑得弯腰。

“敬你一杯。”两个年轻世故的女孩子谈得十分合拍。

陆小姐说：“你放心，侯书苓是个好人。”守丹问：“你怎么知道？”“几年前，我跟他签过一纸合约，为期一年。”原来她是过来人。

“那日，我通过罗伦斯洛去找他，本来相当有信心，一见到你，知道不是对手，不过侯书苓十分大方，给了一笔可观的车马费。”守丹不出声。

“果然，今天看见你同他在一起，好好利用这个机会，他为人慷慨，不妨向他多要点东西，将来会用得着。”守丹点点头，这算是忠告。

“罗伦斯洛是越来越像只老鼠了。”守丹不忍，替洛君辩护：“他对我不错。”陆小姐笑，寒暄已毕，她想回自己的桌子，“改天喝茶。”守丹却唤住她：“我想请教你。”陆小姐颇有点受宠若惊，“什么事？”“侯书苓是否有病？”陆小姐一怔，“据我所知，他身体健康。”“心理上呢？”陆小姐笑了，“梁小姐，我同你，都有自虐虐人习惯，严格来说，亦应看精神科医生。”守丹不肯放弃追问，“他是个正常的人？”“他是一个罕见的君子。”陆小姐语气十分肯定。

说完她站起来，那边厢自有男士把她接过去。

守丹却不相信，哪有正常人专门同女人订古怪合同。

她呆半晌，才取过手袋，独自下楼。

司机看见她，连忙把车子驶过来，替她开车门。

守丹并没有对侯书苓说谎，她的确有高兴的时候，每一个女孩子一生中起码有一段日子应该过得像小公主，守丹认为她的愿望已经达到。

她有些同学一直过着惬意的生活，守丹去看过，私人卧室宽敞光明，睡床上有粉红色纱质帐篷，雪白的书桌上放着香水瓶、贝壳，以及糖果，她们的母亲称她们为妈妈的小公主。

守丹第一次觉得她也像小公主。

当然，她需要付出代价。

像童话中那些走进迷宫的美女，终于会碰见迷宫中的主人魔君。

一连三天，罗伦斯洛都没有到守丹处来。

守丹乐得耳根清静，招莲娜却忐忑不安。

守丹冷眼旁观，觉得母亲可怜，实在是吓怕了，更无半点自信，一点风吹草动，便越想越远，颤抖起来。

她同守丹说：“打环宇通找阿洛来问个究竟。”守丹搔搔头，“不必心急，他自会出现。”“是不是你言语间得罪了他？”守丹有点不耐烦，“你为什么不问他是否不小心得罪了我？”招莲娜不再出声。

“别把他看得太重要，他同我一样，不过是个受薪伙计。”招莲娜不安，短短日子内，她已习惯新生活，她已联络到新朋友，她贪图逸乐，不愿再看到一张张最后通知的紧急帐单，不想回到陋室，害怕好日子会结束。

招莲娜问：“会不会是因为那姓于的小子？这个书还读下去干什么呢，不过是个幌子，反而误了正经事。”直抱怨。

她也许是第一个央求女儿不必再继续求学的母亲。

守丹讪笑，“你不是一早同侯先生讲好的吗，我的教育费是最主要条件之一，忘了？”招莲娜气呼呼，“狗咬吕洞宾，这上下你想想除了我还有谁为你好？你若能正式嫁入侯家，也好叫我放心，与其读书，不如在正经事上用工夫。”守丹眼角都不看母亲，“为我好，还是为你好？”她不屑地回房去写信。

“心扉，将来，最出卖我身份的会是我的一双手，在佣人走了之后，我曾做粗活达一年之久，本来不算细结的手变得更为粗糙，我常常把它们收藏在口袋里。”“守丹，为一双手而发表伟论，可见你心情已大好，手是我们的工具，不是装饰品，不必介怀形态，应当讲究它们的实力。”侯书苓的消息终于来了。

罗伦斯洛像是有几日几夜不眠不休的样子，黑眼圈，胡须茬，所以讲，什么工作都不易做。

一坐下来便说：“侯老先生做了一次心脏手术。”一句简单的话解释一切。

他拭一拭汗：“刚刚度过危险期。”招莲娜问：“侯老先生什么年纪？”“侯书苓是他中年才生的孩子。”“他有什么事，侯家全副身家都是侯书苓一个人的了？”罗伦斯洛瞪招莲娜一眼。

守丹问：“侯书苓很紧张吧？”罗伦斯洛想，这才是人讲的话。

守丹又说：“大概有一段日子见不到他了。”“你猜错了，他约你今晚见面。”守丹问：“为什么他从不亲自开口？”“梁小姐，”罗伦斯洛笑，“你也总得赏我一口饭吃吃。”那日罗伦斯洛失陪，或是说，侯书苓不用他陪，梁守丹则从来没要过他陪。

他感喟说：“守丹，只有你不曾看不起我。”守丹想起陆小姐说过他似只老鼠，有点同情。

守丹温和地答：“你对我们母女特别好。”“你母亲也待我不薄，我们都不是坏人。”守丹笑得弯下腰来，“你不是她的女儿当然这样说。”对梁守丹来讲，招莲娜所有的苦衷与苦楚都不及出卖女儿来得严重。

5

那一夜守丹穿一件肉色网纱钉珠片的衣裳，在烛光下看去，好像没着衣服，只见闪闪珠片，同她脸颊一般晶莹。

侯书苓轻轻说：“我敬漂亮的梁守丹一杯。”看上去倒是没有比平日更疲倦。

他说：“家父大病。”守丹颌首。

“病榻上念念不忘我这个儿子，”侯书苓牵牵嘴角讪笑起来，“我心中实在难过。”守丹说：“你们感情很好。”没想到侯书苓答：“不见得，皆因我特别不争气，所以累老人花精神。”守丹大奇，“但我听说你是很能干的人。”侯书苓看着她年轻的脸，笑了，“你自何处听来？”守丹有点不好意思，“江湖上是那样传。”侯书苓笑意更浓，“你是江湖客？”守丹大胆地说：“我不是，但是我能令你笑。”侯书苓一怔，她说得对，他摸摸自己的面孔，多少日子没有笑过，怎么一见这少女就情不自禁地笑完又笑，这确是她的魅力。

守丹接着问：“有没有其他的人令你笑？”侯书苓摇摇头。

守丹纳罕，“一个也没有？”侯书苓感喟，“一个也无。”他脸上的憔悴更甚，那种倦意，简直从灵魂深处钻出来，累积了不知多久，不是睡它一觉可以解决，也不是放一个月大假能够松弛下来，那是一种根深蒂固的厌倦，

酒色财气，以及更大的名利，都不再能使他的精神振作，他倦得甚至已无力兼顾快乐与悲伤，侯书苓最大的宏愿也许是第二天不必再起床，那样，在下一世，也许有机会化身成为一个精神奕奕的年轻人。

守丹问：“你为何疲倦？”他轻轻答：“告诉你，大抵你也不会明白。”的确是，守丹甚至不了解为什么招莲娜会累，但她对侯书苓的憔悴没有共鸣。

“你有没有看到我身上的重压，我的负担，我的包袱？”守丹摇摇头，“没有。”侯书苓颌首，“是比较难看得到。”“会不会是你自己要背这些重压？”侯书苓已不想再讨论这个问题，举起杯子，“敬美丽的梁守丹。”那一个晚上，散席之后，他们仍然坐不同的车子，回不同的家。

第二天，守丹旷课。

那一天早上，她没有像其他所有的早上一般，一骨碌爬起来。

以往她有过多多次不想起床的经验，但终于还是强逼自己双脚落地，梳洗更衣，去应付新的一天。

她不敢试练自己，万一旷课之后觉得适意无比，她的学业就会马上宣告完蛋，假使赖在家中有罪恶感，那更不应旷课。

那一日，她坐在家中，一点感觉也没有。

“心扉，我也开始觉得那种疲倦了，我并非特别不快活，也没有解决不了的问题，但是已没有起床的意愿，似有一把小小的声音对我说：‘梁守丹，躺下休息吧’。真想问，有没有明文规定，人要走遍多少路才能息劳归主？”

“守丹，如果那把声音属于电台广播，请把收音机关掉，这么早谈休息？你还没开始呢梁小姐，觉得疲倦，请早些上床。”那日，她原本约好于新生中午在图书馆见，她失约了。

于新生拨电话到她家，“我遇到你同班同学，说你没上课，是否生病？”“新生，假如我以后都不再上学，你可赞成？”于新生一呆，“你指辍学？”对他来说，年轻人分内工作便是读书、考试、毕业，再升学，再读书，再考试，再毕业，起码读到硕士，甚至博士，他想都没想过少年人可以辍学。

于是他再问：“你的意思是，休学在家？”“是。”“我绝对不赞成。”“我早知道你会那样说，猜想心扉也不会同意。”“学业是我们的责任，你家在环境甚差时你都不曾放弃，怎么现在经济好转，反而动了这种念头？”于新生语气痛心疾首。

守丹笑起来，“读书不是唯一的路。”“明早我来接你上学，我们路上再谈，现在你且休息，希望一觉睡醒，人生观不一样。”守丹只耸耸肩。

下午，罗伦斯洛来了，守丹与他讨论同样问题。

没想到他也坚持惟有读书高，“守丹，书还是读下去的好。”招莲娜在一旁讥讽：“读得你那么多，还不是做跟班。”罗伦斯洛抬起头来，“如果没那两张文凭，连跟进跟出都没有资格，你就是个现成的例子。”招莲娜噤声，她就是因为没有学历，找不到较理想的工作，才渐渐走上这条路。

罗伦斯洛这次是真心的，“守丹，假使不妨碍你什么，不如继续上课。”守丹对他说出心事，她用手掩着脸，“我觉得我已不配做一个学生。”罗伦斯一怔，轻轻拉开她的手，“你想法太狭义，对自己的要求太苛刻了。”“我觉得晚上那些由侯书苓替我添置的珠片晚装比较适合我，白天的学校生活太洁白乏味。”“两者并无冲突。”罗伦斯苦劝。

“有，我转不过来，十二小时黑，十二小时白，我不能适应如此复杂的身份。”守丹深深悲哀。

招莲娜逮住机会讪笑，“希望梁小姐在这个时候也体谅体谅我当年的难处。”罗伦斯洛固执地说：“你非强迫自己习惯不可。”守丹抬起头来，“人就是这样累得话都不想多说一句的吧。”罗伦斯苦笑。

“心扉，因为我们要不停扮演不同的角色，愿或不愿意，上天发下来的剧本强迫我们努力演出，所以一天即使睡足八九小时，也累得抬不起头来。”侯书苓叫人送来的衣裳，都有一个特色，质地全是半透明，轻且软，都缀着亮片，还有，流苏特别多，披肩、裙脚上牵牵绊绊打着各式各样结的穗拂动，挂起来要十分小心。

他还要求守丹用一只叫午夜飞行的香水，隐隐约约清香，似有似无，凌晨返家，守丹卸了妆，躺在床上，仍然受香气迷惑，清晨再也不想起床上学。

她年轻，精神好，但到了凌晨，仍然瞌睡，因为起得实在早。

侯书苓反而可以一直坐到天亮，他已经不能再累，倒是比常人更能熬夜。

第二天，于新生来到门口，守丹已经换好衣裳，一听见门铃，便去开门。

于新生很高兴，“你想通了。”守丹不作声。

“为什么从来不见伯母？”他好奇。

守丹笑，他以为每个人的母亲都似他的母亲，黎明即起，服侍儿子上学去。

“她倒是看得见你。”“有没有称赞我？”守丹又笑，他已习惯亲友的夸奖。

“伯母对我的印象如何？”“没有置评。”于新生有点失望，但什么心事都不会搁得久，他很快就活活泼泼高高兴兴把守丹送返学校。

守丹很明白于新生并非笨或钝，他只是一个正常的、聪明天真的年轻人。

要是父亲不去世，她同于新生也不会有什么分别。

那天放学，罗伦斯洛亲自在门口等她。

守丹知道有要紧事，连忙撇下同学迎上去，同学取笑：“梁守丹不要太迁就男朋友。”守丹转头说：“那是我母亲的朋友。”上了车，罗伦斯洛说：“侯书苓要见你。”守丹纳闷地说：“我还以为太阳未落山之前的时间属于我自己。”罗伦斯百忙中笑出来，少女毕竟是少女，情怀似诗。

“有十分重要的事吧。”“老先生的病起了变化。”“呵，他可是要离开这个世界了。”“他正分批见人，吩咐后事。”“现在带我到侯宅去？”“正是。”

“我的衣着——”罗伦斯看了一眼，“打扮很整洁美观，没问题。”车子开到一半，罗伦斯猛地想起，“险些忘记，侯先生叫你戴上它。”掏出一只小盒子递给守丹。

守丹打开丝绒首饰盒子，看到一只式样古旧的宝石戒指，守丹对这类事物一点研究也无，只觉好看，把它套在左手无名指上，大小刚刚好。

罗伦斯叮嘱：“洗手沐浴睡觉，均不可脱下，以免不见。”车子往一个著名的海滩驶去，那又是另一幢洋房，守丹纳罕不已，侯氏一家到底有多少个人，竟要住那么多房子，管理起来，想必麻烦。

这间房子，同侯氏其他那几间住所一样，都是三五个人服侍一个人。

守丹当然不习惯这种排场，她觉得享受是一个人蹲在一间公寓里，不

用看任何人包括下人的面色。她不喜欢人，他们都踩她踢她，不管她是否是一个年幼的孤儿，守丹并不想报复，她只是希望有朝一日她可以有能力避开所有她不想见的人。

罗伦斯洛轻轻对守丹说：“老先生刚自医院回来。”屋里人都穿浆熨得笔挺的白色制服，一定又得另外雇一个人来为这些制服服务，不知要用多少人才够。

守丹看见好些人已在偏厅里等候。

罗伦斯把她带进书房，以示她身份与众不同。

守丹静静坐了一会儿，只见书房四壁都是书架，密密麻麻，一生一世都看不了那么多。

忽而听得轻微轧轧声，原来是两架传真机在自动操作。

守丹喜欢这个地方。

这时书房两扇门被推开，罗伦斯陪着侯书苓一前一后进来。

侯书苓看到守丹，吁出一口气，“你来了。”这句话很熟悉，但他不是第一个说这句话的人。

有人在黑暗中对守丹说过这句话。

守丹谨慎地抬起头，预备听侯书苓吩咐。

正在这个时候，又有人推开书房门，闪身进来，罗伦斯洛想前去阻挡，已经来不及。

那是个漂亮的少妇，浓眉大眼，打扮时髦，一眼看就知道不好相处，果然，她向意图拦截她的罗伦斯瞪一眼，“阿洛，你敢！”罗伦斯只得看着他主人等候指示。

侯书苓示意他退下，继而淡淡说：“请坐。”那少妇气忿地坐下，一条腿搁在另外一条腿上，“竟叫我与那些人同处一室！”一眼看到守丹，上下打量。

“这是谁？”忽然似看到什么，一怔，“好家伙。”冷冷笑起来，“戒指竟落到你手上去了。”守丹并不害怕，这就是幼受庭训的好处了，连招莲娜都可以忍受，该名少妇算得什么。

“侯书苓，你真越活越回去了，你饶了人家吧，毛还没出齐呢。”守丹只是装作没听见。

她看到侯书苓双耳烧红，渐渐透明。

他努力压抑情绪，“你还是出去等吧。”那少妇说：“我在这个书房逗留的时间比你还多，你倒叫我出去？”瞪着梁守丹，“你不知道我是谁吧，我是侯书苓的前妻，你学走路的时候我们已经在一起，正式结婚也超过三年。”守丹恍然大悟，原来如此。

只听得罗伦斯上前说：“琦琦，你平时并不是多话之人。”“闭嘴！我的名字岂是你叫得的。”侯书苓只得拉起守丹离开书房，留下罗伦斯洛去应付他的前妻。

他很困惑，“她以前并不是个泼妇。”守丹笑笑，安慰他，“也许刚才有人激怒她。”他把她带到另外一间房间，除了一列沙发，一只钢琴，没有其他陈设。

“守丹，你仔细听着。”“是。”就这样一个字的简单答案，也感动了侯书苓，他怔怔地看着守丹，不相信她的温驯是因为年轻的缘故，他希望那是因为她喜欢他。

他叹一口气，“一会儿你会见到家父，我要你告诉他，我们已经订婚。”守丹吃一惊：“骗他？”侯书苓迟疑：“不，我们不妨订婚。”“可是，你真想与我订约？”“家父希望我结婚。”“你呢，你自己呢？”“我，”侯书苓茫然抬起头，双目中又露出那股深不可测的倦意，“我？”守丹正全神贯注想听他的答复，罗伦斯匆匆敲门进来，“老先生传你。”侯书苓只得与守丹上楼去。

那是一间非常大的休息室，连着卧室，整个空间洋溢着一种消毒药水味。

守丹并没有看到老先生的脸，他躺在屏风后面，卧室已被改装成一间病房模样。

“你来了。”守丹一震，她认得这把声音。

“啊，”她轻轻叫出来，“你便是那个在黑暗中与我讲话的人。”他隔着屏风笑了。

“是，”他承认，“是我挑选你的。”他，守丹愣住，不是侯书苓，是他？“据阿洛说，那天来应征的不是你，是我叫他把你请来，你同书苓怎么样，已经订婚了？”守丹的眼光落在无名指的戒指上，“是。”她低下头。

“给他一点时间，答应我，对他耐心一点。”守丹不明白他说些什么，但是她一贯懂事，一直答应着。

“叫书苓快些筹备婚礼，简简单单，正式注册便可。”守丹发呆。

“心扉，我从来没想到会要结婚，这么早，这么突然！但是事实摆在眼前，不由我逃避，我不想结婚，我只想过好日子，我不需要丈夫，我只需要一个好家长。”这时侯书苓在一旁说：“我们会尽快办。”“快？明天就去办。”侯书苓俯首答：“是，父亲。”老人在屏风后叹口气，“你心目中还有父亲？”侯书苓额角冒出汗来，不敢作声。

“守丹是我挑选的，比你过去生活中任何一个异性强。事不宜迟，快快结婚。”“是。”侯书苓大气不敢透一口。

“守丹，你且出去，我有话同书苓说。”守丹轻轻站起退出。

本来可在休息室等，但是那股药水味令守丹不安，她一直与罗伦斯洛退到走廊。

守丹看罗伦斯一眼，“现在我已知道全部。”罗伦斯有点汗颜。

“原来负责选人的不是子，是父，而你，负责物色工作。”罗伦斯默认。

“侯书苓很敬畏他父亲。”罗伦斯想讨好守丹，故说：“老人至今手握大权，就像将来你母亲会更怕你一样。”“心扉，为什么人与人之间要讲怕与不怕，而不是爱或不爱？不久以前，母亲每次看到我脸上露出害怕神色，便得到满足，而现在，无可否认，我也正努力叫她害怕，真是可悲，母女关系竟沦落到如此地步，很小很小的时候，曾听她祝愿，她这样说：‘此刻妈妈照顾丹丹，将来丹丹照顾妈妈’，这个愿望可以说已实现了，但是我们并不相爱，我们只是互相恐惧。”当下守丹侧着头想一想，“我想他们之间还有别的蹊跷。”“你别多心。”守丹说出心中话：“谁要管他们父子间的事呢，罗伦斯，我不想同侯书苓结婚，我甚至不认识他这个人，我不打算与他共同生活。”守丹，你与他之间有合同。”“没提到要结婚呀。”“城里不晓得多少名媛想与侯书苓正式结婚。”“她们觊觎他的财产，我不。”“守丹，结婚是最好的结局。”“我中学还没有毕业。”“你年纪太轻，我似不能使你明白，人生每一步路，均需依常规发展。”守丹笑，“我同侯书苓结婚，对你有什么好处？”罗伦斯

洛骚着搔皮，半晌，他轻轻说：“我喜欢你，我也喜欢侯书苓。”“我俩在一起会有幸福吗？”到底是小孩子，说出这等话来，罗伦斯洛刚想告诉她，生活无忧已是幸福，这时候侯书苓低着头出来了。

他们三个人聚在一起。

守丹做了一件很特别的事，她走过去，握住侯书苓的手。

不知恁地，侯书苓竟浑身一震，但是却并没有挣脱。

他说：“请跟我来。”守丹竟不知这间屋子有多大，只得跟着侯书苓走。

走廊里碰见不少对他毕恭毕敬的人。

到了三楼，人少了，他推开两扇门，让守丹进去，接着他吩咐罗伦斯洛在外边等。

守丹看得出这是他休息的地方，一间面积非常大，没有间断的空间，书桌、沙发、运动器材、衣架……统统共处一室，别有味道。

但此刻他们两人都已无心谈论装修艺术，只听得侯书苓说，“守丹，你且坐下。”守丹缓缓坐下。

侯书苓蹲在她身边，看着她的眼睛，“守丹，看样子我们要结婚了。”守丹怔怔地瞪着他，虽然她不是一个迷信浪漫气氛的无知少女，却也觉得如此求婚匪夷所思。

守丹只得老实地答：“我不想同你结婚。”侯书苓笑：“我明白，事情来得太突然，”想想又不甘心，“我不算是一个可怕的男人吧。”“不不不，你很好，只是我俩感情还未到结婚阶段。”侯书苓哈哈笑起来，“守丹，没想到你有那么丰富的幽默感，信不信由你，我爱你，因为你令我笑。”“那样的爱是不够的。”守丹微笑，“我可没令你哭。”“在今时今日，对感情的要求不宜太苛刻了。”侯书苓的论调同罗伦斯洛的一模一样。

守丹真怕一旦成年，她会比他们更悲观。

侯书苓说：“我并不是比你大很多，你虽盛年，我也不见得就未老先衰。”守丹又笑，“你的婚姻会持久吗？”侯书苓吃一惊，少女反应迅速，说话直接，观察力又强，他小觑了她。

守丹一脸笑意，像是说，结婚对你来说，不过是江湖救急，是宗掩眼法，用来瞒骗你老父，何必作有诚意状？侯书苓叹口气，“或许你难以置信，我比谁都希望上一段以及这段婚姻成功。”守丹仍然微笑。

“守丹，你愿意做我的妻子吗？”“我情愿我们维持目前的关系。”侯书苓脸上那股倦意又上来了。

守丹十分不忍，她站起来，“我想回家。”侯书苓点头，“我叫阿洛送你。”罗伦斯洛在回程上同她说：“我们先筹备婚礼，你们母女慢慢考虑该提什么条件，这样做比较节省时间。”守丹啼笑皆非，“阿洛，好好的个侯书苓，就是叫你们这种人教坏了。”罗伦斯一怔，随即大笑，笑得眼泪都差些儿落下来，“守丹，你太可爱了，你就差没同我说，婚姻不是买卖，哈哈哈哈哈，哈哈哈哈哈。”守丹默不作声。

“心扉，像罗伦斯洛这种真小人，说话往往不加掩饰，真实性具震撼力，非常君子作风，根本婚姻不可能不论条件，郎才女貌是条件，门当户对也是条件，所以，我可以想象母亲的条件列出来会厚似一册目录，可笑？并不，社会对这种风俗早已默许。”那天，守丹回到家，看见母亲在等她。

招莲娜立刻出招：“别忘了你还没到二十一岁，所有文件得由我签名才合法律程序。”守丹在她对面坐下。

“别以为我不知道，我有我的线报，侯老头要侯书苓结婚是不是？”守丹想一想，问母亲：“关于侯书苓，你究竟知道多少？”招莲娜一怔，说实话，她所知不多，也不关心，于是强词夺理道：“他的为人自有侯氏家族名誉担保，不必担心。”“他父亲为什么要他结婚？”“当然是希望他婚后安顿下来。”守丹笑，那是一个没有人会相信的理由。

“守丹，这是一个千载难逢的机会。”招莲娜咬牙切齿。

守丹摇摇头，“不见得，都会中有许许多多传奇性成功例子。”招莲娜冷笑一声，“我可没成功。”守丹看着母亲，很坦白也很悲哀，心平气和地说：“你的条件差远了，人老珠黄，失去竞争能力。”招莲娜耳畔“嗡”地一声，跌坐在沙发上，不能动弹。

她开出来的条件很奇怪，首先，她要侯书苓请她吃饭跳舞，才允许与他谈判。

罗伦斯洛自然一贯地做他的中间人，“莲娜，我劝你省省，人家没那么空。”“阿洛，你狗眼看人低。”她把手指指到洛君鼻子上去。

守丹这次没出声，别转头去。

阿洛抱怨：“守丹，叫她别胡闹。”守丹轻轻说：“跳一次舞而已，侯书苓有什么损失？”罗伦斯洛随即明白了，“好，我同他去说。”招莲娜双目中闪着泪光。

侯书苓很大方地答应下来，他愿意单独与招莲娜见面谈判。

守丹看着母亲打扮。

此刻招莲娜衣柜内不乏华丽的新衣，她试了一件又一件，不知基于什么理由，衣服都以低胸为主，并不适合她的年龄身段，效果适得其反，但她仍然坚持这些时装统统是精选。

最后挑了件时兴的短裙外罩长裙，遮遮掩掩露出两条腿，已经穿上黑丝袜，大腿上还是肥肉尽现，一块块松弛地挂下，小腿又细，撑在高跟鞋上摇摇欲坠，但是招莲娜本身不知多满意，打算这样上阵。

守丹不想看下去。

招莲娜走到客厅，一边夹上耳环，脸上厚厚的脂粉拒绝融入皮肤，似浮游在面孔附近，一片白蒙蒙，一笑，一面孔干纹，胭脂颜色太深太苦，根本不配，但是她悲怆地坚决地要出去跳舞。

也许是最后一次了。

6

“心扉，一日我在街上，看到一个少妇，紧紧把她的婴儿拥在怀中，不住呢喃，我哭了，我想到我也曾经那么小小个，妈妈也曾经拥抱我，真不明白她为何日后虐待我，而我又那样恨她，我哭了很久，抹干眼泪之后，仍然继续恨她。”招莲娜回来的时候，已是凌晨。

后来罗伦斯洛告诉守丹，侯书苓陪她跳了三支舞，她玩得很开心，喝了许多，几乎忘记提条件。

侯书苓并不担心，招莲娜的条款，不外是要求更多的房产、更多的现

款、更多的保证。

侯书苓比较关心守丹的意愿。

罗伦斯洛说：“她醉了，我正扶着她上车，她忽然转过头来叫住侯书苓。”招莲娜醉眼模糊，她向侯书苓招手道：“百思，百思，你到什么地方去，等等我，等等我。”罗伦斯大惑不解，问守丹：“百思是什么人？”守丹听了，脸上没有什么表情，渐渐一阵酸意钻上鼻梁，她眨了眨眼角，豆大的眼泪落了下来。

“百思是谁？”她并没有忘记他。

也没有忘记她共他一齐度过的好日子。

在酒精作祟下她忘记苦涩的岁月已自指缝流过，她误会时间会回头，她仍然年轻，而她的百思仍然在生，保护她对她负责，她的丹丹是小公主，她是她小天地里的主人。

守丹的眼泪“簌簌”落下。

小时候她一哭，父亲便吃惊，他会说：“唷，丹丹眼角有一颗大大晶莹的眼泪。”后来，人死灯灭，他在天之灵再也没看见她们母女足以用来洗脸的眼泪。

只是，临终时他大概知道她们母女总会有这样一日的吧，他一定死不瞑目吧。

过一会儿，守丹说：“告诉侯先生，我愿意与他结婚。”罗伦斯洛一怔，自然喜出望外，“喂，守丹，同侯君结婚不是那么惨的事，请停止流泪。”守丹只得勉强笑一笑。

罗伦斯洛掏出一块雪白的手绢替她拭去眼泪。

他叹口气，“将来做了侯太太，可别学那张琦琦，把我当奴婢似喝呼。”守丹暗暗好笑，“你至多是书僮家丁，怎么会是婢妾。”罗伦斯洛啼笑皆非，“谢谢你，梁小姐。”守丹一点欢容也无。

“届时我们势必不能这样接近，”罗伦期洛预告。

“谁说的，这些日子没有你左右为人难那般陪着我们，日子怎么过，我唯一的条件是叫你继续做我们的秘书。”罗伦斯洛怔住，像是不知如何报这个知遇之恩。

守丹叹口气，“阿洛，结婚是怎么一回事？”罗伦斯怎么会知道。

心扉的信来了。

“守丹，结婚是件好事，两个人，一男一女，愿意结为合法夫妻，共同生活，一起欢笑，又共度患难，人生虽然孤苦，你们两人有商有量，互敬互爱，必觉幸福，唯有人同人之间最好维持一个适当距离，像他不愿说的事，切忌寻根究底，还有，最好尊重对方生活方式，莫加干涉，希望你俩互相尊重，你的朋友，心扉。”婚事筹备起来。

守丹照样上学，招莲娜与罗伦斯洛却忙得不可开交。

守丹把于新生约出来。

“我有一个消息要告诉你。”最爱听到新闻的人，恐怕是于伯母，她从此可以放心了。

于新生含笑道：“你这个鬼灵精，你参加了法文班是不是。”“新生，我要结婚了。”守丹的声音极之平静。

于新生的表情如电影中的凝镜，有几十秒钟不动，然后轻轻说：“守丹，你开玩笑吧，你同谁结婚，你不过是个高中生，怎么会论及这种人生大事。”

“是真的，这些日子来，他负责我们母女生活，对我们很好，我不讨厌他。”于新生震惊，他耳畔“嗡嗡”作响，这些日子来，他对小女友情愫已生，他不知道自己是否在恋爱，但每次见到梁守丹，他内心总鼓鼓地快乐，见不到她，思念甚殷，盼望见面，他没有大动作，替她拎拎书，拨一拨她的秀发，已经心满意足。

此刻蓦然听到她要结婚，刹那间胸口似中了一拳，又如冷天被人在头上淋了一盘冰水，他鼻子一酸，怔怔地落下泪来，那么大的男孩子，第一次领略伤心滋味。

守丹没想到他反应如此激烈，吓了一跳，呆呆看着他，手足无措。

“心扉，话别，原来是这样一件悲怆的事。”“守丹，你们还可以继续做朋友。”“心扉，我不认为于新生还肯把我当朋友。”“守丹，你不该低估于新生的智慧。”当时于新生发足狂奔，一下子跑出去老远，守丹并没有叫住他。

她看着他穿白校服的背影越走越远，终于变成一个小白点，像一只白鸽般飞去无踪。

守丹忽然记起三岁时，父亲每替她着袜子，都必亲吻她小小的脚，守丹怕痒，“咕咕”地笑，父亲去世后，她很快挣扎着学会自己穿袜，那种感觉，就似今日看着于新生离开她。

梁守丹低下头。

婚礼非常低调。

很简单的象牙白礼服，款式由侯书苓亲自挑选，小小一层面纱，只遮住双目同鼻子，在注册处宣了誓，签下名字，守丹就成为侯书苓太太。

招莲娜一身大红，很希望朋友与敌人都齐来观赏她的荣耀，但是宾客名单由侯家选定，她壮志未酬。

婚后梁守丹又搬到另外一个地方去住，终于同她母亲分开。

这时，招莲娜找到一个外籍男友，据说在政府做不大不小的政务官，天天接她去吃小馆子，她打算再婚。

“心扉，我仍然每天上学，所不同的是，车子与司机都换过了，放学后在家庭教师指导下做功课，罗伦斯洛每天下午五时正来看我有什么需要，我已失去同龄朋友，非常寂寞，侯书苓每星期接我出去吃一顿饭，同从前一样，闲谈数句，即各自返家，我甚至不知道他住在侯家哪一间屋子里，也从来不动找他，我猜，我是全世界要求至低的妻子，而他，是一个没有要求的丈夫，这样的生活很适合我。”侯书苓要求守丹打扮得最最漂亮，自有专门服侍她的人，每周替她梳头化妆穿衣，以及配戴首饰。

见过梁守丹的人都诧异她不似真人，像一只考究的洋娃娃，美丽精致，坐在烛光边一动不动，只有很细心的人才会发觉她偶然也眨眨眼。

其实不是这样的。

其实他们之间颇有感情的交流。

“老先生身体好吗？”“还过得去，像所有老人，希望抱孙子。”守丹笑，怕侯书苓多心，故作注解：“我还在读书呢。”“你母亲这一阵子还顺心吧？”“她生活悠闲舒适，听罗伦斯洛说，她天天换新衣服，置了一辆夸张的敞篷车，叫司机在最繁忙的时间开到银行区去巡游。”侯书苓笑笑，“一下子她就腻了，别担心。”“分开住之后，对她恨意渐消。”“我最赞成任何关系的人都分开住，维持一些尊严。”守丹不予置评，过一会儿说：“我的数学一塌糊涂，补习老师叫我背诵例题。”侯书苓轻轻笑，仍然很疲倦的样子。

守丹悄悄问他：“婚后你有没有得到你要的东西？”“有，”他颌首，“父亲已立了新遗嘱，大部分产业留给我的未生儿，二十一岁之前由我托管。”守丹说：“他们真是幸福儿童。”“还没有生下来，又怎么会知道呢。”守丹侧头想一想，“应该是知道的，应该有灵性。”侯书苓笑，“小孩子话。”守丹也笑。

怎么不知道，父亲在这一刻也许就无助地站在一角看着她们母女。

一位同学母亲壮年病逝，他跟守丹说，有一段很长的日子，家里的衣服常常会自动挂好，杂物时时归位，就似主妇生前那样，他们家的幼婴，老是凝视某一角落，像看着一个人，然后快活地笑着摇手，仿佛与人招呼。

守丹渴望再拉一拉父亲的手，上一次父亲需将她抱起说话，现在，她肯定身高已与父亲相仿。

“心扉，将来吧，将来去到天上，我们父女可以手挽手在一起聚旧，我会告诉他，在他去后，发生过些什么事，届时，委屈已不是委屈，因为一切已成过去。”当下守丹说：“那么好，母亲也已得到她要的一切。”侯书苓看着美丽的少女轻轻问：“你呢？”“我？我还不知道我要的是什么，”停一停，“呵是，安定的生活，不再有房东来追债。”守丹笑，她喜欢同侯书苓在一起，在他面前，不用伪装，他什么都知道，他也不会看不起她。

罗伦斯洛更是她的好友，在他面前，梁守丹没有底牌。

侯书苓忽然说：“守丹，你放心，一旦我可以作主，马上与你离婚。”守丹怔怔地看住侯书苓，她没有听过更滑稽更慷慨的允诺。

“结一两次婚是很平常的事，你年轻富有，必然可以找到真爱。”守丹要过很久才说：“你怎么知道我愿意离婚？”侯书苓用手托住头，他一直有这个习惯，像是累得抬不起头来。

终于他说：“守丹，你会乐意同我离婚的。”守丹温和地说：“我们回家吧。”他们两人各由各回了家。

车子驶到门口，车夫侍候守丹下车。

一个女声传过来：“你回来了，梁小姐。”守丹抬起头，看到一张熟悉的脸，她是前任侯太太张琦琦女士。

“不请我进去坐坐吗？”司机立刻警惕起来，“梁小姐，时间已经不早了。”张琦琦为之气结，“老王，不用你多嘴！”又看着守丹说：“梁小姐，你真了不起，下人一个个都帮着你，我做侯太太的时候，他们可是爱理不理的。”守丹笑笑问：“你是不是想进屋子说话？”那意思是，阁下不必同下人纠缠了。

张琦琦只当梁守丹年纪小，却没想到已是个厉害角色，守丹只不过是有一句说一句，丝毫不耍花招，最见真功夫。

当下守丹引她进屋，马上有女佣过来侍候。

张琦琦四处走了一下，参观过装璜，默默无言。

守丹根本对装修一无所知，不懂欣赏，张琦琦又误会她见惯世面，故此对豪华布置处之泰然。

她坐下来，对守丹说：“我要是你呢，问他多要点现款。”守丹诧异，每个女人都那样说，可怜的侯书苓，竟是众女眼中的摇钱树。

“这种家私杂物有什么用，到头来一文不值。”守丹知道她这次来不是同人讨论经济原则。

果然，张琦琦开了口：“侯书苓并不是个坏人。”咄，这个梁守丹也知

道，张琦琦仍然没讲到正题上去。

“不过你已是他第三任妻子。”守丹一怔，侯书苓一共结过三次婚？“你没见过第一任侯太太吧，长得很漂亮，真的金头发，闪闪生光，蓝色玻璃眼珠，看上去似洋囡囡，婚姻持续了九个月。”守丹不出声，像在听别人的故事，这一段也的确与她无关，她要在后半部才出场。

“那位侯太太至今还保存着夫姓，现在三藩市开家古玩店，很吃得开。”守丹颌首，表示她在听。

“时时回来买假古董呢，阿洛没同你说过？”张琦琦讪笑。

守丹答：“罗伦斯不爱说人闲话。”这是真相，但张琦琦听了只觉讽刺，不是味道。

“我是第二任侯太太。”这点每个人都知道，因她成日宣扬。

“我亦没有放弃夫姓。”这可算侯书苓最成功之处。

“听说，你还在读中学？”她有点不置信。

守丹点点头，“预科第一年。”张琦琦充满讶异，“现在竟时兴这种掉头？”一个声音从她们身边响起，“梁守丹一直是个中学生。”她们不约而同转过头去，原来是罗伦斯洛。

张琦琦立刻讽刺他：“唷，真是个忠心的奴才。”阿洛很有涵养：“张女士，时间不早了，你请回吧。”“你是谁，竟学人逐客？”“我代表梁守丹。”守丹连忙赔笑，“我们改天再谈吧。”她站起来。

女佣立即去开门，如约好串通似的。

张琦琦不得不悻悻而去。

守丹待她一出门便问阿洛：“你怎么来了？”洛君笑，“司机老王给我通风报讯，我怕她欺侮你，立刻赶来了，女佣一见我，马上开门。”守丹也笑，“你们待我真好，只是，你来得不是时候呢。”阿洛一怔，“此话怎说？”“她刚要把侯书苓的秘密告诉我。”阿洛不以为然，“侯书苓是你的合法配偶，有什么话你应当亲自问他。”“他会说吗，你会说吗？”“他如不说，必有理由，也一定对你无害。”守丹凝视阿洛，“他很幸运，有你这样的亲信。”“他一直当我是朋友。”“那么，你们两个都很幸运。”“守丹，早点休息。”“阿洛，我希望你带我去见第一任侯太太。”“有这种必要吗？”“好奇呀。”守丹微笑。

恐怕不止这样，罗伦斯洛看到守丹双眼里去，她开始对侯书苓有了感情，她关心他，想知道他的过去，要掌握他的将来。

“将来有机会再说吧。”守丹只是笑。

“你母亲要结婚了。”听到这个，守丹无话可说，她不想说好，也不该说不好。

“这些年来，她也很寂寞。”罗伦斯尽量为人着想，“他们将在香港会所举行婚礼，希望你参加酒会。”“那天我没有空。”“你还不知道是哪一天。”“哪一天我也没有空。”“守丹——”“这件事已经讨论完毕。”罗伦斯洛不便再劝，只得告辞。

招莲娜的婚礼如期进行，要待过了那一天，守丹才想起来，唷，母亲已经结婚。

她很庆幸自己不是七八岁的孩子，身不由己，非在场不可，长大就是这样好，她可以完全不必理会母亲嫁的是什么样的人。

罗伦斯洛带照片给守丹看。

“噫，侯书苓去过。”罗伦斯笑，“或许你忘了，他们有姻亲关系。”守丹瞪他一眼，隔一会儿又说：“那男人似很醉的样子。”“殖民地洋人永远改不了在下午五点半喝上几杯的习惯。”“谁会怪他呢，娶那样的女人。”“守丹，我比谁都希望你母女和解。”“那怎么可以，有一日我不恨她，她不恨我，母亲会空虚至死。”罗伦斯洛只得苦笑。

守丹说：“阿洛，别为我母女担心，多多照顾侯书苓，他似更愁更瘦了。”隔一会儿罗伦斯洛说：“来，我带你见一个人。”“谁，今日我怪累的。”“跟我来，你不会后悔。”罗伦斯洛从来没令她失望过。

一路上守丹同他说：“你很该找个对象成家，生一对小宝宝，过安定的日子，这份二十四小时听令的工作不宜做到老。”罗伦斯洛笑得差些眼泪都掉下来，小女孩的口气忽然像老太太，可见日久见真情，冰女也会融化。

他把守丹载到摩罗街。

推开其中一家古玩店的玻璃门，守丹一抬头就看见一个金发女郎。

她令守丹吃一惊。

那一头淡金色头发长可及腰，面容秀丽，身段修长，像香烟广告中的模特儿，看到罗伦斯，立刻过来招呼，亲吻他的脸，看了看守丹，又说：“你的女友？真漂亮。”守丹立刻知道她是谁。

“心扉，她是第一任侯太太。前头那些侯太太一个比一个长得美，我追到三十岁也追不上，太叫人自卑了，她态度和善，待知道我是谁之后，仍然很客气，由此可知，她已经不爱侯书苓了，但张琦琦对前夫仍有感觉，因为她还相当在乎。”“守丹，三十岁并非人类生命极限，你大可继续追下去，直至四十岁，五十岁。”“心扉，有时你的幽默感丰富得叫人受不了。”罗伦斯马上介绍，“这位是侯太太，这位也是侯太太。”那金发女郎当然不笨，立刻恍然大悟，“啊，侯书苓终于遇到理想对象了，叫我沁菲亚即可。”守丹朝她笑笑。

沁菲亚对罗伦斯说：“老板硬说这件南宋哥窑仿汉式八方壶是好货，你来帮帮眼，还有，这套清朝乾隆五彩十二花神杯可真完整无缺。”守丹这时才知道阿洛对古玩也有研究，真不简单。

钻研半晌，没有结果，大抵是西贝货，罗伦斯不便坏人衣食，故不予拆穿。

沁菲亚邀他们喝下午茶，罗伦斯推搪，送守丹回家。

守丹问：“那只八角瓶是真的吗？”“真又如何，假又如何？”“那底是真是假？”“哪里来那么多真货，假山假名，假花假草，假古董假字画，配着人的虚情假意，妙哉妙哉。”守丹听了，鼓起掌来。

她问：“沁菲亚还有无同侯书苓来往？”“他已经不再亲自见她，只派我招呼沁菲亚。”守丹笑，“将来侯书苓叫你打发我的时候，望你大方些。”“守丹别拿这种事开玩笑。”“她多数为什么事找侯书苓？”“周转不灵。”“古董生意不理想？”“能够拿得到，为什么不拿呢？”“张琦琦呢，她此刻又做什么生意，可有大展鸿图？”“守丹，你真的越来越关心侯书苓了。”“我替我自己着想才真，跑在马路上，万一碰到从前的侯太太们，也知道首尾。”“张琦琦做制衣生意。”“成功吗？”“外销，成绩平平。”“你对她们的行情倒是一清二楚。”“我东家姓侯，正如你说，走路上，老板娘都不认得，那还怎么混。”罗伦斯微笑。

“她们为什么嫁给侯书苓。”罗伦斯洛叹口气，难以启齿，说不是，不说

也不是。

幸亏守丹自己解答：“呵，我真笨，我知道了，同我是一样的理由。”罗伦斯洛说：“今时今日，生活艰难，如果有一个人，乐意并且有能力解决疑难杂病，当然受女性欢迎。”“那么，到最后，她们又为什么离开他？”罗伦斯笑了，这才是守丹真正要问的问题，这小家伙，兜了那么大一个圈子，声东击西，原来如此。

他得想一想才回答：“问题解决之后，也许她们觉得付出的代价亦不少，因此终止合约。”“什么代价？”“譬如说，我们最宝贵的时间。”守丹微笑：“我的时间没有更好的去路。”“那么，也许，侯书苓这次真的找到了他理想的对象。”“心扉，但我不是他找到的，我是他父亲物色的人，以前那两位候太太，沁菲亚与张琦琦，也都是他父亲替他挑选的吗？每次结婚，他仿佛都迫不得已，并且要付出庞大的聘金，我深以为奇。”过着这样奇异的生活，守丹却仍有时间想念着于新生。

“心扉，我已有多日没见过于新生，不知他生活如何，明年他就要进大学，届时，过去的人与事，在新学年新鲜的刺激下，一定慢慢淡却，一如衣服上一个不显眼的渍子，虽然当初，那斑点也曾使他烦恼过。”这些日子来，如果没有心扉的信，以及能够去信心扉处，心事不晓得向谁倾诉。

“心扉，妈妈婚后，生活并不好过，那男人酒后嫌她啰嗦，伸手打她，眼睛肿如皮蛋，一脸瘀青，找罗伦斯洛求救，他问她想怎么样，她哭了，她想离婚，有些女子再婚相当幸福，她不同，她总是自寻烦恼。”招莲娜只结了四个月的婚。

离婚手续要待一年后可以办妥。

罗伦斯洛痛恨那英国人，终于叫他好看。一日，乘他自酒吧出来，着人使他“摔了一跤”，跌断他鼻骨，方才罢休。

招莲娜忽然老了下来，喝得更多，罗伦斯洛这样形容她：“很少站着，总是斜斜躺沙发里，雇着一个女孩子，成日替她拿这个取那个，极少起来，像是不愿意知道天分日夜。”半夜起来，脚下一软，头撞在茶几上，昏迷不醒，被送到医院。

罗伦斯匆忙赶至，急急说：“守丹，且莫慌，我马上带你去看她。”守丹缓缓抬起头来，淡淡说：“我正忙着。”罗伦斯连忙蹲下来，“守丹，到底是母亲。”守丹笑笑，“家母在侯书苓合约上签字那日已经去世。”罗伦斯叹息，“她的头开了花，伤势不轻。”“我不是医生。”罗伦斯还待再说，守丹已经用遥控器开了音乐，声音震天价响。

罗伦斯指着她说：“你会后悔的！守丹。”守丹抬起头来嫣然一笑，“我知道。”罗伦斯叹口气说：“夫复何言。”招莲娜自医院出来后，正式露出老态，她不再打扮，原来抹掉浓妆，卸下夸张的衣饰，她也就是个小老太太。

罗伦斯向守丹报告她的近况，守丹静静地听，一听完，往往即时转变话题，罗伦斯识趣，以后很少提起她。

“心扉，我们母与女、夫与妻、统统分开住，各有各的天地，也许会有人以为不正常，让我告诉你这个故事。一日，我在街上看到一名高大的少妇走在前面，后面跟着瘦削的老妇，抱着幼婴，原来，那婴儿是少妇的儿子，老妇是少妇的母亲，她竟把母亲当老工人来差遣，岂非比我们更畸形，但却为一般人所接受，我越来越不明白世事。”“守丹，你肯定不欲与母亲重修旧好？”“心扉，我非常肯定。”“守丹，那么，你为何不住与我讨论母女关系？”

梁守丹与侯书苓的关系仍然维持在原阶段，他接她出去吃饭，一个多小时内，他的目光从来不离开她，像是想仔仔细细看清楚她，于是守丹穿扮漂亮了，坐在那里让他研究。整个黄昏，就是两回事，一个看，一个被看。

只有守丹有那样好的耐性，她比一般少女成熟，故此不介意重复又重复做一件毫无意义的事，又因为到底是小女孩子，不懂得计较。

侯书苓很喜欢她，她也开始对侯书苓有好感。

他说：“我父亲想见你。”守丹问：“有什么特别的事？”“他想知道，我们是否结婚。”守丹欠一欠身，十分诧异，侯老先生听上去似移民局调查员，居然追究他们是否假结婚。

守丹忍不住说：“我们是真的。”侯书苓笑笑，“在法律上的确是，他想知道我们是否有名无实，过的是否夫妻生活。”守丹答：“夫妻生活也有很多种。”“你不介意告诉他，我们很接近吧。”“那是事实。”“那很好，罗伦斯明日会带你去见他。”“他的健康如何？”“他已是一个很老的老人。”守丹明白了。

“守丹，”侯书苓按住她的手，“我很感激你帮我。”守丹很懂事，“你为我做的岂非更多。”“你是第一个那样说的人。”呵，前两任侯太太不懂得回报。

“你有什么需要，不妨跟我说。”守丹的嘴唇张了一张，终于没说出来，“我什么都有。”“心扉，我说谎，我并非什么都有，没有人可以什么都有，尤其是我，除却温饱，什么都没有，连自尊都早已失去，侯书苓虽然待我不薄，我仍觉得自己像一只小猫，有些主人，对宠物真好得不得了。”第二天，罗伦斯来接她，神情略见紧张。

这人，什么大场面没见过，可见这次会面，非同小可。

他模拟了许多问答，与守丹实习。

“你同侯书苓，是否住在同一间屋子。”守丹答：“香岛居是我们的家。”“他早餐吃什么？”“爱费恩矿泉水。”“他几点钟休息？”“匀得出时间便眠一眠，一觉从不睡得超过三小时。”同婴儿一样。

“有什么特别习惯？”“床单睡过必换，有时一天换三四次，从不穿旧袜子，又只穿白衬衫。”“你爱他吗？”守丹抗议，“我不回答这个问题可以吗？”“不行，非答不可。”似试卷上那种占四十分的目标。

“是，我非常非常爱他，愿意很快生儿育女。”讲完之后忍不住哈哈大笑起来。

罗伦斯呆呆地看着她，守丹不是一个爱笑的女孩子，他觉得很荣幸，不知恁地，她却常常被他逗笑。

罗伦斯洛觉得她的笑脸一如婴儿般纯洁，又似乌云中忽然探出一丝阳光。

笑半晌，守丹才继续回答问题：“书苓打算训练我做他的助手，到公司去帮忙，公司经营些什么业务？让我看，我还没有背熟，我的天，这么一大叠，幸亏背惯功课。”梁守丹换上整齐的套装去见侯老先生。

他仍然躺在屏风里边。

像是端详了守丹良久，终于轻轻说：“难为你了。”守丹欠身，笑一笑。

她一心以为侯老先生会接二连三发问，但是没有，他只同侯书苓说：“把你妈妈那只指环拿出来。”侯书苓连忙答，“是。”老先生说：“守丹，很多人

都想得到这只戒指呢。”侯书苓郑重地把戒指交在守丹手中，守丹一看，不过是颗薄荷糖似绿宝石戒指，好看是很好看，对她来说，价值不大。

守丹虽不动声色，老先生隔着屏风也看出她心思，因解释道：“连你手上那只红宝石指环，这两只戒指皆属于书苓母亲所有。”守丹唯唯诺诺。

“现在，”老先生说，“你是侯家的少奶奶了，你要替我看住书苓。”守丹笑笑，“是”。

她抬起头来，看住侯书苓，嫣然一笑。

看在旁人眼内，也就似情深款款，老先生似乎相当满意，轻声说：“你们可以走了。”梁守丹凭一股天真竟然使老先生不再追究下去。

侯书苓掏出手绢来印一印额角的汗。

守丹温和地说：“你真的敬畏他是不是？”侯书苓一怔，全世界，所有的人，包括罗伦斯洛在内，都以为他怕父亲是惟恐继承不到遗产，只有梁守丹看出他是敬重老人，不想老人失望。

隔了半晌，他只能说：“守丹，你是聪明女。”守丹说：“他什么问题都不提，我们的事，他大概全知道。”侯书苓深深叹息。

守丹把两只戒指套在同一只无名指上，一红一绿，相映成趣，宝石大，手指几乎不能拗曲。

罗伦斯洛送她返家，看到她的手，大吃一惊。

“你过了关。”“是，我很幸运。”他问守丹：“你知否这两只戒指代表什么？”“一点头绪也无。”“看你也不知道。”罗伦斯洛摇摇头，“它们表示你能够分到侯书苓四分之一财产。”守丹笑笑，“我不相信，他们做事，一定有附加条件。”“在你们两人的孩子出生之后，你便可以享用这份财产。”守丹抬起头来，看他一眼，似说，你把事情看得太容易了。

“守丹，我要是你，我就要求搬到香岛居去与他同住。”守丹不出声。

“心扉，侯书苓永远心事重重，陪伴他，并非乐事，有时候，吃一顿饭那两小时，都好像永远不会过去，度日如年，偷偷看一下钟，分针秒针动都没动，我才不要搬进香岛居，现在我挺自由自在。”“守丹，很多事都讲缘分，听其自然好了。”“心扉，我根本不想占有侯书苓四分之一财产，一个人，有个家，能够温饱，同时不必担心下一餐自何处来，已经足够，侯家全部家产也不能使父亲再回来，或是令我们母女再度相爱。”“守丹，我很高兴我们始终做朋友，你一直向我证明，你天良未泯。”守丹没想到她母亲会不请自来。

7

招莲娜坐在女儿的书房内翻阅书信文件，做得起劲，索性脱了外套大施拳脚。

她找到一只上锁的盒子，打不开，正在用裁纸刀撬，守丹放学回来看见，一声不响，先拨电话叫罗伦斯洛赶来，然后才走到她身后咳嗽一声。

招莲娜若无其事，放下盒子，拾起案头上的信，“唷，没想到你还在同这个笔友通信。”守丹不出声，自她手中取过心扉的信，还好，未被拆开。

“这是个什么人，认识也有好几年了吧，已有多久？起码有五六年，瞧，

我多关心你，无微不至。”守丹静静看着她。

招莲娜脸上的肉都浮了起来，原来的小小瓜子脸全部变形，若在街上看见她，守丹恐怕会认不出母亲。她穿着小三号的衣裳，把身体勒成一截一截，这时她已经累了，倒在安乐椅上。

“我从来没到过你家，”她咕哝，“做你佣人比做你母亲好得多。”守丹仍然不出声。

“你别忘记，凭你自己，哪能做得成侯太太。”守丹远远抱着手臂看住她。

招莲娜忽然吃吃笑起来，“不过，侯书苓夫人并不易为，你现在明白了吧，他这个人——”“莲娜！”就在这个时候，罗伦斯洛进去，打断她那句话，“你怎么来了？”他把她自沙发上夹起来往外走。

“我为什么不能来，这是我女儿的家不是。”罗伦斯不由分说把招莲娜扯将出去。

守丹在母亲刚才坐的椅子上坐下，鼻端闻到一股异味，她一怔，忽然醒悟到，这骚臭来自她母亲身上，大抵是酒喝得多了，混着汗，又懒得注意个人卫生之故。

守丹呆呆地看着窗外，阳光非常好，照得纱帘通透，守丹像是看到年轻的招莲娜刚洗了头，用大白毛巾裹着湿发，披着浴袍同女儿说：“丹丹，过来，与妈妈一起沐浴”，香喷喷的肥皂揉在身上，母女拥成一堆，父亲进来看到了，笑得合不拢嘴来。

同一个招莲娜。

守丹把脸埋在双手里。

罗伦斯洛进来问：“她说过些什么？”守丹抬起头，“你把她怎么了？”“叫司机送她回家。”守丹又说：“你怎么不好好看住她。”罗伦斯不出声，聪明伙计从不与老板辩驳。

守丹知道不能怪他：“她一来，我起码老十年。”罗伦斯赔笑，“这倒是不见得。”守丹叹口气，“叫人来清洁房间，以后不准开门给她。”罗伦斯大声唱喏，隔些时候，他又问：“令堂没说什么吧？”守丹看着他，“你放心，她几乎已是废人，没有作为。”罗伦斯讪讪地。

这个时候，守丹忽然转过头来，“阿洛，侯书苓到底是个怎么样的人？”罗伦斯双唇紧闭。

“心扉，我当然不会自他们嘴里得到答案。”“守丹，那么，你恐怕要静静靠本身观察行事。”她唯一见到侯书苓的时候，不过是晚餐约会。

当然还有别的路数，不过守丹不屑去刺探。

一日下雨，她自服装店试身出来，司机替她打着一把大大黑伞，正为她开车门，忽而听得有人叫她：“守丹，守丹。”守丹抬起头，只见一个英俊的年轻人自马路另一边奔过来。

她差些儿没把他认出来，一停睛，终于看清楚了，原来是于新生，他长高了，也壮许多。

守丹称呼他：“新生，是你。”于新生咧开嘴笑，露出雪白牙齿，略带腼腆，他说：“我刚回来，与爸妈在对面喝茶，隔着玻璃看到你。”他停一停，“果然是你。”守丹微微笑，隔一会儿才问：“你自什么地方回来？”“美国麻省，我去升学已有一年，一回来，便去国际学校找你，他们说你预科已经毕业，没有你的新地址。”守丹一直微笑。

雨下得急了，守丹的小腿被溅湿，老王一直持伞站在她身后。

于新生到这个时候才问：“生活好吗？”“托福，还不错。”他把手插在裤袋里，笑着说：“守丹，你比什么时候都漂亮。”“谢谢你。”守丹看着足尖。

他们两人又僵立一会儿，终于于新生说：“我要走了，爸妈在等我。”他又奔回对面马路去，在那边，向守丹挥挥手，消失在人群中。

守丹却一直站着不动，像是隔了很久，只听见司机轻轻说：“太太该上车了。”守丹这才上车去，脱下濡湿的鞋子。

她发觉水泼的声音特别响，划过来划过去，忙碌不堪。

于新生并没有把电话地址告诉她，不知恁地，她也无暇提及自己的新动向。

这次邂逅就这样愉快地结束。

守丹的心轻轻牵动，新生真的长进了，看上去一表人才，穿粗布衣裤，也那么好看。

车子驶到家门前停下，有一个人迎上来，她吃了一惊，侯书苓怎么会上门来？他站在门口等她，西装肩膀上有斑斑雨渍，面容仍然憔悴，却添股特别气质，他自己开跑车来，身边不见罗伦斯洛。

守丹连忙下车迎上去，紧张地问：“有什么要紧事？”他看着她笑，“全没有事。”“啊？”守丹却更紧张了。

他微笑，“我来看看你。”守丹说：“请进来坐。”“我有事，要赶回公司去。”她只得陪他在门口站着。

侯书苓忽然说：“守丹，你长大了。”守丹不知如何反应，只是笑。

“改天，”他说，“改天再来。”他钻进跑车，开动引擎，咆吼数声，一下子去远了。

守丹回到客厅，在花香中一直坐到黄昏，雨停了，才站起来，其间，只有女佣蹑足替她添过两次热茶。

罗伦斯洛讶异地问她：“侯书苓来过？”“他同你说的吧？”“是，他说他来过，见你无聊，叫我替你找大学。”“谢谢，我不是读书材料。”“出去溜溜也是好的，有利无弊。”“他还说了些什么？”“就那么多。”“我还以为老先生不行了。”“没想到侯书苓会来看你。”守丹忍不住笑了，“别忘记我同他有特殊关系。”罗伦斯挺惋惜，“守丹，你不懂把握机会。”守丹笑得前仰后合，过一会儿才说：“阿洛，这里没你的事了。”她回到书房去写信。

“心扉，尽管那么多人为我着急，我却没有为自己担心，不懂得盘算，是我们母女的致命伤，待人老珠黄，怕要叫苦连天，人的运气在这个阶段是看不清楚的，父亲在生之时，谁会想到母亲会沦落到这个地步。”写完之后，守丹松了一口气，她把信纸折好，收入信封，贴上邮票，寄出去中央邮箱一号。

第二天，守丹一早出发到工业区去。

老王好心地叮嘱：“太太，走好，这边的路多货车。”守丹找到那间工业大厦，乘电梯到十四楼，看见宇宙制衣的招牌，推开玻璃门说：“我找张琦琦女士。”立刻有人替她去报讯。

过一会儿，浓眉大眼打扮时髦的张琦琦走出来，看到梁守丹，倒是一呆，经过郑重考虑，她才笑说：“哟，是什么风把你吹来。”守丹朝她点点头。

“进来坐，地方浅窄，请多多包涵。”一边唤人斟茶，又说，“我有客，别接电话进来。”看得出她打理的是一片中小型厂，即使有人出本，她也下了不少心血，守丹倒开始尊敬她。

“乱得一塌糊涂，”张琦琦推开办公桌上堆积如山的样版，然后全神贯注地问：“有何贵干？”守丹只是笑。

“我路过。”张琦琦怎么会相信，“忙起来这里一天工作十八小时。”“那多好。”守丹是真心的。

“梁小姐，”张琦琦苦笑，“连续几个星期睡眠不足，意志力立刻崩溃，腰酸背痛、皮肤粗糙、胃口全失，也就是非人生活。”“可是，”守丹说，“到底被你做出成绩来，多开心。”张琦琦不由得重新估计守丹，笑了，“有什么事，说吧，我不是外人。”守丹答：“我见有空便来看看你。”张琦琦不语，走到传真机前看有什么讯息，半晌转过头来说：“这厂要扩充了，由侯家注资。”守丹抬起眉毛。

张琦琦的声音很温和，“你虽年轻，人却聪明，是个明白人，侯书苓的意思是，叫我不要讲得太多。”守丹马上知道，这次她是白来了，不会打探到什么。

“那日我真失礼，一定给你一个坏印象，”张琦琦解释，“我是急疯了，只怕侯家忘却我这个人，便跑上去见老太爷理论……没想到他们仍对我那样好。”守丹留神观察她的表情。

张琦琦终于说：“书苓是个难得的君子。”她很明显得到了极大的好处。

果然，张琦琦跟着坦白地说：“他们给我的，超过我所想所求。”于是她的嘴闭得紧紧，人也温文起来，对待梁守丹，也换了一副嘴脸，换句话说，侯家再一次收买了她。

守丹兴趣地站起来，“我只是路过。”张琦琦送她到门口。

两位侯太太互相道别。

那敢情好，他的前头人，他的情人，个个赞不绝口，有口皆碑，都说，书苓是个君子。

“心扉，什么叫做君子？不拖不欠，不借不赊，是否君子；又手头阔绰，一掷千金，是否君子；还有，人不知而不愠，是不是君子；抑或隐恶扬善，方算君子？我不明白，不过在我心目中，侯书苓也确是个好人，他对我们母女，始终有礼。”守丹去探望张琦琦的事，罗伦斯很快又知道了。

守丹取笑他，“你这个包打听，通天晓，成日做侯书苓耳目到底闷不闷。”罗伦斯轻轻说：“侯书苓还不晓得这件事呢，你不该去找张琦琦。”“侯书苓早就知道了。”罗伦斯一怔。

“他早有防备，否则的话，不会重金收买张女士的嘴。”守丹停一停，“他知道我有一日会去找张琦琦。”罗伦斯叹口气，“你们俩都是聪明人。”“你真的那么想？但是，阿洛，人生在世，小聪明只会令我们痛苦，只有大智慧方能解脱我们。”“这是什么话！”“阿洛，我寻找的答案，你了如指掌。”罗伦斯的面色大变，“守丹，我不知你打的是什么哑谜。”轮到守丹叹息，“阿洛，我很高兴你忠于老板。”罗伦斯苦笑，“我还以为你会骂我似一条狗。”“阿洛，狗同狗相骂之际，不知会不会说：‘你卑鄙得如一个人’。”“守丹，你的思潮是越来越难追了。”“罗伦斯，我已经长大了。”真的，罗伦斯洛心惊，他疏忽了这一点，这只洋娃娃已经拥有灵魂。

罗伦斯忽然对她说出心事，“我计划在一两年后退休，做些小生意，侯家已答允支持我。”侯家一向慷慨。

守丹却说：“我不会让你离开我们。”这是罗伦斯洛所听过最好的赞美词。

隔半晌他笑笑说：“还早着呢，首先，要替你找间大学。”“心扉，很明显，侯书苓的秘密是一个公开的秘密，瞒我容易是因为我年纪小，同外头的世界完全没有联系，但是我有第六感，我很快会知道那是什么。”“守丹，你不知道的，又不会伤害你，为何苦苦揭秘，糊涂一点也许更加有益。”“心扉，侯家要助我升学，真奇怪，每一任侯太太都被支使得远远，衣食不忧，且不愁无聊，她们均有事业，而我，因为年纪小的缘故，只适合做学生。”“守丹，不要放弃升学机会，只有学问可使你脱胎换骨。”罗伦斯洛啧啧颇有烦言。

“你的成绩甚差，守丹，进不了好学校。”守丹笑笑，“叫侯家捐一座图书馆不就行了。”罗伦斯洛瞪她一眼，“凭你的分数恐怕要捐赠整个系。”“阿洛你就是喜欢侮辱我。”“我不会说谎。”“是。”守丹感喟，“凭着老实，你一两年后即可安然退休，做小富翁去了，还有，别人的皇帝新衣是假的，你那皇帝新衣，却是真的。”罗伦斯洛真正讶异，“守丹，小心运用你那过人的聪明。”再过两日，守丹摸上摩罗街去。

司机替她开车门，“太太，走好。”守丹忽然转头对他说：“老王，我不是太婆婆，你毋须用这种口吻对我讲话。”老王涨红了脸。

“还有，不得告诉阿洛我来过这里。”老王暗叫一声尴尬，在侯家当差二十余年，倒叫这少女教训一顿。

守丹走上石级，轻轻经过那一系列榕树，来到荣宁古玩店。

那老板是个精灵的生意人，自然认得这是侯书苓的现任妻子，急急迎上来招呼。

“侯太太想看些什么？”守丹反问：“你现有些什么？”老板毕恭毕敬：“侯太太请到这边看。”守丹只得过去敷衍两句。

老板打开彩色照片簿，“侯太太看中了我马上叫人取出来。”“说来听听。”“是是是，这是只元朝青花缠枝牡丹纹梅瓶，因有盖，珍贵无比；这是明朝永乐青花缠枝花卉双耳扁壶；这是清朝雍正黄地珊瑚红彩龙纹碗，内外都是黄地，只有皇帝，皇后，皇太后三人可以使用；这是乾隆孔雀绿釉撇口瓶，色彩真正美艳；这是雍正粉彩牡丹纹菊瓣盘，先在景德镇烧好白胎，然后交御用大画家画上图案，工笔造诣，非一般工匠可以比拟；这呢，这是乾隆黄地青花一把莲纹盘，民间若用黄色，等于犯下大罪……”守丹一个字也没听进去。

醉翁之意不在酒，守丹最想看见的，是金发女郎沁菲亚。

老板住了口，“侯太太，抑或，你想看看古董表？”守丹见他花掉不少唇舌，不好意思，顺手一指，“你把这个送到侯先生办公室去吧。”老板一看，“呵，这是只永乐青花莲纹折沿洗，好眼光好眼光。”守丹笑一笑，“请问，沁菲亚有没有来过？”老板一怔，不知如何作答，两位都是得罪不得的大客，可是走运就是走运，说到曹操，曹操即到，那金发女郎就在此时推门而进。

老板笑说：“她来了。”他才不怕两位侯太太在古董店里大打出手，打烂了什么，统统加一倍价送到侯先生处收款。

守丹站起来笑，“沁菲亚，瞧我运气多好，这下子不怕买进假货了。”沁菲亚当然认得是梁守丹，连忙说：“你看中了什么，别轻易相信老板。”老板抹一把汗，“两位太太真会说笑。”沁菲亚说：“老板，我们想喝一杯好茶。”“请到内厅里坐。”那是个好地方，原本简陋的天井装修成露天茶座，棚架上牵牵绊绊垂着紫藤，黄莺儿在笼中唱曲子，她们俩捧着香茗闲聊。

沁菲亚说：“我明天就要走了，隔半年再来。”守丹颌首。

沁菲亚目光落在守丹手上，吓了一跳，“他们把绿宝石戒指也给了你！”非常不置信的样子。

守丹只是微笑。

沁菲亚低声说：“莫非你改变了侯书苓。”守丹不出声，低头喝茶。

“怪不得他们感激你。”守丹抬起眼来。

“以后他不必到那些可怕的地方去了。”那是些什么去处？沁菲亚又说：“一定是你的青春感动了他，侯书苓比你大很多吧，可以做你的父亲了。”守丹面带笑容，“很少有人十二三岁便做父亲了。”正在这个时候，古玩店老板进来说：“侯太太，伙计已把东西取出，请来过目。”守丹只得站起来。

沁菲亚乘机说：“下次再见，守丹。”守丹与她道别，祝她幸运。

回到家，女佣一开门，便轻声说：“侯先生来了有些时候了。”守丹进去一看，只见侯书苓倒在长沙发上睡着了。

他永远这样累。

也难怪，单是三位正式侯太太，已经叫他疲于奔命。

他这次又是自己一个人来的，罗伦斯洛不在他身边。

守丹在他身边蹲下来。

侯书苓惊醒了，他睁开眼睛对守丹笑一笑。

“等了很久？”“一会儿而已。”“今天又没有事？”“今天有事。”“愿闻其详。”“守丹，与其由别人口中得知，不如我自己告诉你，我想我知道你在追查什么。”守丹的反应很自然，“你准备告诉我了吗？”侯书苓点点头，“我带你去看个究竟。”“几时？”侯书苓答：“现在。”守丹到底还年轻，虽然有点后悔到了揭牌的地步，仍然决定勇往直前。

她说：“我随时可以出发。”侯书苓神情相当松弛，“来，我带你去。”他亲自开敞篷跑车来。

守丹用一方丝巾包住头发，在下巴打一个结。

侯书苓一直看着她，“守丹，你真是个好儿。”“谢谢你的赞美。”“喜欢你的异性一定不少。”“只有你罢了。”“他们没有机会而已。”“我不会给任何人借口。”侯书苓伸出手指，轻轻划过守丹的面颊。

车子在山顶兜了个大圈才返回市区，那时已经华灯初上，侯书苓似乎在利用这段时间作最后思考，又似乎在等待什么。

守丹当然没有催他，她一直维持缄默。

他又说：“守丹，与你在一起真舒服。”守丹笑笑，是，没有人会觉得她的存在。

“你不会咄咄逼人。”当然，她一直扮演人形玩偶的角色。

“你又懂得在人与人之间留空间。”“把我说得太好了。”守丹轻轻回答。

“碰到你真是我的幸运。”守丹拍拍他的手，像对一个好朋友似的，这些日子来，她与他之间已经发展出深厚的友情。

他终于把车子停下，熄掉引擎。

侯书苓拉着梁守丹的手，带她走到一条横街。

“心扉，那条街很窄，但不算脏乱，霓虹光管标着七彩酒吧的名称，侯书苓似识途老马，他推开其中一扇玻璃门，他一出现，全间酒吧的客人抬起头来看着他，爆出欢呼声来欢迎他。心扉，那间酒吧里一个女客也无，我明白了，我想，你也明白了。”侯书苓向守丹微微笑。

他心平气和地对守丹说：“自小，吸引我的，都不是异性。”守丹并没有震惊，她的神色如常，十分镇定地说：“人各有志。”侯书苓忽然笑了，笑得泪水都淌下来，然后用手臂搭着守丹的肩膀，一起离开那间酒吧。

“心扉，我并无大惊小怪，也没有尖叫，更不觉得那是噩梦，因为我同前两任侯太太不一样，我从头到尾，都没有爱过侯书苓，我喜欢他，感激他，也尊重他，但我爱的是另外一个人，侯书苓的私生活与我无关，他在我心目中地位不变。”跟着的数天内，守丹写了许许多多信给心扉，倾诉她心中的感觉。

罗伦斯洛来看她，坐下良久，不知如何开口。

守丹十分体贴，摊开手，“他都告诉我了，我什么都知道了。”罗伦斯十分无奈：“没想到他会主动摊牌。”“沁菲亚与张琦琦没有这样幸运吧。”她们得自己去寻找答案。

“你有什么打算？”罗伦斯洛问。

“我？”守丹觉得罗伦斯这个问题好不奇怪。

罗伦斯瞪着她。

守丹笑，“我先要罚你知情不报。”罗伦斯一听，面孔上的肌肉便松了下来，放下心中一块大石。

这个女孩子与众不同，她经历过太多，看得实在不少，想得比许多大人都通透。

守丹轻轻告诉罗伦斯：“对我来说，事情一点分别都没有，他仍然会照顾我，我照样会尊重他，沁菲亚与张琦琦都说得对，他是个君子。”守丹停一停，“我同她们的要求不一样。”罗伦斯长长吁出一口气。

守丹笑问：“你替我挑了学校没有？”“这会子你又不方便走开了，侯老爷的情况又恶化了。”“还会不会有起色？”“很难讲。”他又传召梁守丹去见他。

懂事的梁守丹总会换上粉色衣裳，搽比较鲜艳的胭脂，看上去精神奕奕。

隔着屏风，老爷子问她：“书苓待你可好？”守丹据实答：“极好。”她发觉老爷子今日的声音比较重浊。

“是我一次又一次逼着他结婚。”他十分唏嘘。

守丹不忍，帮他开脱：“你是为他好。”“是，我也一直这么想，但是，书苓会明白吗？”“他很孝敬你。”“或许，我应该尊重他的意愿，那才是真正对他好。”守丹轻轻说：“不要紧，他会了解的，你是好父亲，他也是好儿子。”老爷子沉默良久，“看样子，这次我真替他选对了人。”他自屏风后伸出一只手来，要与守丹相握，守丹毫不犹疑，伸出她的手。

那是一只很瘦很老的手，手指蜷曲，手背布满寿斑，但指甲修剪得非常整洁，穿着白色真丝唐装上衫，守丹记得丝上花纹是一段一段的云。

“好，好，”他说，“你去吧。”守丹轻轻松开他的手，站起来退出去。

那是她最后一次与老爷子讲话。

不多久他就去世了。

守丹整整一个月没见到侯书苓与罗伦斯洛。

几次三番她想问能帮上什么忙，都苦苦忍住，只是忠诚地守在家中等待吩咐。

司机老王说：“太太，车子里也有电话，不如我载你出去兜风。”“不，我不闷。”她真的不觉得闷。

终于在一个下雨的黄昏，侯书苓主动上门来。

守丹正躺在卧室假寝，听见女佣开门，连忙迎出。

侯书苓坐下来，泪流满面。

守丹让他去哭个痛快。

半晌他抹干眼泪，喝一口茶，一句话也没说，站起来走了。

守丹送他到门口，看着他上车，看着他的车子远去，才返回屋内。

第二天仍然下雨，早上十点钟似晚上十点钟。

有稀客来访，她是张琦琦。

进门时她咕哝着：“像英国的秋季，一早大黑，你有没有到过英国？我在伦敦认识书苓。”守丹有点欢迎她，张琦琦马上觉察到了，握住她的手。

“阿洛叫我来看看你，他知道这上下只得我与你有空。”“谢谢你。”“我们虽不是自己人，也并非外人。”守丹只得微笑。

“书苓承继了他父亲整笔遗产。”守丹递茶给张琦琦，像是让她润润喉，好继续说下去。

“其实书苓这些年来本身的事业也发展得极好，根本不在乎遗产，”她停一停，“他的事，你应该全知道了吧。”守丹不出声。

“一个根本不应该结婚的人，居然有三个妻子。”张琦琦苦笑，“现在他不用再取悦他父亲，你们可以离婚了。”守丹忽然说：“你是不怕发胖，我有极好的蜜糖蛋糕。”张琦琦识趣地笑，“哎呀，我可以一口气吃一整条。”她逗留了不少时候才走。

吃完点心还陪守丹玩了一阵纸牌，守丹唯一懂的只是二十一点。

“心扉，外头无论发生什么事，都好像与我不相干，你没有见过我的鞋子吧，大部分鞋底都不脏，即使上街，也不过直接由屋内踏进车内，两个地方都铺着地毯，或许你是对的，我将争取升学的机会。”“守丹，你要尝试把前途掌握在自己手中。”“心扉，这些年来，你一直在我身边支持我，我感谢你，你真是我最好的朋友。”“守丹，我并没有为你做过什么，一切还不都靠你自身挨过。”许许多多个下雨天的黄昏之后，侯书苓终于再出现了。

这个关口，他应该比什么时候都疲倦，但是看上去反而比往日精神。

他终于自由了。

守丹很为他高兴，父子俩的恩怨终于结束，他肩上包袱已经消除，他毋须再为任何人改变他的生活方式。

“守丹，坐这里。”守丹过去坐他身边。

他低声说：“世上只有两个人爱我，一个是父亲，另一个是你。”守丹连忙说：“老先生爱你是不容置疑的。”“是，他最终接受了我，也原谅了我。”守丹笑，“至于我，我只不过是尽本分而已。”“那也需要极大的忍耐。”“但我收取了为数至巨的酬劳。”守丹很坦白。

侯书苓笑，“许多人都向侯氏支取酬金。”这是事实。

守丹伸手过去握住他的手。

“你愿意跟我离婚吗？”侯书苓温柔地问她。

“不急着做这件事。”“守丹，你的确慷慨，别忘记时间对你来说极之宝贵，快快与我分手，好嫁一个你喜欢的人。”“我并非不喜欢你。”侯书苓笑笑，“我叫罗伦斯去安排。”“心扉，别的男人，视求婚为最高敬礼，侯书苓则刚刚相反，他专门同女人离婚，这是他报答我们的做法，可惜我根本不觉得自己结过婚，又怎么会急着去离婚。离婚，大抵是已经不爱那个人，想用掉他，以后同这个人断绝关系，我与侯书苓一直各管各。”“守丹，与侯氏分开，你可以恢复从前的身份，值得考虑。”“心扉，从前我家没有隔宿之粮，从前的身份无可恋之处。”“守丹，望你自己思量清楚，我的愚见是，你应当同侯氏分手后留学。”“心扉，我会好好地思考这个问题，谢谢你。”她问罗伦斯学校在什么地方。

“你想到欧洲抑或美洲？”罗伦斯反问。

“我不是一个诗情画意的人。”“那么我建议你到美国东部去就读。”守丹微笑问：“夏季热不热，冬季冷不冷，人情暖不暖，还有，男孩子们可英俊？”罗伦斯洛诧异地看着守丹，“你为这些担心？我相信你有通天的本领，能够使花儿开，能够使太阳升起来。”“阿洛你不要开玩笑。”“麻省会给你最美丽的春季。”“什么学校？”“不是卫斯理。”罗伦斯微笑。

“对，”守丹自嘲，“我哪里够分数。”“你比她们幸运，你毋须读得那么辛苦，她们想得到的，你已全部拥有。”守丹笑意更浓，“真是的，聪明能干的人，做足一世，像我这样的迟钝儿，享一生一福。”罗伦斯凝视她，“守丹，很抱歉，你不像是个享福的人。”守丹摇动一只手指，“啧啧，别看低我。”“但愿我眼光奇差。”“心扉，接着很长的一段时间，我都没有再见到侯书苓，他仿佛已经把我忘记，这一天是迟早会来临的，每次他要离婚，都会这样叫女方知难而退。看情形我也不方便再拖延下去，偏偏在这个时候，母亲病了，心扉，你还记得我有个母亲吧。”“守丹，每个人都有母亲，每个人均由母体孕育，九个月后呱呱堕地，托世为人。”由罗伦斯洛把这个消息告诉她。

招莲娜旧病复发，癌细胞已经扩散。

“她想见你。”守丹沉默一会儿，“我不想见她。”“这不是闹意气的时候，侯书苓问你要不要迟一个学期入学，你可以留下来陪着她。”守丹摇摇头。

罗伦斯洛蹲下来，几乎恳求她，“守丹，缘何残忍？”守丹淡淡答：“我有我的理由。”“守丹，但愿你不会后悔。”罗伦斯诅咒她。

“心扉，母亲将要离开这个世界了，日期已可准确地计算出来，大概只有五个月到九个月左右，那个孕育我的身体，将死亡、被葬、长埋地底、腐化，变成一堆白骨。忽然之间，我明白什么叫做色即是空，空即是色。心扉，我们出生的时候，都是一团粉似的幼婴吧，何等美丽可爱的色相与皮囊，最终结局却人人相同，此刻我的心充满悲恸，但是我仍然不想到医院去探访我的母亲。”“守丹，我开始相信人同人与人之间，即使是父子、母女、弟兄、姐妹，也讲究缘分，但爱恶之余，可否也论及责任。”“心扉，我对她的责任已尽，因我的缘故，她这一两年的生活总算过得丰盛，一样不缺，此刻躺在私家医院一级病房里，或许医不好病，却不用吃不必要苦头，我并无内疚。”这次，心扉没有再回信。

罗伦斯前来送她上飞机。

“这是你那边的地址，届时有人接你前往，记住事事小心。”守丹双目一直凝视远方。

“侯书苓忙于公事，他祝你顺风。”守丹收回目光，“我并非等他。”罗伦斯忍不住揶揄她：“那么，你必定是在等你母亲。”守丹轻轻回答：“我希望我等待到爸爸前来。”但是父亲已经在多年多年之前离开她。

在她漫长苦涩的青春期中，父亲一次也未曾入梦，他不知有否偷偷来看她，暗中替她打气，“熬下去，丹丹，熬下去。”爸爸生前从未想过他的小公主会要熬苦，而且苦了那么多年。

守丹抬起头，“我要走了。”这还是守丹第一次乘飞机，头等舱里各式新鲜事物却未引起她的好奇，她又一次成功地把自己与环境隔离开，很快地睡着了。

到醒来才发觉困到极点，于是再合上眼，一直到飞机降落，已是另外一个国家，另一种时间。

拎着简单的行李走出海关，看到大堂中有人用双手拉着横额“接梁守丹”，守丹知道这便是侯书苓派来的人，他的前妻们讲得一点不错，侯书苓的确是个好人，许多男性对现役妻室还不及侯书苓对前妻来得周到。

守丹已把自己当作侯书苓的前妻。

她迎向那个人，说：“我便是梁守丹。”守丹看不清楚那个人的脸，只见他穿着便服球鞋。

她起了疑心，“我是梁守丹。”她重复一遍。

那人缓缓放下布额，“守丹”。

守丹睁大眼睛。

“守丹，我是于新生。”忽然之间，守丹泪盈于睫，“我知道你是于新生，你是怎么来的？”“一位侯先生通知我来接飞机，我还以为有人搞笑捣蛋，后来他连接三天给我电话，我就想，即使有人愚弄我，也不过是浪费三两个小时而已，于是赶了来。”守丹哑口无言。

“那位侯先生是什么人？”守丹只是呆呆地看着于新生。

“管它呢，只要接到你就好了，侯君说你会在麻省升学，正好杜格拉斯学院就在理工学院毗邻。”说到一半，才发觉守丹的思潮已飞出去老远，不像在听他说话，故笑着叫她：“守丹，回来，回来。”“心扉，侯书苓都替我设想好了，能对女性这样温柔体贴，真是难得的，或许真的应当同他结婚。他的出现，似纯为救我出苦海，但开头我不知道结局会这样好，我还以为我将终身成为侯家的婢妾。”于新生没有问及梁守丹的过去。

他说：“你知道什么叫恍如隔世？那天在飞机场看到你的脸就是了，谁还关心过去两年间的事，我不如掌握未来那几年是正经。”守丹便没有再提。

“心扉，我已开始新生活，现在，除了写信给你，我还写信给侯书苓。”罗伦斯洛打电话过来给守丹，笑道：“那些中文信是你写给侯书苓的？拜托拜托，下次用英文，我忘了原来没有人告诉过你侯书苓看不懂中文，他自幼学的是英语同法文。”啊，身为他妻子都不知道这个事实。

“他收到信便叫我拿到外头翻译社当机密文件翻出来。小姐，我已经够忙，还拜托你体贴我。”守丹说：“阿洛，现在你眼中没有我了，人一走，茶便凉。”“守丹，好消息，离婚申请已经办出来了。”守丹沉默，过一刻问：“我们结婚有多久？”“一年零二十三天。”“那么久了。”“守丹，我想你回来一次，在离婚书上签个字，同时，也看看你母亲。”“呵，”守丹揶揄，“一举数得。”“守丹，她不行了。”“你们那边天气好吗？我们这里下大雪，白茫茫一

片。大地真干净，猜想天堂就是这个模样。”“守丹——”“阿洛，你是真为我好吧，相信在你过身之后，灵魂仍会归来，在我身边提醒我，‘守丹，这样做，守丹，那样做’。”罗伦斯洛啼笑皆非，过一阵子悲凉地说：“狗咬吕洞宾。”守丹便叹息，“来了，来了，稍不如意，便将人比作狗，惯技。”罗伦斯恼羞成怒，“我下个月便告老还乡，你到底回不回来同我道别？”守丹吃一惊，“你退休？”“梁小姐，你太健忘，我早就同你提过。”守丹呆呆地，“你好像答应做到我二十一岁。”“我从没那样说过。”“阿洛，不要走可不可以。”“相信你也乐于看到我成家立室，出去做点小生意吧。守丹，我已年近四十，不能再打躬作揖‘老板是是是’了，总得当机立断。”“我不要听。”“明天会有人送上飞机票。”“我不会回来。”“守丹，我只是侯书苓一个卑微的手下，没有办法勉强你，再见。”很明显，他是赌气了。

那一天，守丹如常地写笔记，看参考书，傍晚见到于新生，她说：“我有事得回家三两天。”“不要我陪？”守丹摇头，“我速去速返，你不会觉得异样。”“只准你去两天，”于新生笑，“看，已经开始管你了。”守丹笑，忽然觉得一切不是真的，她凄凉地伸出手去轻轻抚摩于新生的脸颊，新生一侧头，将她的手夹在脸与肩膀之间。

太开心的时候，什么都不似真的。

守丹也深知这次回去，有许多事要办，亦是罗伦斯最后一次为她服务。

守丹在人群中一眼就看到他。

他笑嘻嘻迎上来，“梁小姐果然没让我们失望。”仍把守丹送返从前寓所，那女佣欢欢喜喜地迎接她。

这一幕更假，往日守丹最羡慕为家长宠爱的同学，出外留学一年半载不返，家里卧室布置照旧，专等主人回来。梁守丹大概不会享受到那样的待遇了，她们欠租，房东一直扬言要把她们母女赶出去绳之于法，没想到今日好梦变了一个形式成真。

她反而睡不着。

见天亮便起床，到底年轻，也不觉得疲倦。

罗伦斯真是没话说，一到办公时间便来了，神采奕奕。

守丹取笑，“找到对象了，是哪一家的小姐。在何处做事？”罗伦斯狡狴地一笑，“我才不会告诉你，她是我的秘密。”“我知道，”守丹感喟，“我们都是有过去的人，你同我都想将过去埋葬。”阿洛吁出一口气，果然是同道中人，对他了解透彻。

守丹笑：“只是洗心革面之后，你会习惯新生活？”“我已经有心理准备。”“祝你顺风，”守丹笑，“不过，我们一直会等你。”“守丹，侯书苓希望你离婚，我与你将同时离开侯家。”呵是，守丹忘记了自己，她迟早也要走出侯家。

“心扉，住在侯家久了，真怕走不出来，一切都是现成的，做得最最周到，不用开口，已经什么都有，现在蓦然知道要走了……不知还走不走得动。”当下守丹看着窗外，默不作声。

“我陪你去签分居书。”一直到律师办事处，守丹都没有再讲话。

侯书苓在会客室等她。

守丹一见他便上去拥抱，侯书苓轻轻吻她的面颊。

他说：“那边生活适合你，你气色很好，人也胖了。”真不像是来离婚的。

签完名，守丹把手上的红绿两色戒指抹下还给他。

侯书苓却说：“你戴着吧，我用不着它们。”守丹又过去抱着他的腰，把脸搁到他胸膛上。

“以后我还见不见得到你？”“为着你利益，最好不要再与我见面。”“你可会想念我？”“当然我会，每个人都会，罗伦斯，我，还有，你母亲。”守丹不出声。

“这是她住的医院地址以及病房号码，去看看她。”守丹微微一笑。

“再见守丹。”侯书苓再吻她的额角。

由两名随从伴他离去。

罗伦斯问：“可要我陪你去散散心？”守丹点点头，心情纵使坏，也还不忘调皮地说：“去偏僻些的地方，免得碰见你那位小姐，引起误会。”罗伦斯承认：“她不比你同我，她开不起玩笑。”是的，是有这种女性的，即使活到中年，也还是小公主，稍有不如意，便四处哭诉，没有人宠她不要紧，她们忙着宠自己，坚持永不长大。

守丹衷心祝罗伦斯幸福。

他开车送她到一个小小海滩，她下车去散步，他在车子里等她。

那是一个阴暗的上午，下毛毛雨，守丹拾起沙滩上的小石子，往海浪掷去。

小时候，父亲曾告诉她，关于精卫鸟填海的故事。长大了，才知道童话还不算凄凉，人生中还有许多说不出的磨难。

她站了许久，吸饱了海风，才说：“回家吧。”那间公寓，也算是她的家了。

在那里，她是主人，没有人会淡淡地跑过来，冷冷地说：“叫你去搓搓内裤。”守丹取笑自己，真小气，一句话记到现在，并且生生世世不打算忘记。

她回到车内。

罗伦斯看她一眼，“哭过了？”守丹微笑，“别误会，阿洛，我不是不快乐的。”“那最好了，现在我打算送你到医院去。”守丹冷冷地吩咐，“阿洛，我说我要返家。”阿洛转过头来，“这一固执到底的表演给谁看呢？”守丹恼道：“阿洛，适可而止！”阿洛也在气头上，一言不发把她送返市区。

守丹坐在客厅里，一动不动，直到黄昏，累极抬起头，在一面水晶镜内看到自己，不禁吓得跳起来，不知恁地，她在那个光线下，那个角度，那种神情，竟活脱脱似她母亲。

守丹记得那一日母亲辞别父亲返来，就是那个表情，独自坐在沙发上良久，才悄悄说：“守丹，以后天地虽大，只剩下我们两人了。”守丹用手掩着脸，眼泪自指缝汨汨流出，她踉跄地站起来，开门，叫车子赶到医院去。

核对过病房号码，她轻轻推开门。今日，无论母亲怎样对她，她都决定逆来顺受。

房内光线幽暗，没有动静，守丹悄悄走近。

窄窄病床上躺着一个人。

守丹一眼瞥见一张干枯的面孔，便说：“糟糕，走错病房。”才转身预备静静退出，却听到病人呻吟一声，“谁？”守丹僵住，那分明是她母亲的声音。

纵使沙哑，守丹还听得出，她曾经爱过这声音，也深深恨过这声音。

那躺在床上，状若骷髅，男女不分的人，便是梁守丹的母亲招蓬娜。

守丹震惊地走近一步。

那声音仍然问：“谁？”守丹只得开声：“我。”开了口才吓一跳，她的喉咙像是被沙石撑住了，作不得声，似一只受伤的野兽在呜咽。

招蓬娜张大深陷的眼睛，想是想看清楚来人。

但是她的双目已经不中用，忽然之间，她展开一个笑容，那已经是一个不像笑的笑，只见她嘴角十分诡异地朝上弯，整个人像是松弛下来，“百思，是你，百思。”她朝门角凝视。

守丹连忙转过去，没有，黝暗的病房只有她们母女两人，守丹怔怔地瞪着那个角落。

招蓬娜的声音忽然转得非常非常轻俏，她伸个懒腰，“百思，我做了一个噩梦，梦中你不辞而别，留下我同丹丹孤苦无依，吓得我……”接着，她伸手拍拍胸膛。

这一连娇俏的动作由一个干瘦的病人做来，十分可怕，但是守丹没有退缩，她一步步走近病床。

招蓬娜轻唤：“百思，百思，不要离开我。”守丹过去叫：“妈妈，妈妈。”招蓬娜听到呼声，转过头来，“丹丹，丹丹，呵，你在我身边。”“妈妈，我是丹丹。”“百思，百思，丹丹来了，百思，你来把我们母女接走吧，百思，快快快。”守丹把身子伏在母亲身上，泪如雨下，“爸爸，爸爸，来接我们，快来接我们一起走。”在这个时候，守丹忽然听到母亲喉咙咯咯作响，她连忙按铃叫人。

来不及了。

梁百思接走了妻子，撇下了女儿。

第二天，罗伦斯洛疲倦地赶到守丹处向她汇报：“你母亲已经过身。”他不知道守丹去过医院。

守丹神情呆滞。

“你随时可以走了，这里再也没有你的事，一个可怜女人的葬礼，不值得你操心，我们自然会办得妥妥帖帖。”守丹不出声。

罗伦斯只当她到这个时候还扮冷酷，便说：“梁守丹，我诅咒你的铁石心肠。”守丹一点表情也没有。

罗伦斯恨恨地说：“若不是为了你，她不必活这么久，你大抵从未想过，她若不是设法养活你，你活不过七岁。”说罢，他痛心地离去。

守丹合上炙热的双目。

脸颊上像是忽然感觉到母亲年轻柔软的嘴唇在亲吻，并且呢喃：丹丹，妈妈的小公主，妈妈的小乖囡。

原本以为干涸的眼泪又落下来。

真是，每个女儿原本都是爸妈的小公主，可惜长大了，总得穿上铁鞋，去走那条可怕的人生路，她，招昭明，她，梁守丹，全不例外，走到哪里是哪里，苍老，疲倦，仍然得憔悴地一步步挨下去。

守丹忽然心中空灵，庆幸母亲已经走完这条路。

罗伦斯没有来送她上飞机。

“心扉，忽然与那么多人说再见，我真是失落到极点，愁眉不展。”“守丹，人得到一些，也必定会失去一些，乐观者已学会不去计算失去的东西。”“心扉，我知道你的意思，至少我有于新生陪我，我的运气不算差了。”“守丹，你简直是个幸运女。”“心扉，我知道，我母亲那一代的牺牲成全了我们这一代，虽然她的牺牲不是为了我，而是为生活。”生活中不可能没有不愉快的事情。

于氏夫妇前来看于新生。

于太太十分婉转地说：“你姨父说你已有固定女友。”于新生很高兴，“今晚就请她出来。”于太太一见小伙子眼睛发亮，心中有数，这位小姐是真命天子。

她微笑：“叫什么名字？”“妈，你见过她，她就是梁守丹。”于太太一震，又遇上了，可见真是注定的事。

于先生连忙向老妻递一个眼色，暗示她噤声，转头对儿子说：“今晚见。”待于新生一走开，于先生就说：“千万不要发表你的意见，不值得为一个女孩子得罪新生，他俩未必白头偕老。”于太太沉默了一会儿，才问丈夫：“记不记得新生刚出世的情形？”“怎么忘得了，两公斤多，皮包骨的一个小东西。”于太太怀缅：“我住的病房编号五三一，每早到医院育婴室领他出来喂奶，喊号码：五三一，护士推出小小育婴箱，我便如获至宝带他回房，轻轻抱在怀中，泪流满面。”轻叹一声。

于先生微微笑。

“记得回家后多么手忙脚乱吗？”“没齿难忘，我在一星期内瘦了三公斤，”于先生犹有余怖，“好不容易有得睡，他一哭，又惊醒，真正梦中不知身为父，一晌贪欢，谁，这是谁家的幼婴。一凝神，才想起是自己的新生儿，连忙跳起来。”于太太也笑，过半晌，她说：“那么，为什么连他交什么朋友都不能管了呢。”于先生拍拍老妻的肩膀，“因为他已经长大成人，太太，我同你开头不是讲好的吗，只要新生开开心心，健健康康，他不必成为高材生，也不必扬万立名，随他喜欢做什么都可以。”“是，他已经满足了我们的期望。”“那么，还有什么遗憾呢？今晚高高兴兴去吃饭吧。”守丹可不知道于先生如此开通，她一听新生说到这个约会，心便沉下去。

她说：“伯母不大喜欢我。”“胡说。”守丹笑笑，“今晚我要等一个重要的长途电话。”“守丹，你这个借口太差。”“新生，伯母真的不喜欢我。”新生诧异，“即使是，又何妨，你又不打算与她结婚。况且，我不相信你俩的关系恶劣到不能同桌吃饭的地步。”守丹早知道会有这一天。

于新生果然来强人所难了，换了是侯书苓或是罗伦斯洛，一定不会那样做，但于新生是真实世界的人，那里有的是繁文缛节。

“七点钟来接你。”他已经是她的主人了。

守丹无奈，只得出席。

“心扉，于伯母一双眼睛比从前更锐利了，一分钟内把我自头到脚打量一遍，几乎连我内衣颜色都掀了出来，然后虚假地笑着请我坐，问我这些日子可好，学生生活可适合我。”于伯母问的还不止这些。

趁于新生走开，她立刻把握机会问守丹，“梁小姐，我听人说，你结过

一次婚。”早把丈夫的忠告丢在脑后。

守丹有备而来，她淡淡地答：“是。”于太太原本以为她会有所隐瞒，或顾左右言他，以便双方下台，没想到她如此不在乎。

她瞪着守丹。

守丹对她笑笑：“并且已经离了婚。”于太太瞠目结舌。

这时于先生不放心地走过来问：“你们俩在说什么？”守丹连忙说：“我与伯母讨论婚姻问题。”于先生看妻子一眼，于太太颇为无地自容。

守丹又说：“我刚打算告诉伯母我或许还会第二次结婚，不过对象未必是新生，同时，对于第一次婚姻，并无后悔，因为当时确有必要那么做。”于先生尴尬了，他看着妻子，像是在说，看，不听老人言，吃亏在眼前。

守丹抬起头，“呀，新生回来了。”于太太在剩余的时间没有再说话。

新生在散席后还说：“看，你们不是相处得不错吗？”守丹还没有见过那样天真的人，不由得疼他，一边说：“是，你讲得对。”应付于氏夫妇不太难。

于太太气得不得了，“我没办法喜欢她。”于先生劝道：“不要紧的，她的对象是于新生，不是你。”“心扉，其实我是多么希望于氏夫妇可以视我为己出，我渴望重新投入正常的家庭生活，这无异是一个孤儿的奢望，我不应想得太多。”“守丹，世事古难全，千里共婵娟。”“心扉，当年我有爸爸的时候，每天下午六时他准时下班，到了黄昏，我便端张小矮凳坐在门口等，嘴里说：‘六点钟了，爸爸来了。’等爸爸进门来将我一把抱起，我们都是那样长大的吧，于伯母似乎有理由约束新生，做大人的实在一刹时不能明白一切依赖他们的孩子怎么会突然长大自主，不再需要他们。”“守丹，我很高兴你能作出这样完美的解释，你的答案比我所提供的好得多了，或许，你已不再需要我？”“心扉，我比什么时候都重视你，以前，碰到什么是，反而可以处之泰然，此刻我珍惜目前的一切，更需要你的忠告，我想做到最好。”“守丹，什么叫做最好，尽了力气与本分，不能再好，也应放下担子。”翌年春季，他俩就订婚了。

在学校附近一家小酒店举行茶会。

于氏夫妇未到，但是差人送了礼物来。

守丹正在招呼同学，忽然自窗口看到什么，撇下客人，推开玻璃门奔出去。

对面马路停着一辆黑色大房车，车里的人看见守丹出来，也同时下车，穿着深灰凯斯咪大衣的竟是侯书苓。

守丹在马路另一头站定了。

侯书苓遥远地朝她笑笑，又钻返车厢内，车子缓缓驶走。

守丹目送它驶远，消失在转角上。

“怎么没有穿外套就跑出来，看什么？”是于新生。

守丹抬起头，“你看这彤云，可是像要下雪？”“可能会，进来吧。”守丹低下头跟于新生返回房内。

“心扉，我会不会是眼花，侯书苓为什么不进来与我们喝一杯。”于新生叫她：“守丹，这里有一份神秘礼物。”“让我看。”小小卡片上只有一个‘侯’字。

新生问：“这位侯先生会不会就是同一个侯先生？”守丹拆开盒子，是一只漂亮的胸针，连忙别在胸前。

“与你手上的戒指是一套的。”新生发现了。

守丹一低头，可不是，可见也是侯书苓母亲遗下的首饰，十分珍贵。

她没有眼花，惊鸿一瞥，那人的的确是侯书苓。

“侯先生是位爱护你的长辈吧？”守丹看着未婚夫笑，他的生命中大抵充满对他爱护有加的长辈，以心比心，以为旁人也似他那般幸运，这个傻小子。

“快来看妈妈送我们什么。”守丹没有去注意，她看着窗外，心扉，你的贺礼为什么没到？“噢，这个信封上的字迹好不熟悉。”“让我看。”是心扉的信。

“我记得了。”新生说，“这是你多年的笔友。”“正是。”守丹笑笑，“她来信贺我订婚。”“她叫什么，菲菲？”“心扉”。

“对不起，是心扉，据说是位作家？”守丹十分诧异，“你问那么多干什么？”“因为她是你的好朋友呀。”新生眨眨眼。

“是，也是唯一的朋友了。”守丹十分惆怅。

“你还有我。”守丹微笑，“你当然不一样，不过，我认识你的日子浅。”新生早就知道守丹与这位信箱主持人通讯，当时还以为是少女流行的玩意儿，没想到会持续那么久。

“你俩到底有没有见过面？”“啊，对了，于伯母送什么给我们？”守丹顾左右言他。

新生把一对银相架交在她手中。

刚才一瞥间，新生已经注意到心扉的信上贴着美利坚合众国的邮票，这是一封本地信。心扉，难道也住在这个国家？他没有问。

守丹几乎每隔一个晚上就要写信，有时只是短短数行字，有时有大半张纸，有时厚厚一叠，本本小册子，都写到中央信箱一 号。

订婚后，守丹并没有停止写信。

一个下午，新生趁有空档，驾车到市中心总邮政局，作了几项询问。

“有无信箱出租服务？”“有。”立刻有人递上章程。

“我对一 这个号码有特别爱好，我想租第一 号。”服务生查了一查，抬头笑道：“一 号信箱属于爱默生保险公司，已经租出超过十年。”啊，于新生心中有数。

“我指的是中央信箱一 号。”服务生肯定地答：“一点都不错，这位先生，或许你愿意挑别的号码？”于新生微笑，“我得回去再想想哪个号码适合我。”他离开邮政局。

中央信箱一 号只能寄到爱默生保险公司，心扉女士在一间保险公司任职？那间保险公司在城西，新生前去找人。

他托词一位阿姨告诉过他在此任职，阿姨是华人，中年，他此刻欲会晤她。

接待处人员很乐意帮助他，半晌，有一位年轻华裔小姐走出来，笑问：“我可以为你做什么？本公司的中国人我都认得。”于新生根本没见过心扉，只得照想象形容一遍。

那位陈小姐问：“你肯定她是中年人？”这一点应该没有疑问，能够独当一面主持一个信箱，且又那么些年了，起码有三十余岁了吧，于新生点点头。

陈小姐说：“我可以告诉你，本公司没有这个人，这里只得四个中国人，

两位是先生，另外一位小姐，同我差不多年纪，大学刚毕业，姓欧阳。”新生并没有太大的意外，他早有心理准备，知道爱默生保险公司没有这个人。

那陈小姐却以为他失望了，歉意地说：“我想你那位阿姨给了你错误资料。”于新生欠欠身，“谢谢你帮忙。”在归家途中，他同自己说：“于新生，为什么一定要找出心扉？为什么不能干脆接受她是梁守丹的笔友？”他先到守丹家。

公寓门虚掩着，于新生轻轻推门进去，守丹不在，大概是下楼买冰淇淋去了。

新生看到写字台上摊着纸笔，一封信刚开头，第一行写着亲爱的心扉五个字。

这又是给心扉的信。

信封已经写妥，中央邮箱一 号。

这些信最终由谁接收？会不会都堆在邮政局“无法投递”的箱子里？正在踌躇，守丹回来了，一边拿着冰淇淋舔食。

看见新生，她很愉快地说：“你来了，飞机票订好没有，我们几时回去度假？”新生心不在焉地答：“下星期。”“你在看什么？”守丹走近他。

新生反问：“你又在写信了？”守丹点点头。

新生说：“事无巨细，你都向心扉报告，由此可知，你的一切，她都知道。”“说得不错。”“她每封信都回你？”“不一定，有时回，有时不回，她是个大忙人。”“这些年来，回信也不少吧？”守丹放下冰淇淋，走进卧室，半晌出来，手上拿着厚厚一叠信，她朝新生扬一扬，“这些只是一小部分。”

“她一定给你很多忠告。”新生不动声色。

守丹笑，“有时很中听，有时非常逆耳，不过都是肺腑之言，难能可贵。”新生耳边有一个小小声音：于新生，别追究了，别再追究了。隔半晌，他说：“这个时候回去，得忍受大热天气，你怕不怕？”守丹答：“我早习惯了所有天气以及人情的冷暖。”新生仍然听见那个小小声音：别再研究这些无关重要的事了，但是另一个比较雄壮的声音却对他说：于新生，难道你不想了解她多一点？他不知道这两个声音从何而来，只知它们斗争得极之厉害，不分胜负。

当下他对守丹说：“星期六的飞机好不好，方便父母接我们。”守丹蓦然发觉她那边已经一个人也没有了，母亲、侯书苓、罗伦斯洛，已经统统离她而去，此刻她只得于新生一个熟人。她猛然抬起头，发觉自己比母亲更为孤苦。

这就是侯书苓的前妻不住回去找他的原因吧。

回到老家第一件事，守丹便是想躺在自己公寓那张大床上好好睡一觉。

于太太说：“可是房间已经收拾好，住我们那里，见亲友比较方便。”幸亏新生笑着解围，“现在还没举行婚礼，让她回自己家去争取最后自由。”守丹陪着笑撒下于家三口，马上拨电话找侯书苓。

秘书周到而客气，告诉她：“侯先生出门去了，这次完全没留下联络地址号码，他决意休息一个月，不问世事，临走前说，公司被吞并也好，垮下来也好，他全不关心，对他来说，只有好，以后不必操心了。”守丹沉默，这当然是极之动人的敷衍话，但，如果拆穿它，徒然使自己下不了台，一点好处也无，识趣者无论如何不会轻举妄动。

过一刻守丹对秘书说：“说我渴望听到他的声音。”秘书大力应是，看

样子也是个出色人才，不逊于罗伦斯洛。

到这个时候，守丹才发觉，她不是不留恋从前生活的。

躺在床上，她像是听得有人按铃，连忙问：“谁，是罗伦斯吗？”女佣应道：“不，不是，没有人。”守丹只得翻身再睡，过一刻又似有人进房来，笑着叫她，守丹一惊，又再问：“是否叫我出去应约吃饭？”女佣再次应：“小姐，没有人。”守丹见睡不好，索性起来找罗伦斯洛，但他昔日的电话均告取消，他似有心脱离往日的生活，从头开始。

一个个故人都回避她，不想让她再勾起他们的回忆。

讲得难听点，梁守丹已不是受欢迎人物。

她只得颓然起身写信。

“心扉，我夹在两个世界当中，两头都寂寞，又开始怀念母亲，像是听到她咳嗽声，开酒瓶声，叹息声，原来曾经一度，我们的确相依为命过——”写到这里，守丹掷下笔，这是她前所未有的动作，以往天大的委曲，只要可以告诉心扉，内心已经平和。

她斟出一杯酒，学母亲那样，仰起头，喝下去。

那边厢于新生到了家，放下行李，淋完浴，拨了好几个电话，就出门去了。

他目的地是新伴侣杂志社。

推开玻璃门进去，一位编辑小姐迎出来，“是于先生吧，请坐请坐。”于新生在书稿堆中找到一张空椅子坐下。

那位编辑小姐说：“新伴侣杂志创刊至今已有二十三年，我并非第一手编辑。”于新生问：“心扉信箱是否由第一期开始？”编辑小姐答：“是。”“收到的读者信多不多？”编辑小姐诧异地笑：“于先生，你不是我们的读者吧？”“此话怎说？”“心扉信箱在十多年前相当受欢迎，渐渐读者水准提高，这种形式的信箱已成为笑柄，新伴侣将之取消，已经好几年了。”于新生一怔。

“我们不停改良革新，使刊物可以配合新一代读者口味。”“中央邮政一号，不再属心扉信箱所有？”“取消已经长远了。”“还有没有读者写信来问问题？”“有，不过收件人不再是心扉。”于新生仰着头，不知说什么才好。

编辑小姐有点不置信，“你怀念心扉信箱？”“啊，不，”于新生定一定神，“我表妹是心扉的读者，请问，我在何处可以找到她？我想同心扉女士联络。”“于先生，我可以坦白地告诉你，根本没有心扉这个人。”什么？“心扉是一个杜撰的名字，不是任何人的笔名。”“那么，”于新生大吃一惊，“答读者信的是什么人？”“是编辑部同仁，谁有空谁答，每期不同人负责，反正我们只得一个宗旨，便是鼓励读者，叫他们乐观向上。”“是否所有的信都可以得到回复？”“那是没有可能的事，心扉信箱在全盛时期，每星期收好几百封信，我们不过是随意抽十封八封出来回答而已。”“没有心扉这个人？”“你说得对。”于新生又问：“心扉信箱取消后，剩余的读者信怎么办？”编辑小姐有点尴尬，“我们去年装修过写字楼，丢掉许多无用之物。”于新生呆半晌，终于站起来，“谢谢你。”编辑小姐说：“不客气。”于新生告辞。

他一走，编辑小姐便对手下说：“这一阵子，读者好似对信箱发生了新的兴趣。”副编辑笑答：“那还不容易，照版煮碗，卷土重来好了。”“不，不

能再用心扉这种名字了，多老土，今日的读者会笑的。”“弄一个洋名？”“我们开会讨论吧，要做得煞有介事，并且，观点要新。”编辑小姐笑着说：“就这么办。”新生可没听到这一番话。

真相已经大白。

这些年来，心扉根本没有收过梁守丹的信，心扉也没有可能逐封回过梁守丹的信。

那个信箱，不过由新伴侣杂志诸位编辑联合主持，用来赚稿费用，并且，取消已有多年。

新生约了旧同学喝茶。

那位旧同学现从事出版行业，由他介绍新生给新伴侣的编辑小姐。

“你找到你要的答案了吗？”“有点眉目了。”“所谓读者信箱，不过是吸引群众的一个幌子，真的有什么急难问题，轮到登出来，也已经过时，社会进步，读者也进步，已不相信那一套。”新生一直心不在焉地微笑。

“你写过信给心扉？”“不，不是我。”那朋友诧异，“谁，谁做这种傻事？”“有一个人，不住写信给心扉，几达十年之久。”那朋友张大了嘴。

于新生拍拍他肩膀，“多谢你帮忙。”新生虽然有点疲倦，还是以守丹为重，先到她的公寓去。

守丹终于睡着了，床铺一片凌乱，甚至有一只枕头套子脱落，可见她挣扎了良久。

于新生凝视未婚妻，他了解她有多少这根本不重要，她到底是个怎样的人又有何关系，只要爱她便行，于新生愿意那样做。

他拿着空酒杯出去对女佣说：“把所有的酒扔出去。”“是。”女佣愉快地回答。

“她要是再买，继续扔出去。”女佣的声调更加钦佩：“是。”案头有未写完的信：“心扉，除了你之外，我只有于新生了，他与你不同，我与你之间，无所不谈，我的事，你都知道，但是新生不一样，我们的出身、背景、环境，一点没有类同，有时我十分怀疑，单是相爱，不知道够不够，这种疑惑，使我极端不安。”新生无限凄惶地抬起头来。

这些年来，梁守丹不住地写信给心扉，又不住地收到心扉的来信，实际上，写信的是她，复信的也是她，心扉即守丹本人。

她把信写好了寄出去，根本不理睬它们落在哪一个角落，不要紧，她即是她自己最好的朋友，她总有办法回复她自己的信。

于新生静静地站着，轻轻地落下泪来。

本来写信给自己好比写日记，是一种抒发情绪的方式，无可厚非，只是守丹一本正经地把信贴上邮票寄出，又寄回给自己，可见她是多么渴望与外人有沟通。

新生闭上眼睛。

背后传来守丹疲倦的笑声：“怎么来了这里，你爸妈恐怕有说不完的话要同你倾诉。”于新生连忙牵起嘴角笑，“我牵挂你呀。”守丹道：“这下子可让你看到蓬头垢脸的我了。”于新生转过头来看着她，“守丹，让我们结了婚再走吧。”他忍着发酸的鼻子。

守丹犹疑地笑，“这么快？我要好好地想一想。”新生温柔地说：“要不要同心扉商量一下。”“这是个好主意。”“几时写信给她？”“有空马上写。”新生握着她的手，在下巴摩挲，乘她不在意，双眼又红起来，泪盈于睫。

“心扉，我渴望有一个正常家庭，养育孩子，早上六七点钟起床，主持家务，有空的话，做些自己有兴趣的工作，如果忙，就以家庭为重，听上去好似很简单，对象也就在身边，但是我心中有许多恐惧，无法克服，我怕有人不接受我。对于出身，我有若干自卑，却又在表面上急急欲证明我没有自卑感……连梁守丹都几乎应付不了梁守丹。”守丹把信纳入信壳，贴上邮票，放在进门茶几的银碟子上，待女佣寄出。

过两日，回信来了。

守丹诧异得张开嘴合不拢来，连忙拆开。

心扉的信！

浅蓝色的信封，本地邮票，爽朗的字迹。

守丹忙不迭读下去：“守丹，很高兴你征求我关于成立家庭的意见，我是与你讨论问题的最佳人选，于新生假如爱你，那么，他会更加爱护你的缺点，假如他不爱你，你的优点也与他无关，而守丹，我相信，他是非常非常爱你的，不必忧虑犹疑，请勇往直前。”守丹缓缓抬起头来。

这是一封真正由心扉作答的信。

她连忙坐到写字台前，“心扉，对于快乐，我的看法是这样的，有好必有坏，有聚必有散，婚姻大概也是这样吧，父母亲当年是何等幸福，以致受了打击之后，对比太过强烈，母亲终其一生未能恢复原状，我每念及此心灰意冷。”守丹轻轻把信放在同样的位置上。

10

那一夜，守丹与新生应邀出席于家亲人的晚宴，新生发觉未婚妻脸上有一股前所未有的平和感。

他悄悄问她：“心扉怎么说？”“我们还在商讨中。”“她站在我们这一边吧？”“她赞成。”“希望你考虑她的意见。”“他们来了。”守丹朝于家的亲友投一个眼色。

这一关比守丹想象中易过，社会风气毕竟不一样了，一见梁小姐头面妆扮如此得体，众人已有好感，加上守丹最大的优点是绝不多嘴，对任何话题都以微笑应付，这一顿饭不会比从前侯书苓那种饭更加难吃，她胜任有余。

女眷没待散席就开始私底下评头品足，暗地还发表意见。

“于家把未来媳妇打扮得恁地漂亮。”有人“嗤”一声笑出来，“于家？他们算是小康，未致于有那样的能力，那位梁小姐穿的戴的，恐怕自家带来。”有人感慨，“女孩子身边有个钱，爱嫁什么人，就嫁什么人，大可以挑个最爱的，多好。”“像于新生那样的男孩子，品性虽好，可惜，无甚出息，读到博士，大不了在小大学里当讲师，二十年不知升不升得到教授，升上去又如何，不过住间宽敞点的宿舍，生活沉闷。不过，女方如有嫁妆，话又不同说法，那么多假期，大可逛遍欧亚美洲。”“为何那于阿姨还不满意梁小姐。”“你见过世上哪个婆婆会对媳妇表示心满意足的。”“这倒是真。”散了席，人都散清，于太太还在抱憾，“姻缘前定，不由人不信，挑来挑去，竟会是她。”于先生不由得苦笑。

“六表婶向我抱怨，说儿子娶了媳妇一家人回来，媳妇的娘家就在隔壁，一清早众人就往女婿家跑，见什么拿什么，电话铃一响就来听，当作自己家一样，那种小家碧玉真可怕，六婶懊恼得不得了，不能爱屋及那么多只乌鸦，只得退避三舍，有儿子等于没儿子。”于先生一句话也没有。

于太太总结，“那样从小喂奶养大的儿子啊，多少心血，少吃一格奶就叫我们担心半日，天天抱在怀中呢喃，好不容易长大成人，暖，奇怪，一钩就叫陌生女子钩去了，父母若不小心得罪那女子，嘿，同父母拼命呢，养儿子有什么意思？白花半辈子心思。”于先生当然一言不发。

“我心灰意冷了，老头，责任已尽，我们且游山玩水去，不要再管他人闲帐。”这句话钻进于先生耳朵，受用无比，连忙接口：“伊丽莎白轮船，还是东方号快车？”于太太悻悻然答：“先尝珍馐百味，接着穿金缕玉衣。”于先生一叠声说：“是是是，太太。”随即拍一拍额角，“奇怪，对父母，我从来不曾如此敬畏服从过。”于太太一怔，破涕为笑。

归途中新生对守丹说：“怎么样，他们不怎么可怕吧？”守丹笑笑，可怕也不关她的事，她与这班人不相干，一年顶多吃一顿半顿饭，他们怎么看她，无关紧要，她则无暇去看他们。

“爸妈希望我们毕业后回来。”那是两年后的事了，此刻说还嫌早。

“我想先结婚。”守丹一回到家便扬声问：“有没有我的信？”女佣即刻递上一只浅蓝色的信封。

守丹连忙拆开。

“守丹，命运并非世袭，请勿将母亲的旧衣硬往身上套，你有你的路要走，成败与前人无关，世上没有海枯石烂不变的快乐，承认了这一点，生活会容易点。”守丹心中舒服多了。

她轻轻收好信，提起笔写：“心扉，这段日子，因为生活安稳，更加有机会静静想起往事，我的记忆，似可以追溯至胚胎时期，不，也许没有那么远，但肯定记得身为幼婴，母亲每早进来看我的情况。一边将我轻轻抱起拥在怀中，一边说：‘妈妈的小公主，妈妈的亲生女’，她眼角冒出亮晶，大滴眼泪，仿佛充满悲怆，像是预知了我的命运。

现在，我不再恨她，昨夜我梦见她，肉身已经腐败，啊，那曾经赋我以生命的肉身已不存在，她的灵魂却年轻美好，飘拂至我身畔，专注凝视我，我们之间回复到相爱的时期，当中苦难不复记忆，她对我说，她甚至没有向父亲提及过去种种，因不想他伤心，我想她终于得到了安息。”“守丹，记忆对于我们，像不像逛游乐场？经过许多游戏摊位，进到鬼屋探险，坐惊险的过山车，然后倦了累了，出场后回头一看，只见远处亮晶晶灯光，摩天轮缓缓转动，一切已是身后之事。”“心扉，没有人可以安抚我的情绪，像你那样成功，几句话已证明你对我有无限谅解，有你这样的朋友，我感谢上苍。”“守丹，上主总不会叫我们一无所有，再苍白贫瘠的时候，我们也不得不承认我们拥有若干他人所无，值得珍惜的人与事。”“心扉，是的，我一直拥有于新生与你。”“守丹，我们两人从来没有离开过你，你是知道的吧？”假期快要结束，守丹把握最后机会替新生去买开司米羊毛袜，正在挑选，身边来了一位女客，顺手拿起守丹已经拣好的袜子细看。

守丹觉得她面善，注视她侧面一会儿，忽然想起她是谁。

这是曾经建议要领养过梁守丹的沈阿姨呀。

守丹轻轻在她耳畔叫：“沈阿姨。”那位女士惊愕地抬起头来，只见跟

前站着一个人打扮入时的美貌少女，正朝她笑，她在脑海里搜索好一会儿，一点记忆也无，见少女如此亲昵，想必是个熟人，谁，到底是谁？那位女郎已经拉起她的手，“阿姨，我是梁百思的女儿梁守丹。”沈阿姨“啊”一声，“守丹，你长这么大了。”是守丹，是她故人梁百思的孤女梁守丹。

她连忙再客观地上下打量守丹一次，见她穿着考究，才放下一颗心来，把她拉到一旁，“不认得了，女大十八变，妈妈呢，妈妈可好？”守丹答：“妈妈去世快一年了。”沈阿姨黯然，“难怪，我每次回来想同你们联络均不得要领，地址电话全更改了没有人见过你们。”也没有人记得她们母女。

“沈阿姨，有空没有，我们找个地方坐下。”“好好好，我俩聚聚旧。”守丹最想知道一件事，如今捧着热茶，她问沈阿姨：“家父最爱我们母女吧？”沈阿姨答：“那当然，我记得有一个夏天到你们新家作客，你大概两岁半吧，穿着小小织锦旗袍，满屋尖叫着乱跑，没有一刻静下来，真是个可怕的小家伙呢。后来百思抱你坐在膝头上，你靠在父亲怀中，他一下一下抚摸你头发，我记得很清楚，从未见过一个男人对孩子显露那么多爱意……”守丹微笑地陶醉在回忆中。

沈阿姨双眼润湿，“好人去得早。”守丹低头不语。

“守丹，不知你还记否，我曾试图做你监护人。”守丹点头，“记得很清楚。”“你母亲不想你离开她。”“求亲靠友，非她所愿。”守丹第一次帮母亲讲话，要是彼时跟着沈阿姨，命运又是另外一番光景了。

沈女士不欲多言，她殷切地问：“守丹，你好吗？”“好，”守丹毫不犹豫，“我快要结婚了。”沈女士听了松下了一口气，浑身筋骨都自在起来，守丹感动地看着她，沈阿姨是罕有人种，她是那种见到别人好会真正开心的人。

守丹因此说：“沈阿姨，你现在可以放心了。”沈女士取出手帕印一印眼角，“守丹，你倒晓得我一直挂念你。”“是。”守丹微笑，“我知道。”“我同梁百思是挚友，当年……”沈女士不讳言，但却含蓄地说：“我落选了。”守丹马上明白当年父亲在母亲与沈阿姨之间任选其一，结果挑的是母亲。

那时候母亲的娇俏一定深深吸引他，没想到时移世易，危难中她那份天赋派不到用场，而沈阿姨的刚毅则必然能够帮到家人。

或许，守丹想，父亲应该选沈阿姨。

“守丹，所以很多时候，我都有个感觉，也许你会笑，我觉得就差那么一点点，你便是我的孩子。”守丹自然明白那个想法，她微笑，沈阿姨比母亲幸运得多了，但是当年，她想必为得不到的爱哭泣过。

她们两人相对唏嘘。

忽然之间守丹觉察到天色已经暗下来，看看腕表，一个多小时已经过去。

“我们要道别了。”沈女士温和地说。

她俩在暮色中分手。

“心扉，我今夜心事重重，如果当年父亲同沈阿姨结合，生下我，因沈阿姨是个做事业的独立女性，我必不致吃苦，她独力就会把家庭照顾得很好，而我可以自她的智慧与经验中学习良多。”“守丹，如果你的母亲是沈女士，梁守丹就不是现在的梁守丹，她可能决定不要孩子，或者生下一双男孩，届时你学习什么？”“心扉，这些年来，你的幽默不减，总是掌握机会揶揄我。”每天傍晚，守丹一定收到心扉的信。

假期过后，回到麻省，他们便结了婚，仪式非常简单，由于新生的教

授出任主婚人。

当日下午，守丹去开信箱，便看到心扉祝贺她的信。

她决定以后风雨不改，每日傍晚开启信箱。

于新生拨电话把结婚的消息告知父母。

于先生态度相当冷淡，“你已成年，应当知道怎样做，我们事事以你为重，不见得会反对你娶梁小姐，不必小心翼翼在事成后方来通知。”倒是于太太来解围，“老头，明天要上船了，第一站是横滨，我们高高兴兴旅行去，不要理睬他们，反正孙子姓于，是咱们家真种，那小子必定同样对父母冷淡，替我们报仇。”于新生啼笑皆非。

守丹给心扉这样：“那天，自注册处出来，我希望看见侯书苓，至少罗伦斯洛也应该到吧，但是对面马路一个人也没有，他们决意要忘记我，同时也希望我会忘记他们。”“守丹，那么，大家都把过去给全盘忘记吧。”“心扉，我此刻过着极之朴素单纯的生活。早上到学校，下午做功课，傍晚，新生自超级市场带回作料，做一锅热汤，吃完饭，聊聊天，算是一天。我们出奇地快乐，打算在毕业后各自找一份工作，一个月赚千把块，已够开销，日后也许会养一个孩子，侯书苓拨在我名下的财产，用作防身用吧，或者，若干年后，可以捐给大学作奖学金。”“守丹，但愿你的生活永远平静无波，我就可以光荣退役，我是你少年时代的朋友，此刻你生活已踏入另一阶段，我想名正言顺地淡出。”“心扉，万万不可，让我们的友谊持续到永远，我需要你。”“守丹，我们之间通信，应当到此为止。”“心扉，假如每次回信使你觉得累，那么，每三封信，甚至每十封信回一次都不要紧，但千万不要终止对我的关怀。”“守丹，那么请告诉我，我们通信，到几时为止？”“心扉，到我不在世界那一日，到我已不能写信那一日，到你写不动信那一日。”“守丹，那我不得不答应你继续写下去，可惜我的文笔欠佳，希望以感情补足。”“心扉，谢谢你。”

后记

于写意终于读完了所有的信。

她揉一揉酸涩的眼睛，自安乐椅里站起来，拉开窗帘，天已经亮了，她竟花了三个通宵来读遍所有心扉的信。

那些信已被父亲编上号码，顺序读来，犹如一本厚厚的小说，字里行间，充满人间悲喜传奇。

她听到父亲咳嗽声。

接着，他出来了。

他每朝清晨第一件事，便是到园子剪一朵鲜花，供奉在母亲的照片前。

他问女儿：“终于看完了所有的信？”于写意点点头。

于新生叹口气坐在女儿对面，俯首无言。

“你一直一天给她写一封信，从不间断？”于新生颌首，“直至她去世。”“多少年？”写意问父亲。

“二十多年。”写意没想到父母之间会有这样荡气回肠的举止。

却仍然有点不明白，“为什么不面对面讲清楚呢？”于新生答：“她喜

欢写信，就写信好了。”“你爱她。”“是。”“母亲一直知道后期那个心扉是你吧？”于新生莞尔，“当然知道。”“但却没有拆穿。”“这是我们交流的唯一渠道。”写意当然记得母亲是个不爱言笑的人，即使对唯一的女儿亦如此，她时常紧紧拥抱写意，不发一言，半晌，泪流满面，写意自两岁开始，便会轻轻替母亲拭去眼泪。

写意遗憾，“母亲去世得太早。”“我们婚后日子过得不错，她不是不快乐的。”在她去世一周年纪念日，父亲把他们的信拿出来给她看，那些信包括梁守丹自写自答部分在内。

于新生说：“我很庆幸能与她在一起共度那么多快乐日子。”写意问：“信中其他的人物呢，像神秘的侯书苓，像老好罗伦斯洛，像可爱的沈女士，他们可好？”于新生缓缓地摇摇头，“我不知道他们的下落。”写意喃喃说：“也许他们只是配角，他们不重要。”写意却知道，一直以来，祖父母对母亲略有成见。

“我的童年、少年生活，胜母亲多多。”于新生答：“你妈妈没有童年，但很奇怪，一直到中年，她都仍然维持少女心态。”“我知道，每天黄昏，她都去开信箱，收心扉的信来读。”写意自十一二岁起就奇怪那是什么人寄来的信，从不间断，而母亲每次读完信，心情都轻盈起来，脸上闪着晶莹的光辉，使她容颜更加美丽。写意老希望她遗传母亲的身段容貌，但是没有，她长得像父亲，端庄，但不算出色。

“写意，祝你十七岁生辰快乐。”“谢谢你，父亲。”写意再揉揉眼睛，“我要上学了。”她略加梳洗，抽起书包，出门。

写意开一辆小小敞篷车，她没有直接到学校，她先到母亲墓前致敬。

她默默地说：“母亲，我看了你的信，了解了你的一生，现在，我们已经是朋友了。”寒冷气候中，写意站着良久，忽然之间，一只鸟拍翅飞向灰紫色的天空，写意一抬头，蓦然发觉身边有个人，她一怔，那人在什么时候已悄悄站在她身后？男子穿着灰色长大衣，头发斑白，高大，正低头哀悼，并无携带花束。

写意转过头去问：“阁下又是谁？”他的思潮被打乱了，略觉不快，抬头看着于写意，半晌也问：“阁下是谁？”写意说：“我们拜祭的是同一个吧。”“我来向梁守丹女士致敬。”写意说：“她是我母亲。”那男子退后一步，脸色在该刹那变得祥和温柔，“你长得不像你母亲。”“你认识家母？请问你是哪一位。”那男子也忙不迭问：“你可是姓于？”“是，我叫于写意，家父于新生。”那男子点点头，“啊，他们终于结了婚，且生下女儿。”写意心一动，上下再次打量他，“我想我已经知道你是谁，你是洛先生。”是，那的确是罗伦斯洛，他没想到少女会把他认出来，又惊又喜又伤感。

他呆半晌，对写意说：“我认识守丹的时候，她恰恰同你现在这么大。”写意微笑，“时光如流水，一去不复回。”罗伦斯洛哀伤地颌首，“我最近才得知她去世的消息，这些年来，她生活低调，一直没露面。”写意吁出一口气。

“你怎么会把我认出来？”罗伦斯洛问。

写意义笑笑，结伴与洛先生朝小路走去。

“我当然认得你，洛先生，我十分感激你那样爱护家母。”罗伦斯洛一震，看住写意，那女孩子一双清晰的妙目也正看着他，她竟知道他的心意！多年来人们只知道罗伦斯洛是个奴才、跟班、傍友，最主要的工作是替老板物色

异性，以及把她们服侍得妥妥帖帖，爱上梁守丹，是他心底最深最黑的秘密，他以为他会安全地把这秘密带到坟墓里去，谁知在今日，一个陌生少女轻描淡写道破了它。

罗伦斯洛觉得这个早晨特别寒冷。

“你是谁？”他失声问，“你简直是个鬼灵精。”写意很温和，“不需要那么聪明也知道你第一眼看到她已经爱上了她，所以你对她那么好，对她母亲更好。”罗伦斯洛鼻子一酸，连忙低下头，免得少女看到他的热泪，他的心缓缓绞动，他记得那么清晰，第一次见到梁守丹，她穿着母亲不称身的旧衣，他讲的每一句话，都惹得她笑……仿佛只是上几个月的事罢了，当中的岁月去了何处？蓦然梁守丹的女儿都这么大了，且灵敏过人。

写意连忙把握机会，“洛先生，请问，侯书苓现在何处，他可安好？”罗伦斯洛连忙回到现实世界来，这女孩比她母亲更不好应付，他非小心翼翼不可，“他过隐居生活已经很久，不问世事。”“有没有再结婚？”罗伦斯洛诧异地问：“谁，谁告诉你一切，是你母亲？”“不，凭我自己推想。”过一会儿罗伦斯洛答：“没有，他没有再婚。”“你呢，你的婚姻生活可愉快？”“尚过得去，我的女儿比你大一岁，儿子比你小一岁。”“那多好。”写意有点老气横秋，“像你这样的好人，应该生活得好。”罗伦斯洛笑了，少女的神情，像足当年梁守丹，无形中，她的生命已得以延续。

“我想我们该说再会了。”“于写意，我祝你永远幸福。”“你也是，洛先生。”罗伦斯洛忽然忍不住，把于写意搂在怀中，紧紧拥抱，那感觉，像煞当年，他拥抱梁守丹。

然后他放开少女，头也不回地离去。

他并没有留下电话地址，那一切都不重要，他已满载而归，他看到了梁守丹的女儿。

写意看着他的背影，觉得他给母亲的故事，带来了总结。

“心扉，告诉你一个消息，我今晨生下女儿，重二点六公斤，非常细小的婴儿，可喜的是，长得完全不像我，五官以致面形，都似她父亲。我没有说过吧，心扉，我其实并不喜欢自己，现在如愿以偿，内心有点安慰，以后，我将成为奶粉专家，终日团团转，为新生儿服务，累得无暇再去思考生命中其他大问题。”“守丹，对新生儿有什么期望？”“心扉，她随便做什么都行，也可以什么都不做，我对她完全没有期望，她吃多点，睡好点，已是报答了父母。”“守丹，你的育儿态度十分正确。”“心扉，今朝起床，进育婴室，看到小写意熟睡的面孔，觉得那是全人类最可爱的脸。回到厨房，喝着热茶，忽然落下泪来，她给我那么多喜悦，我能回报她什么？前途只是生老病死罢了。”“守丹，你那想太多的毛病又来了。”“心扉，请开导我。”“守丹，生命路上还有其他许多风景，小写意会觉得高兴热闹的，不要为未来岁月担心，今天的忧虑，今天当已经够了。”“心扉，今天，小写意无意中‘姆妈妈’并且张开手，‘哈’一声笑出来。”“守丹，对你来说，那无异是世上最好听的声音。”“心扉，是是是是，你说对了，你不愧是最了解我的人。”“守丹，好好生活，好好爱你的家。”“心扉，谢谢你给小写意的两岁生日礼物，我已经把音乐手表替她戴上，并教会她按钮，她笑起来，像小小安琪儿，奇怪，怎么样看，都觉得她是世上最可爱的孩子。”“心扉，今日到市中心办点重要手续，忽然看见一个背影，我喜孜孜跑上去，在他身后叫‘书苓’，那人转过头来，却是我看错了，那完全是个陌生人，不是侯书苓，而且也不十分像，

那人对我很客气，但是他的妻子忽然冲过来拖住他，并且狠狠问我‘你找谁’，我只得退下，太冒失了，那人一点不像侯君。”“守丹，思念故人，正好说明你念旧。”“心扉，我希望我可以再遇上侯书苓，再共他在幽暗的水晶灯下吃饭，从前小，不懂得，把他当怪人看待，现在，我希望可以成为他的朋友。”“守丹，侯君会了解。”“心扉，今天是我结婚五周年纪念，也许你不会相信，要到现在，我才刚刚领会到，我的的确确，实实在在，真真正正，已经成家立室，在这之前，我还有做梦的感觉，抑或，我们一生都是个持续的梦，或许，我们应当同庄周讨论这个问题？哈哈哈哈哈。”“守丹，很高兴看到你这么乐观，希望这是一个开始，你的人生观会有新的转变。”“心扉，小写意说她今日进幼儿班，她没有哭泣，有洋童欲上前欺侮她，被她一掌推开，她比我更懂得保护自己，我十分放心。”“心扉，我教会写意的中文名字，新生坚持要她学中文，我则犹疑，经过海关，制服人员往往笑着逗她：‘你好，小国民’，我不知道应否从上大人孔乙己开始，还是怎么样。”“心扉，我与新生回家探亲，于先生于太太看到写意，乐得什么似的，于太太忽然哭泣起来，人类对于他们子孙，竟有那么大的爱念，可是又那么疏忽地们的上代，是什么意思？”“心扉，于先生极喜欢写意这各字，我很高兴，奇怪，从前，我才不理睬别人怎么想。”“心扉，你会不会觉得我的信乏味？絮絮地向你诉说生活中无关重要平凡普通的细节。”“心扉，写意的作文贴了堂。”“心扉，我们再次回家探亲，于太太说写意长得像她，安排两祖孙睡一个房间，写意十分会讨大人欢喜，不比我，我自幼是个讨人嫌的孩子。一晃眼，写意已经六岁，我在这个年纪，已失去父亲，往事如浮尘，要很细心，才会意味到它的存在。”“守丹，今天却是实实在在的，请好好掌握。”“心扉，我真要感激新生，是他给我带来新生。”“守丹，新生掌握在你自己手中。”“心扉，我带写意去扫墓，轻轻问她‘囡囡，妈妈的小公主，当妈妈去世，你会不会来妈妈墓前致意’，她毫不犹豫地答：‘会，并且带美丽的花来’，我很宽慰。”“守丹，你永远令我惊奇，现在，你谈及死亡，如谈一出戏一样。”“心扉，死亡比任何剧情来得自然。”“守丹，新生近年如何，你好久没有说及他。”“心扉，新生很好，他在大学做事，像是升了级，我对他的事业非常无知，我们实行男主外，女主内的生活方式，我极少上街，连母女衣服都由他买回来，对了，你会不会觉得奇怪？”“守丹，只要当事人觉得满意，那生活便是好生活。”“心扉，我与新生的世界小小小，小得不得了，说实在的，我的生活范围一直局限在狭小的天地里，母亲的见闻阅历广阔得多，但是，那又给她带来什么好处？我不愿意步她的后尘走出去。”“心扉，今天，是写意小学毕业的大日子，她明年要做中学生了。”“心扉，写意的功课成绩出乎意料之外的好，一定像她父亲，毫无疑问，你还记得我吗，一科代数做了六年也没有及格过，我曾希望写意千万不要似我，上主已听我的祷告，还有，写意已长得我一样高。”“心扉，新生问我，有心事为什么从来不对他倾诉。”“守丹，告诉他，写信也是一样。”“心扉，写出来比说出来容易得多。”“守丹，各适其适，你觉得用什么方式好都可以。”“心扉，有些人口舌便捷，伶俐非常，我同你大概都不是那种人。”“守丹，最近信为何稀疏？”“心扉，我身子不适。”“守丹，有无告诉新生，有无到医生处检查。”“心扉，请你镇定一点，我已去医生处检查，报告出来，我遗传了母亲的疾病，将尽力医治。”“心扉，我的心情十分平静，比起母亲，我幸福得多，我有新生与写意作伴，而且，我还有你。”“心扉，为何没有回信？请勿为我过度忧虑。”“心扉，在这种时分，你

应给我片言只字。”“心扉？”“守丹，我竟不知道写什么才好。”“心扉，一直以来，你都知道要给我写什么？”“守丹，我词穷了，祝福你。”“心扉，写意竟停学整个学期，来陪伴妈妈，我们天天搂在一起过日子，她陪我到医院治疗，陪我喝茶逛街，这个孩子才十四五岁，已成熟老练得似成年人，我没有什么放不下的心事，我手头上稍有节蓄，你是知道的，新生是个有能力的父亲，写意没有什么遗憾。”“心扉，于先生于太太来看我，于太太哭了，这些年来，我们之间到底有些感情，我没说什么话。”“心扉，昨夜我做梦，看到父母亲，一时忘记自己也早是人母，睡梦中，我还没有长大，穿着最好的小大衣小靴子，爸妈非常年轻漂亮，爸爸轻轻抱起我，亲吻我的脸，说：‘丹丹，爸爸来接你走了’，醒后十分宽慰，我渴望与父母重逢已有一段老长日子，有生之年，从来没有忘记他们怀中的快乐适意，我的愿望也许将可实现。”“心扉，为何你只寄给我一张空白纸张？”“心扉，新生瘦了许许多多，深夜醒来，看见他独坐一角流泪，他是那种没有经过风霜的人，外表比我成熟，实则不堪一击，我舍不下他。”“心扉，我的身体一天比一天弱，已到身不由己的地步，健康的时候，我可以独力带大写意兼打理全屋家务，现在要靠看护服侍，实非我所愿。”“守丹，我唯一的安慰，是你平静的心境。”“心扉，因为我毫无不甘心之处。”“守丹，我不知道该说什么才好。”“心扉，可否请你代我联络两个人？”“守丹，是侯书苓与罗伦斯洛吧。”“心扉，你能不能够找到他们？”“守丹，我托人查了许久，全无踪影，侯氏在本家的生意已全盘让出，他销声匿迹，云游四方，洛君已移民他国，踪影全无。”“心扉，你时常劝我忘记过去。”“守丹，别误会我没尽力替你寻找他们。”“心扉，我不会对你有任何误会。”“守丹，安心去做最后一次手术。”“心扉，手术假使成功的话，我想，我们也该见个面，从笔友成为真正的朋友。”“守丹，朋友形式毫不重要。”“心扉，我是你最后一个读者，主持信箱那么多年，你一定累了，等我不再写信那一日，你也可以荣休。”“守丹，心扉信箱早已结束，我只为你一人服务。”“心扉，谢谢你。”于写意坐在天地出版社，与总编辑谈话。

那位刘先生问：“于小姐，这是最后一封信？”写意点点头。

“敝同事读过原稿之后，十分感动。”写意问：“那么说来，这些信可以出版？”“于小姐，如果这是你第一本创作的话，我们有种感觉，你有从事写作的潜能。”写意摇摇头，“我只想出版这本书。”刘编辑很婉转，“对，先出了这本再讲。”写意觉得宽慰。

“于小姐，如果你不介意的话，我们想建议你小说头一部分修改，情节太过曲折了，不够生活化。”写意不加思索地说：“我不欲作任何修改。”于小姐，你不觉得故事发展太过戏剧化？”写意不出声。

很多很多时候，生活中真实的人与事，比编排的故事更加戏剧化。

刘编辑爱才若命，叹口气，“也许，在下部作品中，你会稍微改变作风。”写意仍然不作答。

刘编辑真怕她会将原稿拿回去，连忙咳一声，“我们的合同已经拟好，请过来一看。”写意看了看那张简单的合约，在上面签了名字。

“于小姐有没有想过书名叫什么？”“我还没决定。”“那么，于小姐考虑周详后请告诉我们。”写意点点头。

刘编辑一直把写意送到门口。

他忽然说：“有一位终身笔友，倒是十分理想的事。”写意只笑，不答。

“不过，”刘编辑感喟，“除非像你小说主角那样，自己写信给自己，否则，哪里去找天长地久的笔友。”写意唯唯诺诺。

“我想到了，这本书，就叫做心扉的信。”他十分兴奋，“于小姐，我们的心，也有一道门，要打开这一道门，真不容易，试想想，谁会敢把心中的话轻易对人说？”写意见目的已达到，便耐心地听他发表意见。

好几次，她都想告诉这位好心的编辑，她给他的原稿，并非一本小说。

而信里的人物，并非虚构，那些人那些事，的确存在过，若干配角，现时仍在世上生活。

但是最终写意什么都没有讲。

她平和地与刘编辑话别。

呵，要打开心扉，讲出肺腑之言，谈何容易。

